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

# 三十六年

高等考試·初試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特種考試

## 臺北考區特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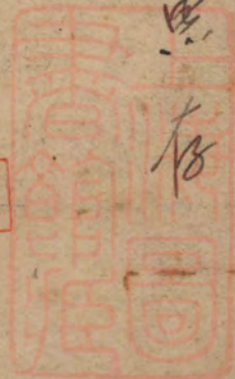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編

志新

中

志新

接收  
印



一九四六年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0 3059B

掄

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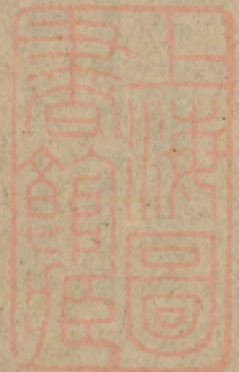
大典

許慎士



選賢與能

徐東岡題



我國自古選舉與考試，兩者並行不悖，自兩漢行「賢良方正」「孝廉茂才」等科，選舉與考試在取士過程中便合而爲一——是即經過選舉以後須再待考試合格（策問），纔能公認爲「賢」「能」，所以「賢」「能」的產生，兩者不可偏廢，自隋唐開科取士以來，考試便和選舉脫了節，千年來考試的制度日日在發展中，而選舉制度却有失去重心的趨勢。今日考試列爲治權，而選舉則定爲政權，於是考試選舉，兩者又復並重。在憲政開始熱烈進行大選的前夕，本刊得以付梓問世，這是值得慶幸的。

本刊所載各節，均係三十六年十月在臺北舉行的高等考試，普通考試，司法人員考試，醫事人員考試及專門職業等項考試的重要規程、辦法，並附統計數字及全部試題，而試題得於短期間公開發表也是經考試院考選委員會特准的。至於辦理這次考試的經過，當事者祇求「順利進行」，不必作其他的報導，但經過這次考試以後，無論辦理考試人，應考人或其他社會熱心人士，對於本國數千年來傳統的考試制度及考試方法，莫不交口稱許，因爲在考試規程方面，手續方面，及步驟方面，在在都足以表示出中國考試的特有的精神，中國傳統的考試精神，是什麼呢？就是嚴、密、捷、和四個字，請看各項試務的規則是怎樣的嚴——在精確的規定下，無所謂通融，更無所謂馬馬乎乎，却是毫髮不間、一絲不苟。而考題又是怎樣的密——倘不在每場考試前兩小時，不當監試委員的面，中央寄來的試題，絕不容開拆，「肩幃制」或「分場肩幃」的辦法，萬無消息走漏

之弊。至於兩小時內全部試題之繕寫、校對、點數、編號、分類等項，尤須力求敏捷，所以一分一秒的時間，均在所必爭，不容稍有懈怠。此外試務，場務，總務三部，聯絡協和，互相監督，正像一架機器，各有其功能，各有其效用，不能脫輻，不能滯阻，各部門分層負責，以達到考試成功的任務。

中國傳統的考試制度，能做到「嚴」、「密」、「捷」、「和」四點，正可反映出社會上工作的情形，而足爲一切工作的參考。

褚應瑞

三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序於臺北

許應長題字  
謝副廳長題字  
緒序

(一) 應考須知及規則

高等考試初試及高等考試技師考試  
 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及高級稅務人員考試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應考須知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事人員考試應考須知、資格表、考試科目表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應考須知、資格表、考試科目表  
 報名程序圖  
 考場規則  
 體格檢驗規則  
 帶薪受訓辦法  
 受訓應行注意事項

.....頁

(二) 各種圖表及其他

臺北考區辦事處職員工作分配表  
 辦理試卷彌封人員應行注意事項  
 試卷彌封程序圖  
 監場規則  
 臺北考區辦事處行事曆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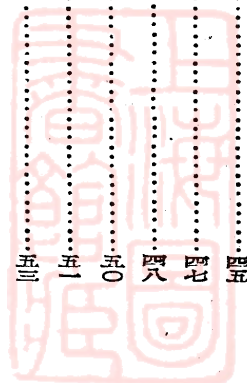


續校工作程序圖.....	四〇
考試日程表.....	四一
考試用筆規定.....	四二
入場時間順序及信號.....	四三
各類考試臺北區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四
參加體格檢驗及筆試人數一覽表.....	四五
應考人籍貫比較圖.....	五一
應考人性別及資格百分比圖.....	五二
應考人年齡比較圖.....	五三
發卷坐號對照表.....	五五

(三) 高等考試

(一) 各類行政人員初試試題

(A) 普通行政人員.....	六一
(B) 教育行政人員.....	六二
(C) 社會行政人員.....	六四
(D) 土地行政人員.....	六五
(E) 衛生行政人員.....	六七
(F) 經濟行政人員.....	六八
(G) 財政金融人員.....	六九
(H) 戶政人員.....	六九
(I) 外交領事官.....	七一
(J) 會計審計人員.....	七六
(K) 統計人員.....	七九
(二) 各類技師及建設人員初試試題	
(A) 土木技師及工程科.....	八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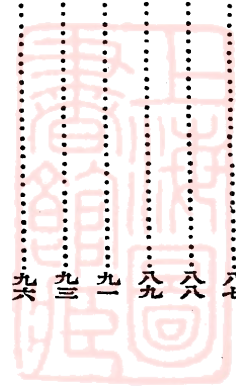
(B)	水利技師及工程科	八五
(C)	建築技師及工程科	八七
(D)	衛生工程技師及工程科	八八
(E)	電機技師及工程科	八九
(F)	機械技師及工程科	九一
(G)	化學工程技師及工程科	九三
(H)	探礦 冶金技師及礦冶工程科	九六
(I)	森林技師及森林科	九七
(J)	水產技師及水產科	九八
(K)	墾殖科	九九
(L)	畜牧技師及畜牧獸醫科	一〇一
(M)	農藝技師及農藝園藝科	一〇二
(N)	農業經濟科	一〇四
<b>(三) 醫師人員初試試題</b>		
(A)	醫師	一〇五
(B)	藥劑師	一〇六
(C)	牙醫師	一〇八

**(四) 特種考試**

(A)	高級郵務員試題	一一一
(B)	高級稅務人員初試試題	一一四
(C)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中醫師試題	一二六

**(五) 普通考試**

**醫事人員試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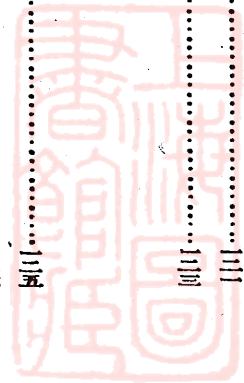
(A) 護士	.....	二一九
(B) 助產士	.....	二一〇
(C) 藥劑生	.....	二〇三
(D) 鑲牙生	.....	二〇二

**(六)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高等考試**

(A) 司法官初試各科試題	.....	二一五
(B) 法醫師初試各科試題	.....	二一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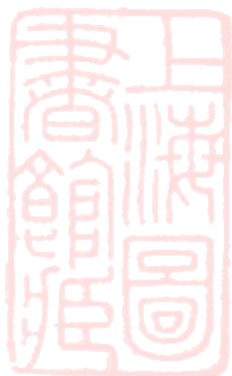
**(七)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普通考試**

(A) 法院書記官考試各科試題	.....	二一九
(B) 監獄官考試各科試題	.....	二一九
(C) 檢驗員考試各科試題	.....	二二〇
(D) 會計人員考試各科試題	.....	二二一
(E) 統計人員考試各科試題	.....	二二三
編後語	.....	二三五



(一)

應考須知及規則



三十六年  
 高等考試  
 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考試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特種考試高級稅務人員考試  
 初試  
 應考須知

甲、考試「種類」「程序」「地點」「日期」「錄取名額」「從寬錄取辦法」

一、考試種類：

子、高等考試初試分下列十二類：

- (一) 普通行政人員
- (二) 教育行政人員
- (三) 社會行政人員
- (四) 土地行政人員
- (五) 衛生行政人員
- (六) 經濟行政人員
- (七) 財政金融人員
- (八) 戶政人員
- (九) 外交官領事官
- (十) 會計審計人員
- (十一) 統計人員
- (十二) 建設人員(內分)
  - 1 土木工程科
  - 2 水利工程科
  - 3 建築工程科
  - 4 衛生工程科
  - 5 電機工程科
  - 6 機械工程科
  - 7 化學工程科
  - 8 礦冶工程科
  - 9 森林科
  - 10 水產科
  - 11 墾殖科
  - 12 畜牧獸醫科
  - 13 農藝園藝科
  - 14 農業經濟科(等十四科)

丑、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考試：

寅、特種考試高級稅務人員考試分下列二組：(一)貨物稅組(二)直接稅組

卯、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高等考試技師考試分下列十五科：

- (一) 土木技師
- (二) 水利技師
- (三) 建築技師
- (四) 衛生工程技師
- (五) 電機技師
- (六) 機械技師
- (七) 化學工程技師
- (八) 採礦技師
- (九) 冶金技師
- (十) 森林技師
- (十一) 水產技師
- (十二) 畜牧技師
- (十三) 獸醫師
- (十四) 農藝技師
- (十五) 園藝技師

前項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之各科技師考試與高等考試建設人員性質相同之各科考試合併辦理

二、考試程序：外交官領事官考試之初試，分為筆試及口試，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考試，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高等考試技師考試不分初再試

三、考試地點：各類考試均在下列十七區舉行：

- (一) 南京
  - (二) 北平
  - (三) 重慶
  - (四) 武昌
  - (五) 成都
  - (六) 開封
  - (七) 蘭州
  - (八) 南昌
  - (九) 杭州
  - (十) 福州
  - (十一) 廣州
  - (十二) 昆明
  - (十三) 桂林
  - (十四) 貴陽
  - (十五) 西安
  - (十六) 臺北
  - (十七) 瀋陽
- 應人考願在何地應考應向該地報名(除南京區為本會外、北平、武昌、成都、蘭州、杭州、廣州、昆明等七區為各該地考銓處、重慶、開封、南昌、福州、桂林、貴陽、西安、臺北、瀋陽等九區為各該地教育廳局)



- 四、考試日期：各類考試均自三十六年十月二十日起開始舉行
  - 五、錄取名額：各類考試錄取名額依考試成績臨時酌定
  - 六、從寬錄取辦法：凡甘肅、察哈爾、綏遠、熱河、新疆、西藏、青海、寧夏、西康、遼寧、遼北、安東、吉林、合江、松江、黑龍江、嫩江、興安各省區應考人參加此次各類考試如各該省區應考人數在五人以上而無一人及格者除建設人員各科外得依規定從寬錄取一人但其總成績須在四十分以上
- 前項各省區應考人得從寬錄取待遇者應以持有各該省區中小學校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該省區檢定考試及格證書或服務證明文件並由保證人保證其確實者為限

## 乙、報名手續及應考資格

- 一、應考人報名時應呈繳左列各件聽候審查：
  - (一) 報名履歷書三張
  - (二) 保證書一張
  - (三) 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一張
  - (四) 最近二寸正面脫帽半身相片五張（背面註明姓名籍貫其中三張由應考人自行貼在報名履歷書上餘二張備貼入場證及體格檢驗表之用）
  - (五) 報名費：高等考試及特種考試均為一千元（臺北區臺幣壹百元）
  - (六) 應考人如經聲請高等考試應考資格審查合格者應呈繳該項應考資格證明書
- 二、應考人未領有本會發給之應考資格證明書者須依照務附各類人員考試應考資格表所列各類資格於報名時呈繳學歷或經歷證明文件聽候審查其以經歷證件送審時務須呈繳任卸職證件或在職證件否則無憑計算年資不予審查
- 三、應考人雖領有高等考試或縣長考試應考資格證明書但若擬應之考試類別為證明書上所未載者仍應呈繳資格證明文件聽候審查
- 四、應考人擬依本須知甲節六條聲請從寬錄取者應呈繳該條第二項所規定之證明文件於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上應註明「聲請從寬錄取」字樣保證書上亦應由保證人註明確係某省人士
- 五、高等考試建設人員各科考試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高等考試之各科技師考試係合併辦理性質相同之兩類其考試時間考試科目及試題均相同凡應考人報考高等考試建設人員各科考試初試及格者即同時取得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高等考試性質相同之一類技師考試及格資格如報考建設人員土木工程科考試者初試及格後即同時取得土木技師考試及格資格餘類推擬報考農藝園藝科畜牧獸醫科或礦冶工程科者應注意選試科目以兼取得相當之一類技師考試及格資格呈報考墾殖科及農業經濟科考試初試及格者不能取得技師考試及格資格

六、凡以專門著作應考者應事先依照規定手續向本會聲請審查合格領得應考資格證明書後始得報名其於報名時呈繳著作聲請審查報考者因不及於報名截止前審查完竣除另案審查外不准報名

七、凡以師範學院畢業資格應考者如尚未依照教育部規定年限服務期滿不准報名但如係教育學系畢業報考教育行政人員考試者准予報名如報考其他各類考試亦須服務滿規定年限方准報名

八、凡曾在偽組織或其所屬機關團體擔任職務經懲治漢奸條例判罪或雖未依該條例判罪而其擔任職務經法院認為屬實者均不得應考如朦混應考一經查明考試成績即認為無效其於及格後始經發覺者即撤銷其考試及格資格

九、應受前條限制之偽職人員在其任偽職期間內如曾為協助抗戰工作或有利於人民之行爲或其職務係爲專門技術經各部隊最上級指揮部（行轅、戰區長官部、綏靖公署、綏靖司令部）國防部中央黨部中央主管機關（部、會、署）或地方最高級行政機關（省及院轄市政府）證明屬實並咨送考試機關有案者准免除此項限制仍得應考

十、曾在偽組織或其所屬機關團體任職之年資均不予計算

十一、凡收復區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須呈繳甄審及格證書始准報考惟東北區偽滿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及抗戰期間之日本留學生在甄審結果未揭曉前得於報名時呈繳甄審登記證件收據聲請暫准報名應考如甄審成績不及格其考試成績認爲無效

十二、凡具有特種考試郵政人員考試規則第四條第五款資格之現任郵務員如報考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考試除應繳前列報名書件外並應附具服務成績證明書呈由各主管郵政管理局或其辦事處核轉本會或其他考試舉行之地之試務處辦事處報名

十三、應考資格經審查合格並將報名手續辦理完備者准予報名發還原繳證件並填發入場證受體格檢驗及考試時均憑此證入場乘坐車船時亦憑此證請求優先購票但不得作爲下屆報名證件之用審查不合格或手續不完備者發還原繳證件各件不准報名

前項入場證及原繳證件均依照應考人在報名履歷書上所填臨時通訊處寄發榜示後及格通知等亦均同此辦理如應考人通訊地址有變更時應隨時通知本會第二處並應註明所應之考試名稱考試類別及字號（查詢及補繳文件亦同）以便查對更正又前項入場證如爲現任郵政人員經主管郵政管理局或其辦事處彙送報考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考試者仍由各局處轉發應考人

十四、應考人所繳證件經向有關機關或學校查明不實並確有偽造或變造公文書情事者除不准應考或應考後其考試成績仍認爲無效外並送交法院依法追究

十五、「臺北」區報名地點在「臺灣省政府教育廳第一科」應考人報名得以通訊爲之但應於信封上書明「臺灣省政府教育廳第一科轉三十六年高等攷試初試試務處臺北辦事處」

十六、報名自三十六年八月二十日起至九月二十日止

### 丙、體格檢驗考試科目及口試

一、體格檢驗由試務處或試務處各地辦事處指定當地衛生醫療機關或公立醫院負責辦理應考人應於考試前按照規定日期前往指定

地點聽候檢驗逾期未受檢驗者不准參加筆試惟現任郵政人員報考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考試者可免除體格檢驗

二、各類考試科目詳見後附考試科目表

三、戰前高等考試各類人員考試第一試（甄錄試）及第一、二試（甄錄試正試）及格者其免試資格均已失效此次報考時不能免試任何科目

四、高等考試外交官領事官考試之初試分爲筆試及口試筆試舉行後由典試機關擇其成績較優者通知於開訓前一週集中南京應口試口試及格始作爲初試及格其不及格者參加緊接本屆之次屆同類考試得免除筆試一次以本屆成績移充並除南京區應考人外各地來京應口試時之往返旅費得依試區路程之遠近酌給旅費津貼

五、特種考試高級稅務人員考試必要時得舉行口試口試就筆試科目及應考之經驗考詢之但筆試不及格者不得應口試

#### 丁、訓練再試學習及任用

一、高等考試各類考試初試及格人員送由國立政治大學公務員訓練部訓練四個月訓練期滿考核成績及格參加再試筆試再試及格除外交官領事官一類外即發給考試及格證書並由主管機關依法分發學習或任用其不及格者得補行訓練一次初試及格人員赴京受訓時除在南京應考者外在其他各地應考者得依試區路程之遠近酌給旅費津貼受訓期間除制服膳食及講義由訓練機關供給外每人每月並按照委任五級公務員薪津支給受訓津貼但在各機關帶薪受訓者不再支給

二、高等考試外交官領事官考試再試筆試及格後分發學習學習辦法另定之

三、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考試及格後由主管機關派爲三等三級甲等郵務員分發各郵區試用試用十八個月期滿成績優良者以三等二級甲等郵務員任用嗣後按照考績年資逐漸遞升每人每月薪津依照郵務局規定辦法支給

四、特種考試高級稅務人員考試初試及格後其訓練及再試辦法另定之

五、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高等考試技師考試不分初再試此次報考高等考試建設人員各科考試初試及格後如未經訓練及再試者雖不能取得高等考試建設人員某科考試及格資格然仍可取得性質相同一類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高等考試技師考試及格資格發給技師考試及格證書

附應考資格表及考試科目表各一份

考 試 院 考 選 委 員 會

特種高等專門職業考考初級高級稅務人員考考員考考師考考應考資格表 三十三年

備註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別類	資格	考試
		曾任委任官及與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經普通考試及格滿四年者	有專門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有大學或專科學校畢業之同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普通行政人員	高等	考試
	曾任中等以上學校教職員或在教育機關服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曾任教育行政機關委任官及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經同類之普通考試及格滿四年者	有教育專門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有大學或專科學校教育學哲學文學史學社會學各學科畢業之同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教育學哲學文學史學社會學各學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教育學哲學文學史學社會學各學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行政人員	考	試
			曾任社會行政機關委任官及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有社會專門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有大學或專科學校社會經濟政治法律教育各學科畢業之同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社會經濟政治法律教育各學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社會經濟政治法律教育各學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社會行政人員	初	試
		曾任地政機關委任官及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經同類之普通考試及格滿四年者	有地政專門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有大學或專科學校地政政治經濟法律各學科畢業之同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地政政治經濟法律各學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地政政治經濟法律各學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土地行政人員	暨	專
		曾任醫藥衛生機關委任官及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經同類之普通考試及格滿四年者	有醫藥衛生專門著作或技能經審查合格者	有大學或專科學校醫藥衛生各科畢業之同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醫藥衛生各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醫藥衛生各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衛生行政人員	門	職





特種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初試高試考種考等專門  
 特種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初試高試考種考等專門  
 特種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初試高試考種考等專門  
 特種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初試高試考種考等專門  
 特種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初試高試考種考等專門

考 試 資 格 表

備註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資格類別	
								會計審計人員	統計人員
	曾在資本十萬元以上之公司任會計主要職員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曾任會計或審計職務委任官及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經同類之普通考試及格滿四年者	有會計審計專門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經大學或專科學校會計畢業及同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經濟財政商業各學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會計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會計畢業得有證書者	會計審計人員
		曾任統計職務委任官及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經同類之普通考試及格滿四年者	有統計專門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財政商業或專科學校統計經濟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統計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統計畢業得有證書者	統計人員	
	曾任農工理學術機關或營業場廠技術人員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曾任建設機關委任官及與委任官相當職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經同類之普通考試及格滿四年者	有農工理各種專門著作發明或技術能經審查合格者	有大學或專科學校農工理各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農工理各學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農工理各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建設人員及技師	
須在二三四各款資格報考者以下始准應考			現任二等以上乙等郵務員成績優良經主管長官證明者	有專門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有大學或專科學校畢業及同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考試	
須在二十歲以上三十六歲以下始准應考但財政部及所屬機關之現職人員不受年齡限制			曾任財政部所屬機關委任職或相當委任職三年以上現仍在職有證明文件者	經特種考試初級稅務人員考及格後並在財政部所屬機關任職二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有財政經濟會計統計專門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有大學或專科學校財政經濟各學科畢業及同等學力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公立或經立案之國外內外大專學院或專科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特種考試高級稅務人員考試	

特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初試考種特考高級稅務人員考應考科目表  
 三十二年

註	附	試口	目科試筆	科目考試	
				類	種
			一、(建)國父遺教及 二、(綱)三民主義及 三、(大)國民革命建國 四、(中)國代表大會 五、(次)全國代表大會 六、(宣)言 七、(公)文 八、(理)本國歷史及地 九、(學)憲法及政治學 十、(法)行政法及自治法 十一、(學)經濟法及刑法 十二、(政)財政學及政治	普通行政人員	高
			一、(建)國父遺教及 二、(綱)三民主義及 三、(大)國民革命建國 四、(中)國代表大會 五、(次)全國代表大會 六、(宣)言 七、(公)文 八、(理)本國歷史及地 九、(學)憲法及政治學 十、(法)教育行政原理 十一、(學)社會教育學 十二、(政)各國教育行政原理 十三、(統)教育統計制度	教育行政人員	等
			一、(建)國父遺教及 二、(綱)三民主義及 三、(大)國民革命建國 四、(中)國代表大會 五、(次)全國代表大會 六、(宣)言 七、(公)文 八、(理)本國歷史及地 九、(學)憲法及政治學 十、(法)社會經濟學 十一、(學)社會調查政策	社會行政人員	考
			一、(建)國父遺教及 二、(綱)三民主義及 三、(大)國民革命建國 四、(中)國代表大會 五、(次)全國代表大會 六、(宣)言 七、(公)文 八、(理)本國歷史及地 九、(學)憲法及政治學 十、(法)土地行政法 十一、(學)土地法 十二、(地)地籍學 十三、(地)地籍行政法	土地行政人員	試
			一、(建)國父遺教及 二、(綱)三民主義及 三、(大)國民革命建國 四、(中)國代表大會 五、(次)全國代表大會 六、(宣)言 七、(公)文 八、(理)本國歷史及地 九、(學)憲法及政治學 十、(法)衛生行政學 十一、(學)流行病學 十二、(學)傳染病學 十三、(學)細菌學 十四、(學)生理學 十五、(學)解剖學 十六、(學)管理學 十七、(學)統計學 十八、(學)衛生工程學 十九、(學)衛生行政學 二十、(學)衛生職業學 二十一、(學)衛生學 二十二、(學)衛生學 二十三、(學)衛生學 二十四、(學)衛生學 二十五、(學)衛生學 二十六、(學)衛生學 二十七、(學)衛生學 二十八、(學)衛生學 二十九、(學)衛生學 三十、(學)衛生學	衛生行政人員	初
			一、(建)國父遺教及 二、(綱)三民主義及 三、(大)國民革命建國 四、(中)國代表大會 五、(次)全國代表大會 六、(宣)言 七、(公)文 八、(理)本國歷史及地 九、(學)憲法及政治學 十、(法)經濟學 十一、(學)合作原理及合 十二、(學)商業管理 十三、(學)會計學 十四、(學)財政學 十五、(學)工商管理 十六、(學)會計學 十七、(學)會計學 十八、(學)會計學 十九、(學)會計學 二十、(學)會計學 二十一、(學)會計學 二十二、(學)會計學 二十三、(學)會計學 二十四、(學)會計學 二十五、(學)會計學 二十六、(學)會計學 二十七、(學)會計學 二十八、(學)會計學 二十九、(學)會計學 三十、(學)會計學	經濟行政人員	試
			一、(建)國父遺教及 二、(綱)三民主義及 三、(大)國民革命建國 四、(中)國代表大會 五、(次)全國代表大會 六、(宣)言 七、(公)文 八、(理)本國歷史及地 九、(學)憲法及政治學 十、(法)經濟學 十一、(學)貨幣學 十二、(學)銀行論 十三、(學)會計學 十四、(學)會計學 十五、(學)會計學 十六、(學)會計學 十七、(學)會計學 十八、(學)會計學 十九、(學)會計學 二十、(學)會計學 二十一、(學)會計學 二十二、(學)會計學 二十三、(學)會計學 二十四、(學)會計學 二十五、(學)會計學 二十六、(學)會計學 二十七、(學)會計學 二十八、(學)會計學 二十九、(學)會計學 三十、(學)會計學	財政金融人員	暨



特等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初試特種高等考試人員考科表(續)

特等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初試特種高等考試人員考科表(續)

註	附	試口	目科試筆	目科試考類種試考	人員考等及
			一、(國父遺教及中國代表國民綱) 二、憲法 三、黨義 四、力學(包括材料) 五、水工學(包括風、水、給水及衛生工程) 六、環境衛生學 七、結核學	衛生工程師科	人員考等及
			一、(國父遺教及中國代表國民綱) 二、憲法 三、黨義 四、力學(包括材料) 五、直流電機 六、交流電機 七、變壓器及配電 八、無線電 九、電報 十、電線 十一、電話	電機工程師科	
			一、(國父遺教及中國代表國民綱) 二、憲法 三、黨義 四、力學(包括材料) 五、機械學 六、內燃機 七、電力學 八、工業管理	機械工程師科	
			一、(國父遺教及中國代表國民綱) 二、憲法 三、黨義 四、無機化學 五、有機化學 六、物理化學 七、分析化學 八、工業分析(一種)	化學工程師科	
			一、(國父遺教及中國代表國民綱) 二、憲法 三、黨義 四、測量學 五、礦物及地質學 六、礦冶工程 七、採礦學 八、非鐵金屬(一種)	採礦冶金工程師科	
			一、(國父遺教及中國代表國民綱) 二、憲法 三、黨義 四、造林學(包括森林、立地、森林病蟲害學、森林經理學、森林利用學、森林產製學)	森林技師科	
			以上各科目第一至第六組由應考人自選一組		
			必考科目第一至第七科目為		
			資考者應取非鐵金屬		
			中凡欲取得非鐵金屬		
			資考者應取非鐵金屬		
			應兼取非鐵金屬		
			應兼取非鐵金屬		
			應兼取非鐵金屬		
			應兼取非鐵金屬		

特種考試初等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稅務人員考試科目表

特種考試初等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郵政人員考試科目表

特種考試初等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稅務人員考試科目表

特種考試初等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稅務人員考試科目表

註	附	試	口	目	科	筆	目	科	試	考		
							類	種	考	考		
						一、(建)國父遺教及國 二、(國)綱三民主義 三、(憲)法 四、(大)國民代表大會 五、(中)國代表大會 六、(次)國民代表大會 七、(宣)言 八、(海)洋製造氣學 九、(製)造 十、(水)產 十一、(漁)業 十二、(水)產 十三、(水)產 十四、(水)產 十五、(水)產 十六、(水)產 十七、(水)產 十八、(水)產 十九、(水)產 二十、(水)產			水	產	技	師
						一、(建)國父遺教及國 二、(國)綱三民主義 三、(憲)法 四、(大)國民代表大會 五、(中)國代表大會 六、(次)國民代表大會 七、(宣)言 八、(地)物利用及土壤 九、(良)地利用及土壤 十、(農)業 十一、(農)業 十二、(農)業 十三、(農)業 十四、(農)業 十五、(農)業 十六、(農)業 十七、(農)業 十八、(農)業 十九、(農)業 二十、(農)業			墾	殖	技	
						一、(建)國父遺教及國 二、(國)綱三民主義 三、(憲)法 四、(大)國民代表大會 五、(中)國代表大會 六、(次)國民代表大會 七、(宣)言 八、(疫)病學 九、(傳)染病學 十、(家)畜衛生學 十一、(家)畜衛生學 十二、(家)畜衛生學 十三、(家)畜衛生學 十四、(家)畜衛生學 十五、(家)畜衛生學 十六、(家)畜衛生學 十七、(家)畜衛生學 十八、(家)畜衛生學 十九、(家)畜衛生學 二十、(家)畜衛生學			獸	畜	師	
						一、(建)國父遺教及國 二、(國)綱三民主義 三、(憲)法 四、(大)國民代表大會 五、(中)國代表大會 六、(次)國民代表大會 七、(宣)言 八、(考)試科目 九、(考)試科目 十、(考)試科目 十一、(考)試科目 十二、(考)試科目 十三、(考)試科目 十四、(考)試科目 十五、(考)試科目 十六、(考)試科目 十七、(考)試科目 十八、(考)試科目 十九、(考)試科目 二十、(考)試科目			園	農	師	
						一、(建)國父遺教及國 二、(國)綱三民主義 三、(憲)法 四、(大)國民代表大會 五、(中)國代表大會 六、(次)國民代表大會 七、(宣)言 八、(農)業 九、(農)業 十、(農)業 十一、(農)業 十二、(農)業 十三、(農)業 十四、(農)業 十五、(農)業 十六、(農)業 十七、(農)業 十八、(農)業 十九、(農)業 二十、(農)業			農	藝	師	
						一、(建)國父遺教及國 二、(國)綱三民主義 三、(憲)法 四、(大)國民代表大會 五、(中)國代表大會 六、(次)國民代表大會 七、(宣)言 八、(公)文 九、(公)文 十、(公)文 十一、(公)文 十二、(公)文 十三、(公)文 十四、(公)文 十五、(公)文 十六、(公)文 十七、(公)文 十八、(公)文 十九、(公)文 二十、(公)文			農	業	試	
						一、(建)國父遺教及國 二、(國)綱三民主義 三、(憲)法 四、(大)國民代表大會 五、(中)國代表大會 六、(次)國民代表大會 七、(宣)言 八、(計)算 九、(計)算 十、(計)算 十一、(計)算 十二、(計)算 十三、(計)算 十四、(計)算 十五、(計)算 十六、(計)算 十七、(計)算 十八、(計)算 十九、(計)算 二十、(計)算			高	級	考	
						一、(建)國父遺教及國 二、(國)綱三民主義 三、(憲)法 四、(大)國民代表大會 五、(中)國代表大會 六、(次)國民代表大會 七、(宣)言 八、(稅)務 九、(稅)務 十、(稅)務 十一、(稅)務 十二、(稅)務 十三、(稅)務 十四、(稅)務 十五、(稅)務 十六、(稅)務 十七、(稅)務 十八、(稅)務 十九、(稅)務 二十、(稅)務			特	種	考	

# 三十六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應考須知

一、本年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定於十月廿七日起分在南京、北平、重慶、武昌、成都、開封、蘭州、南昌、杭州、福州、廣州、昆明、桂林、貴陽、西安、臺北、瀋陽等十七處與卅六年高等考試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同時舉行應考人願在何地應考即向該地報名

二、中華民國國民有左列各款資格之一者得應中醫師考試

(一) 曾在中醫學校或研究機關修業二年以上得有畢業證書者

(二) 有中醫藥學術著作經審查合格者

(三) 執行中醫業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四) 在考試及格之中醫師診所助理治療工作五年以上成績優良有證明文件者

(五) 依收復區開業醫事人員管理辦法領有中醫臨時開業執照者

三、應考人報名時應呈繳左列各件聽候審查

(一) 報名履歷書二張

(二) 應考資格證明文件

(三) 保證書一張

(四) 姓名選試卡片一張

(五) 最近二寸正面脫帽半身相片四張(背面註明姓名籍貫其中二張由應考人自行貼在報名履歷書上)

(六) 報名費臺北區臺幣壹百元

四、中醫師報名書表不另編製應考人如擬應中醫師考試者應在所領報名履歷書「擬應考試類別」欄下註明中醫師字樣

五、應考資格經審查合格並將報名手續辦理完備者准予報名發還原繳證件並填發入場證受體格檢驗及考試時均憑此證入場乘坐車

船時亦憑此證請求優待或優先購票審查不合格或手續不完備者發還原繳各件不准報名

前項入場證及原繳證件均依照應考人在報名時履歷書上所填臨時通訊處寄發榜示後及格通知等亦均同此辦理應考人通訊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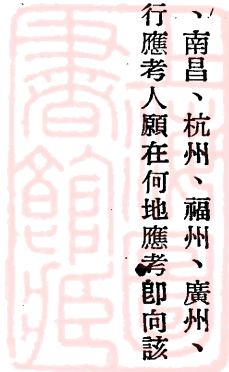
非有不得已之原因不得變更設有變更應隨時通知並應註明應考者之名稱類別及字號(查詢及補繳文件亦同)

六、南京報名地點在南京試院路考選委員會應考人報名得以通訊為之應考人願在何地應考即向該地報名

七、報名自八月廿二日起至九月廿日止(報名函件以郵戳為憑)臺北區自九月十日起至九月廿五日止

八、體格檢驗由典試委員會或辦事處指定當地醫院或開業醫師負責辦理應考人應於筆試前按照規定日期前往聽候檢驗逾期未受檢

驗者不准參加筆試



九、考試科目

(一) 必試科目

(1) 國文 (2) 憲法 (3) 診斷學 (4) 方劑學 (5) 藥物學

(二) 選試科目

(1) 內科 (2) 外科 (3) 兒科 (4) 婦科 (5) 傷科 (6) 針灸科

十、應考人依應考資格第一款規定報名者應呈驗正式畢業證書其證書遺失者應有原校或該校主管官署之證明書若甫經畢業尙未領得正式畢業證書者得以畢業證明書報考但在有效期間內者爲限

依應考資格第二款規定報名者應呈驗中醫藥著作(審查合格與否概不發還)

依應考資格第三款報名者應呈驗左列機關團體所出證件之一

(一) 執業所在地之主管機關證明書

(二) 擔任機關團體醫療職務之任卸職證件或在職證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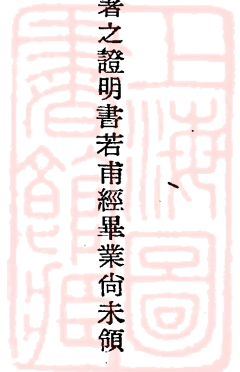
(三) 區鄉鎮公所或當地中醫師公會切實查明行醫年資之證件

依應考資格第四款之規定報名者應呈驗領有考試院中醫師考試及格證書或考選委員會及格批示之中醫師出具證明書並應註明該證書或批示發給年月及字號

依應考資格第五款報名者應呈驗該項臨時開業證書

應考人均須呈驗正式有效證件於審定加戳後發還並得應下屆考試凡以影片或抄本代替者不予審查

考 選 委 員 會 編 印 三 十 六 年 八 月



# 三十六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事人員考試應考須知

## 甲、考試類別

- 一、高等考試 1 醫師 2 藥劑師 3 牙醫師
- 二、普通考試 1 護士 2 助產士 3 藥劑生 4 鑲牙生

## 乙、考試日期及地點

定於十月二十七日起分在左列十七地同時舉行

- 1 南京 2 北平 3 重慶 4 武昌 5 成都 6 開封 7 蘭州 8 南昌 9 杭州 10 福州 11 廣州 12 昆明 13 桂林
- 14 貴陽 15 西安 16 臺北 17 瀋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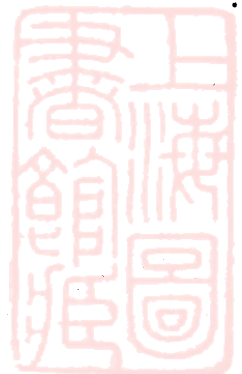
## 丙、報名手續

一、應考人報名時應呈繳左列各件聽候審查

- 1 本會發給之<sup>高等</sup>普通考試應考資格證明書或其他應考資格證明文件
- 2 報名履歷書二張
- 3 保證書一張
- 4 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一張
- 5 最近二寸正面脫帽半身相片四張（背面註明姓籍貫其中二張由應考人自行貼在報名履歷書上餘二張備貼入場證及體格檢驗表之用）
- 6 報名費臺北區臺幣一百元

二、應考人如未領有本會發給之<sup>高等</sup>普通考試應考資格證明書者須依照後附醫事人員考試應考資格表所列各類資格於報名時呈繳學歷或經歷證明文件聽候審查凡以經歷證件送審者務須附繳任卸職證件或在職證件否則無憑計算年資不予審查前項審查係屬臨時性質合格者不發給應考資格證明書

三、應考資格經審查合格並將報名手續辦理完備者准予報名發還原繳證件並俱發入場證受體格檢驗及考試時均憑此證入場乘坐車船時亦憑此證請求優待或優先購票審查不合格或手續不完備者發還原繳證件費各件不准報名前項入場證及原繳證件均依照應考人在報考履歷書上所填臨時通訊處寄發榜示後及格通知等亦均同此辦理如應考人通訊地址有變更時應隨時通知並應註明擬應





之考試名稱考試類別及字號(查詢及補繳文件亦同)以便查對更正

四、南京報名在南京本會應考人得以通訊為之但應於信封上書明「南京試院路考選委員會第三處」報名自卅六年八月廿日起至卅六年九月廿日止體格檢驗由典試機關指定當地醫院或開業醫師負責辦理應考人應於考試前按照規定日期前往聽候檢驗逾期未受檢驗者不准參加考試

應考人體格檢驗結果如發現有應考人體格檢驗規則第三條所列各款疾病之一者不准參加考試

附應考資格及考試科目表

考選委員會編印

三十六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事人員應考資格及考試科目表

類別	應考資格		
	一	二	三
高 等 考 試	醫師	有醫學專門學識技能相當於專科以上學校醫科畢業之學力經高等醫師考試及格者	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藥劑生執照並在衛生醫療機關擔任調劑工作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藥劑師	有藥學專門學識或技能相當於專科以上學校藥劑科畢業之學力經高等藥劑師檢定考試及格者	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藥劑生執照並在衛生醫療機關擔任調劑工作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普 通 考 試	牙醫師	有牙醫專門學識或技能相當於專科以上學校牙科畢業之學力經高等牙醫師檢定考試及格者	
	護士	中央或地方衛生主管機關所設中等以上護士學校程度之訓練班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在地方衛生主管機關登記之醫院學習護士二年以上並在衛生醫療機關擔任護士工作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普 通 考 試	助產士	有助產專門學識或技能相當於高級助產職業學校之學力經普通助產士檢定考試及格者	
	藥劑生	中央或地方衛生主管機關所設中等以上調劑學校程度之訓練班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在地方衛生主管機關登記之藥房或產院藥劑學校調劑製劑等二年以上並在衛生醫療機關擔任調劑工作或在社會上執行調劑業務二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普 通 考 試	鑲牙生	中央或地方衛生主管機關所設中等以上學程度之牙醫訓練班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在地方衛生主管機關登記之醫院或牙醫師診療所學習牙醫二年以上並在衛生醫療機關擔任牙醫工作或在社會上執行牙醫業務三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目	科	試	考
九、婦產科學 八、外科學(包括婦 形外科學泌尿科學 眼科學耳鼻喉科科 學)	七、內科學(包括精 神病及神經病學小 兒科學皮膚花柳科 學)	六、公共衛生學 五、病理學(包括細 菌學寄生蟲學) 四、生物學及藥物學 (包括生物化學及 藥物學)	一、國父遺教 (建國方略建國大 綱三民主義及中國 國民黨第一次全代 表大會宣言) 二、憲法 三、解剖學(包括胚 胎學組織學) 四、生物學及藥物學 (包括生物化學及 藥物學)
		六、衛生化學 七、藥品鑑定 八、藥理學 九、裁判化學	一、國父遺教 (同上) 二、憲法 三、生藥學(包括生 藥及生藥組織學) 四、製藥化學 五、調劑學(包括製 劑學)
	九、口腔衛生學(包 括口腔病預防學兒 童齒科及畸齒矯正 學)	八、牙科材料及器械 學 七、牙體手術學(包 括冠橋學及膺復 學) 六、口腔診斷學 五、口腔外科(包括 口腔藥物學及療 學)	一、國父遺教 (同上) 二、憲法 三、口腔解剖生理學 (包括牙體形態學 口腔胚胎學及口腔 組織學) 四、口腔病理學包括 口腔細菌學及牙關 病學 五、口腔外科(包括 口腔藥物學及療 學)
	九、衛生學(包括細 菌學個人及公共衛 生學) 以上六、七、八三科 間注重護理方面	八、產婦科或泌尿科 (包括皮膚花柳科 又女性應考人考產 婦科男性應考人考 泌尿科) 七、外科(包括眼耳 鼻喉科骨科及急救 法)	一、國父遺教 (三民主義及建國 方略) 二、憲法 三、生理解剖學 四、護病學 五、藥物學 六、內科(包括小兒 科飲食學傳染病學 七、外科(包括眼耳 鼻喉科骨科及急救 法)
		七、醫學概論(包括 醫學各科) 六、藥物學 五、細菌學大意及消 毒法 四、急救法 三、生理解剖學 二、憲法	一、國父遺教 (同上) 二、憲法 三、生理解剖學 四、急救法 五、細菌學大意及消 毒法
		六、調劑學(包括製 藥學及處方學 七、藥用拉丁 學)	一、國父遺教 (同上) 二、憲法 三、生物學大意 四、藥品鑑定 五、化學(包括定性 定量分析)
		六、牙科材料及器械 學 七、口腔藥物學	一、國父遺教 (同上) 二、憲法 三、牙體形態學 四、口腔衛生學 五、膺復學(包括牙 體手術學牙架之學 及冠橋學)

# 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應考須知

甲、考試「種類」「程序」「地點」「日期」「錄取標準及名額」「從寬錄取辦法」

## 一、考試種類

子、高等考試分左列二類

(一) 司法官

(二) 法醫師

丑、普通考試分左列五類

(一) 法院書記官

(二) 監獄官

(三) 檢驗員

(四) 會計人員

(五) 統計人員

寅、特種考試縣司法處審判官考試

二、考試程序：高等考試依規定分為初試及再試普通考試及特種考試縣司法處審判官考試不分初再試

三、考試地點：各類考試均分左列十七區舉行

(一) 南京 (二) 北平 (三) 重慶 (四) 武昌 (五) 成都 (六) 開封 (七) 蘭州 (八) 南昌 (九) 杭州 (十) 福州

(十一) 廣州 (十二) 昆明 (十三) 桂林 (十四) 貴陽 (十五) 西安 (十六) 臺北 (十七) 瀋陽

應考人願在何地應考應向該地報名(除南京區為本會外北平、武昌、成都、蘭州、杭州、廣州、昆明等七區為各該地考銓處重慶、開封、南昌、福州、桂林、貴陽、西安、臺北、瀋陽等九區為各該地教育廳局)

四、考試日期：各類考試均自三十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起開始舉行

五、錄取標準及名額

(一) 應考司法官者如不及司法官之錄取標準而達縣司法處審判官之錄取標準得錄取為縣司法處審判官

(二) 各類考試錄取名額依考試成績臨時酌定

六、從寬錄取辦法

凡甘肅、察哈爾、綏遠、熱河、新疆、西藏、青海、寧夏、西康、遼寧、遼北、安東、吉林、合江、松江、黑龍江、嫩江、



興安各省區應考人參加此次各類考試如各該省區應考人數在五人以上而無一人及格者得依規定從寬錄取一人但其總成績須在四十分以上前項各省區應考人得受從寬錄取待遇者應以持有各該省區中小學校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該省區檢定考試及格證書或服務證明文件並由保證人保證其確實者為限

## 乙、報名手續及應考資格

一、應考人報名時應呈繳左列各件聽候審查

(一) 報名履歷書三張

(二) 保證書一張

(三) 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一張

(四) 最近正面脫帽半身相片五張(背面註明姓名籍貫其中三張由應考人自行貼在報名履歷書上餘二張備貼入場證及體格檢驗表之用

(五) 報名費：(臺北區臺幣壹百元)

(六) 應考人如經聲請應考資格審查合格者應呈繳該項應考資格證明書

二、應考人未領有本會發給之應考資格證明書者須依照後附各類人員考試應考資格表所列各類資格於報名時呈繳學歷或經歷證明文件聽候審查其以經歷證件送審時務須呈繳任卸職證件或在職證件否則無憑計算年資不予審查

三、應考人雖領有高等普通或縣長考試應考資格證明書但若擬應之考試為證明書上所未載者仍應呈繳資格證明文件聽候審查

四、應考人擬依本須知甲節六條聲請從寬錄取者應呈繳該條第二項所規定之證明文件於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上並應註明「聲請從寬錄取」字樣保證書上亦應由保證人註明確係某省人士

五、司法官及縣司法處審判官二類考試係合併辦理考試時間考試科目及試題均相同應考人不得同時報考二類凡具有高等考試司法官應考資格者若欲兼應特種考試縣司法處審判官考試可報考司法官一類如司法官不能錄取而其成績可達審判官之錄取標準仍得錄取為審判官

六、凡以法律專門著作應考者應事先依照規定手續向本會聲請審查經審查合格領得應考資格證明書後始得報名其於報名時呈繳著作聲請審查報考者因不及於報名截止前審查完竣除另案審查外不准報名

七、凡以師範畢業資格應考者如尚未依教育部規定年限服務期滿不准報名

八、凡曾在偽組織或其所屬機關團體擔任職務經依懲治漢奸條例判罪或雖未依該條例判罪而其擔任職務經法院認為屬實者均不得應考如矇混應考一經查明考試成績即認為無效其於及格後始經發覺者即撤銷其考試及格資格

九、應受前條限制之偽職人員在其任偽職期間內如會為協助抗戰工作或有利於人民之行爲或其職務係為專門技術經各部隊最上級



指揮部（行轅戰區長官部綏靖公署綏靖司令部）國防部中央黨部中央主管機關（部會署）或地方最高級行政機關（省及院轄市政府）證明屬實並咨送考試機關有案者准免除此項限制仍得應考

十、曾在偽組織或其所屬機關團體任職之年資均不予計算

十一、凡收復區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須呈繳甄審及格證書始准報考至東北區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或收復區高級中學畢業生在教育部或各省市教育廳局甄審結果未揭曉前得聲請暫准報名應考但須於報名時呈繳甄審登記證件收據如甄審成績不及格其考試成績認為無效

十二、應考資格經審查合格並將報名手續辦理完畢者准予報名發還原繳證件並填發入場證受體格檢驗及考試時均憑此證入場乘坐車船時亦憑此證請求優先購票但不得作為下屆報名證件之用審查不合格或手續不完備者發還原繳證費各件不准報名前項入場證及原繳證件均依照應考人在報名履歷書上所填臨時通訊處寄發榜示符及格通知等亦均同此辦理如應考人通訊地址有變更時應隨時通知本會第二處並應註明所應之考試名稱考試類別及字號（查詢及補繳文件亦同）以便查對更正

十三、應考人所繳證件經向有關機關或學校查明不實並確有偽造或變造公文書情事者除不准應考或應考後其考試成績仍認為無效外並送交法院依法追究

十四、「南京」區報名地點在「南京試院路本會」應考人報名得以通訊為之但應於信封上書明「南京試院路考選委員會轉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報名處」臺北區報名地點在「教育廳第一科」通訊報名者應於信封上書明「臺灣省政府教育廳第一科轉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務處臺北辦事處」

十五、報名自三十六年八月二十日起至九月二十日止臺北區自九月十日至九月廿五日

### 丙、體格檢驗及考試科目

- 一、體格檢驗由試務處或試務處各地辦事處指定當地衛生醫療機關或公立醫院負責辦理應考人應於考試前按照規定日期前往指定地點聽候檢驗逾期未受檢驗者不准參加筆試
- 二、各類考試科目詳見後附考試科目表
- 三、戰前高等考試及普通考試各類人員第一試（甄錄試）及第一二試（甄錄試正試）及格者其免試資格均已失效此次報考時不能免試任何科目

### 丁、訓練再試實習及任用

- 一、高等考試初試及格人員先送由訓練機關訓練司法官訓練四個月至六個月法醫師訓練一年司法官訓練期滿考核成績及格後始得參加再試筆試再試筆試及格後分發學習六個月期滿調取學習成績審查暨核算總成績及格後依法任用其再試筆試或學習成績不及格者

及格者得分別補行訓練或學習一次法醫師訓練期滿考核成績及格即予依法任用初試及格人員除在南京應考及格者外其他各地得依試區路程之遠近酌給來京受訓旅費津貼訓練期間除制服膳食及講義由訓練機關供給外每人每月並按照委任五級公務員薪津支給受訓津貼但在各機關帶薪受訓者不再支給

二、普通考試各類考試及格後由司法行政部份派實習或練習法院書記官檢驗員會計人員等實習六個月監獄官練習三個月實習或練習期滿成績優良再予正式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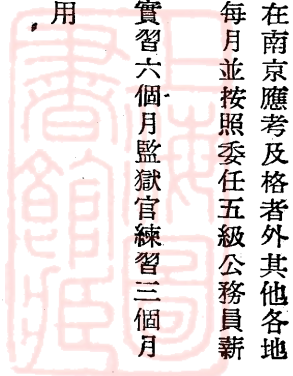
三、特種考試縣司法處審判官考試及格人員由司法行政部份發學習八個月學習期滿成績優良依法任用

附應考資格表考試科目表各一份

考試院考選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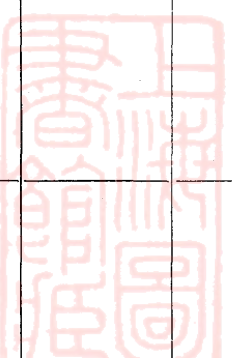
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應考資格表

類別	資格		考試
	種類	考試	
一	司法官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法律學校畢業得有證書	高等考試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法律學校畢業得有證書	初試
二	醫師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醫學院畢業得有證書	普通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醫學院畢業得有證書	通
三	監獄官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監獄學校畢業得有證書	考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監獄學校畢業得有證書	試
四	審判官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法律學校畢業得有證書	特種考試縣司法處
		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法律學校畢業得有證書	審判官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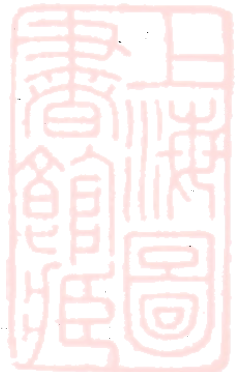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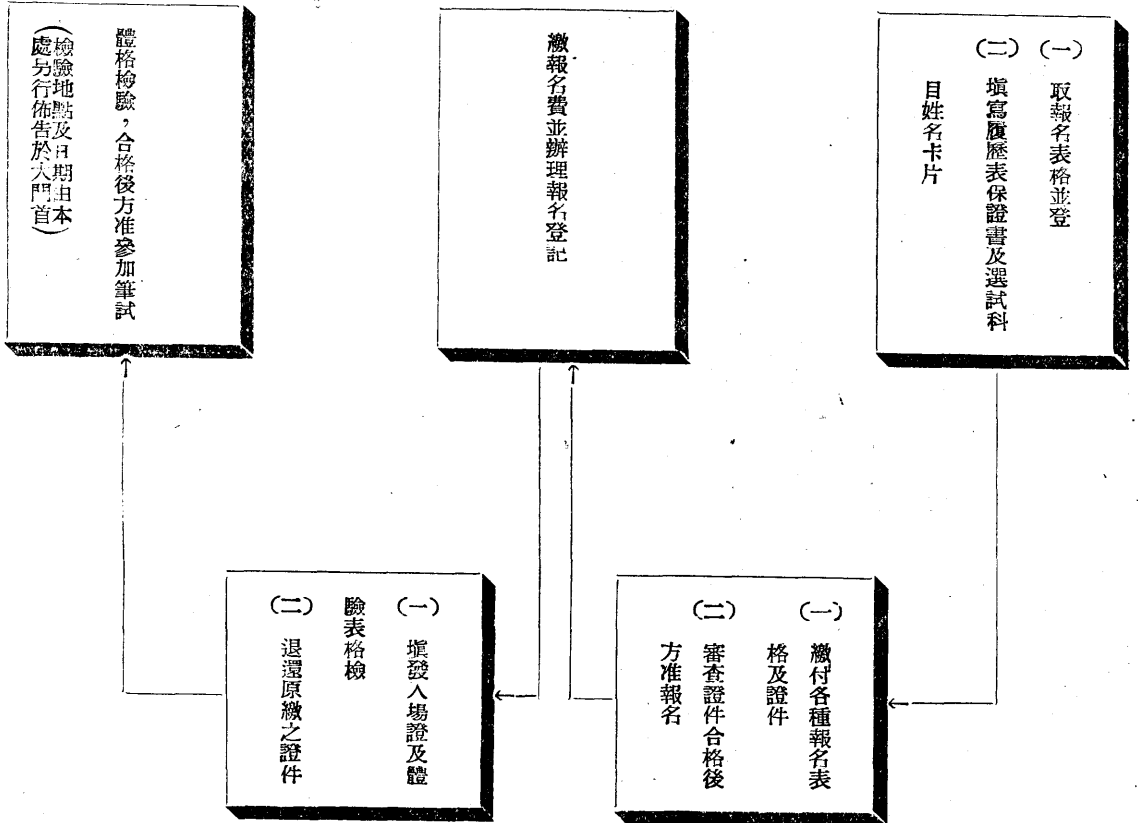
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考試科目表

七	六	五
者以法判二則以業科校國 上院專年第上證一修內 得紀務以六學書年法外 有錄二上條校並以律專 證事年或必教會上政科 明務以會試授任得治以 文三上任科本專有各上 件年或審日規科畢學學	者年委政會 以任官關司 上相委法或 有證當任司 明職官司 文務官法 件三與行	及經 格類 滿之 四普 年通 者考 試
		由醫 院出 身並 有執 行
		曾任 司法 或司 法行 以
		曾任 監獄 看守 所司 關
		曾任 各機 關會 計審 計
		曾任 各機 關統 計職 明



目 科 試 考	種類 考試
九八七六五四 、、、、、 刑民商刑憲 事事事法法 訴訴訴法法 訟訟訟規 法法法	一、(建)國父遺教 二、(國)方略及建 三、(三)民主義及建 四、(國)文(論)文及 五、(本)國歷史及地 六、(公)文(論)文及 七、(憲)法 八、(刑)法 九、(民)法 十、(商)法 十一、(理)學
九八七六 、、、、 精法診藥 神醫醫物 病學學學	一、(建)國父遺教 二、(國)方略及建 三、(三)民主義及建 四、(國)文(論)文及 五、(本)國歷史及地 六、(公)文(論)文及 七、(憲)法 八、(刑)法 九、(民)法 十、(商)法 十一、(理)學
七六五四 、、、、 法刑民憲 院法法法 組法法法 織法法法	一、(建)國父遺教 二、(國)方略及建 三、(三)民主義及建 四、(國)文(論)文及 五、(本)國歷史及地 六、(公)文(論)文及 七、(憲)法 八、(刑)法 九、(民)法 十、(商)法 十一、(理)學
七六五四 、、、、 監犯刑憲 獄罪法法 生學法法	一、(建)國父遺教 二、(國)方略及建 三、(三)民主義及建 四、(國)文(論)文及 五、(本)國歷史及地 六、(公)文(論)文及 七、(憲)法 八、(刑)法 九、(民)法 十、(商)法 十一、(理)學
七六五四 、、、、 解生化法 剖理學學	一、(建)國父遺教 二、(國)方略及建 三、(三)民主義及建 四、(國)文(論)文及 五、(本)國歷史及地 六、(公)文(論)文及 七、(憲)法 八、(刑)法 九、(民)法 十、(商)法 十一、(理)學
六五四三 、、、、 商會經憲 用計濟法 算學學法	一、(建)國父遺教 二、(國)方略及建 三、(三)民主義及建 四、(國)文(論)文及 五、(本)國歷史及地 六、(公)文(論)文及 七、(憲)法 八、(刑)法 九、(民)法 十、(商)法 十一、(理)學
六五四三 、、、、 何三統經 三數計濟 角學學法	一、(建)國父遺教 二、(國)方略及建 三、(三)民主義及建 四、(國)文(論)文及 五、(本)國歷史及地 六、(公)文(論)文及 七、(憲)法 八、(刑)法 九、(民)法 十、(商)法 十一、(理)學
九八七六五四 、、、、、 刑民商刑憲 事事事法法 訴訴訴法法 訟訟訟規 法法法	一、(建)國父遺教 二、(國)方略及建 三、(三)民主義及建 四、(國)文(論)文及 五、(本)國歷史及地 六、(公)文(論)文及 七、(憲)法 八、(刑)法 九、(民)法 十、(商)法 十一、(理)學

# 報 名 程 序 圖





# 考場規則

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考試院公布

第一條 應考人考場上應行遵守之規律依本規則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 應考人應準時到達試場依次聽候點名核對相片後領卷入場其於散發試題後到場者不准與考

第三條 入場後應即依卷面浮簽上所列坐號就坐並將入場證放置案面左上角

第四條 應考人不得有左列各款情事違者予以扣考所有已考之各科成績並均認爲無效

一、冒名頂替

二、互換坐位或試卷

三、傳遞文稿或參考資料

四、懷挾書籍抄本或其他文件

第五條 應考人不得有左列各款情事違者視其情節之輕重扣除該科目之考試成績二十分或其全部分數

一、拆開試卷或裁割試卷用紙及所附稿紙

二、自備稿紙書寫

三、裁割試卷彌封角

四、掣去卷面浮簽並在浮簽下填名處填寫姓名

五、在試卷內外署名蓋章或附加其他不應有之標記

六、窺視他人試卷

七、散發試題後互相接談

八、用外國文字作答但外國文科目及有特別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六條 應考人不得有左列各款情事違者視其情節之輕重扣除該科目成績五分至十分

一、在試題紙上起稿

二、污損試卷

三、不依題紙注意事項作答

第七條 應考人如有左列各款情事而不聽監場人員制止或一再故犯者扣除該場科目成績五分

一、除必需文具及其他規定之物品外攜帶他物

二、不得監場人員之許可擅離或移動座位

三、詢問題旨



四、出聲朗誦

五、吸食煙捲

六、隨地吐痰

七、試題紙不隨卷附繳或自携出

第八條 應考人應嚴守紀律不得擾亂試場秩序違者視其情節之輕重予以扣考或扣除總平均成績五分以上

第九條 應考人應依時繳卷逾限未完卷者一律撤收

第十條 應考人完卷後應將試卷放置棹上並起立舉手俟監場人員前往接收驗明後始得出場

第十一條 未繳卷不得出場如有不得已事故須暫時出場者應經監場人員之許可並將試卷放置本人案上

第十二條 繳卷後應領籤出場出門時繳回

第十三條 應考人違犯本規則前三條之規定者依第七條之規定處理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 應考人體格檢驗規則

三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考試院修正公布

第一條 應考人體格檢驗，除別有規定外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應考人之體格，由典試機關指定當地衛生醫療機關，或公立醫院檢驗之。

第三條 應考人經體格檢驗後，如發現有左列情況之一者為不合格。

一、身體發育不全，或有高度畸形妨碍工作者。

二、有急性傳染病者。

三、精神異常言語知覺機能顯著障礙運動，麻痺及發作性神經系疾病患者。

四、不治之肌腱變常骨骨膜，及關節之慢性疾患，其程度深重而影響動作者。

五、高度之視力不良無可補救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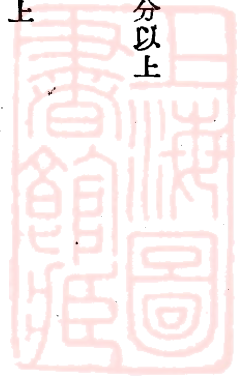
六、重症眼疾患障礙視力者

七、聽力不良妨碍工作甚著者。

八、重症中耳內耳疾患減退聽力，而不易治療者。

九、惡性腫瘤（腫瘤）及過大之良性腫瘤（腫瘤）妨碍工作者。

十、胸部高度畸形，及胸部內臟疾患之不易治療者。



- 十一、重症脫腸，及腹部，內臟疾患之不易治療者。
  - 十二、心臟腎臟，高血壓症，及血管之慢性疾患不易治療者。
  - 十三、患血病者。(白血病及惡性貧血)
  - 十四、有梅毒性疾患者。
  - 十五、有結核性疾患，非短時間可治癒者。
  - 十六、糖尿病患者。
  - 十七、其他重症疾患不易治癒，及殘廢致不能服務者
- 第四條 應考人所應考試於及格後，須受軍事訓練者，如有不堪受軍事訓練之疾患或殘廢時，仍不得應考。
- 第五條 應考人體格檢驗標準，依其擬任職務之性質，必要時，由考試院變更之。
- 第六條 體格檢驗不合格人員，予以榜示或通知，但其疾病等項，應守秘密。
- 第七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 高等考試初試及格人員帶薪受訓辦法

三十三年二月廿四日  
國民政府 核准

- 一、現任公務員應高等考試初試及格人員受訓者得帶薪受訓，如原服務機關經費困難或員額有限不許其帶薪時，應於訓練開始前分別函知考選委員會及銓敘部，帶薪受訓者應回原服務機關或其同一系統之機關服務，但所考取類別與原機關業務性質不相當者不在此限。
- 二、高等考試初試及格受訓人員除帶薪受訓者外，一律比照委任五級公務員薪津支給，受訓津貼由中央政治學校或考選委員會另編預算請發。

### 高等考試初試及格人員應行注意事項

- 一、三十五年高等考試及格暨前屆呈准延期併入本屆受訓人員，應在開始報到後開訓日期前，逕赴南京中山門外孝陵衛中央政治學校公務員訓練部報到受訓，不得逾期。
- 二、報到須呈驗入場證暨及格通知，前屆呈准延期併入本屆受訓人員並須呈驗補訓通知。
- 三、現職初試及格人員依照「高等考試初試及格人員帶薪受訓辦法」之規定得帶薪受訓，應逕呈原服務機關核辦，無論帶薪受訓與否，均應請由原服務機關於開訓後半月內分函本會及銓敘部查照。



來京受訓人員不得中途呈請辭職改領受訓津貼。

四、來京受訓川資補助費數目係依應考地點距京遠近及交通情形分別規定，所有全部補助費均在報到受訓後具領為原則，其確有困難情形無法籌借旅費者，得依照「預發高等考試初試及格人員受訓川資補助辦法」向原應考地指定機關聲請預發。

五、初試及格後由應考時之服務機關，或其主管機關調任距京途程較遠所需旅費較多地方工作，并確已報到者得取具證明呈請本會改照所在地試區支給川資補助費，其需預領者，應併案陳明經本會核准後改在指定機關預發其隨機關學校到達南京或距京較近所需旅費較少地方工作者，應呈報本會改照各該區應考及格人員辦理。

六、第五條人員如有冒領情事，應在受訓津貼內加成扣還，其係帶薪受訓者，由本會函請服務機關匯繳並函由中央政治學校核減其操作成績。

七、初試及格人員如因職務疾病或其他重大故障不能在規定報到期間報到受訓者，應依照「高等暨普通考試初試及格人員延期受訓辦法」之規定，聲請延期受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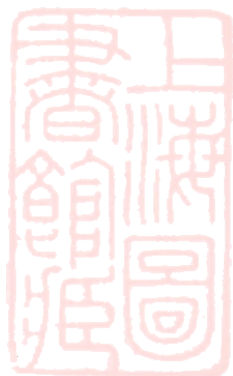
八、呈准延期受訓人員如通訊地址變更，應即呈報本會登記備查。

九、參加訓練人員應帶各物依照中央政治學校規定如左：

- 會畢業指導部各一張，報到時呈繳。
- 1 二寸半身相片十二張（計考試院及格證書二張，銓敘部分發憑照三張，學籍片調查表各二張，受訓畢業證格畢業生同學會畢業指導部各一張，報到時呈繳）。
  - 2 白布襯衣二套
  - 3 黑色布鞋一雙
  - 4 黑色襪三雙
  - 5 黑色皮鞋或膠鞋一雙
  - 6 白布皮蓋一床
  - 7 小型被一床
  - 8 沖布一張
  - 9 面盆一個
  - 10 毛毯一條
  - 11 漱口盂及格洗用具全套
  - 12 小皮箱一隻
  - 13 白色三角領巾二條
  - 14 小剪刀及針線
  - 15 白皮單一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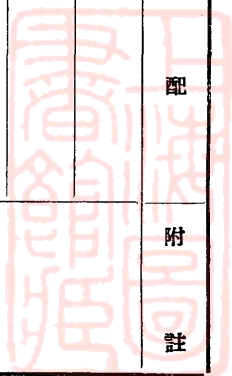
考選委員會訂

(二)  
各種圖表及其他



三十六年 高等考試 初試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 試務處臺北辦事處職員工作分配表

組 校 繕				計組 兼會 庶務			組 發 收 兼 書 文				第一科科長	秘書	處長	職別	
辦事員	辦事員	辦事員	辦事員	辦事員	辦事員	辦事員	辦事員	辦事員	科員	科員					
黃廷熙	鄭克武	陳福地	廖勞景	郭金獅	林保全	鄭鍾麟	吳念貞	洪敦茂	張引南	洪再恩	吳元新	褚應瑞	許格士	姓名	
繕印並校對各項表冊及試題等事宜				講置供應款項出納負責及編造預算報銷等事項			文件之撰擬繕校收發保管負責與守印信登記職員答覆應考人詢問事項				秉承處長商承秘書辦理本科事務		綜理本處事務		工
													附註		



時忙冗一不簡繁作工項各

組 務 場				第 二 科 科 長	組 卷 試 題 試						
辦 事 員	科 員	科 員	科 員		辦 事 員	辦 事 員	辦 事 員	科 員	科 員	科 員	科 員
溫 瑞 敬	李 德 銘	韓 潮	楊 永 耀	裴 午 民	李 淑 女	毛 逸 之	林 金 枝	柯 炎 生	楊 蘭 英	張 桂 岩	金 大 雄
負責試場佈置試場坐號點名給卷發題校對照片等事宜				秉承處長商承秘書辦理本科事務	負責試卷之編號彌封保管及彌封名冊之編制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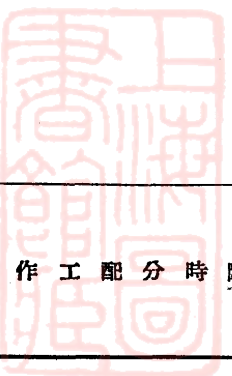
辦理試卷彌封人員應行注意事項 (附試卷彌封程序圖)

(一) 配卡片 (姓名及選試科目下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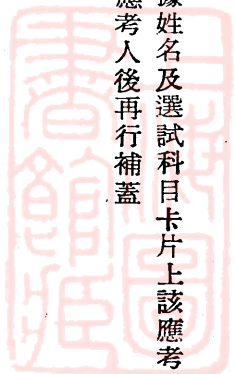
(1) 配卡片前須請監試委員顛倒錯亂卡片之先後次序 (每類卡片原依照入場證上所編字號排列) 其意在使各應考人之坐位號碼次序與報名前後之順序不同

(2) 每套試卷僅抽配一張卡片不能多夾一張

(3) 所取之試卷須與所配卡片上之考試種類相同



- (二) 校對鈐記年份種類
- (三) 試卷封面上所蓋之試務處某某辦事處鈐記考試種類及年份各印戳須詳加校對如有脫漏或錯誤應即補蓋或改正
- (四) 校科目
- 試卷封面上之科目名稱如有遺漏或錯誤應即補列或改正(對照考試日程表)其有選科者須依據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上該應考人所選之科目名稱加蓋於試卷科目項目下其未依照規定選定者暫行空白待舉行考試時面詢該應考人後再行補蓋
- (五) 校坐號
- 坐號須每一應考人所有之試卷(即全套試卷)完全相同不能稍有錯誤如有脫漏即須填補
- (六) 校對彌封號碼
- 彌封號碼須每一應考人所有之試卷完全相同如有脫漏或錯誤須即填補或改正並請監試委員於彌封號上加蓋印章
- (七) 檢校姓名戳
- (1) 依照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上之入場證字號檢尋姓名戳(姓名戳上原已依照卡片上之入場證字號編號)
- (2) 姓名戳檢出後即先蓋於便條紙上以便與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上姓名相校對以防檢錯或所刻之姓名有誤
- (3) 校對無誤後即將姓名戳放於該套試卷上一齊交與蓋姓名戳人員此後姓名戳與該套試卷不能隨意分別放置
- (八) 蓋浮簽上姓名戳
- 同一坐號須蓋同一姓名戳(與卡片上姓名對照)不能錯誤或脫漏
- (九) 蓋坐號及入場證號對照表
- 此表先將坐號蓋妥彌封時依照試卷浮簽上坐號與姓名加蓋姓名戳於該表相同之坐號下同時注意填入該應考人之入場證號碼(即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上之號碼)
- (十) 蓋坐號姓名條
- 依照試卷浮簽上坐號與姓名加蓋姓名戳於坐號條上(試桌上貼用之坐號條坐位號碼及考試類別預先蓋妥)蓋後須留心校對不能
- (十一) 蓋點名冊
- 將姓名戳依照試卷浮簽上坐號蓋於點名冊中之同一坐位號碼下如有選試科目者即於備註欄中註明蓋後須詳加校對(點名冊上之坐位號碼預先蓋妥)
- (十二) 蓋報名費報銷名冊
- 將應考人姓名戳依照點名冊順序蓋入報名費報銷名冊內(此條為節省以後造具應考人報名費報銷名冊之抄繕時間及避免繕寫錯誤而制訂)





(三) 校姓名戳

校姓名戳時應與姓名及選試科目卡片上姓名及試卷浮籤上所蓋之姓名戳相校對是否相同如不相同須即查明更正

(三) 校彌封號碼

此處校對彌封號碼與第一次校對彌封號碼相同須將每套試卷即每一應考人各科目試卷上彌封號碼校對清楚有無不同號碼各科目之彌封號碼切須完全相同不能有一字之誤如有從寬錄取者即在其試卷上彌封號碼旁加註從寬錄取記號(准予從寬錄取者加紅圈標記)如有同姓名者則於號碼旁加註該應考人之籍貫(此條為慎重辦理試卷彌封工作及檢查第一次校對彌封號碼時恐因疏忽發生錯誤起見而制訂)

(四) 蓋彌封姓名冊

蓋姓名戳於彌封姓名冊上須先對照試卷後右方(或左方)之彌封號碼然後蓋印姓名戳於相同之號碼下絕對不能有何錯誤如 1074 號不能誤為 1174 或 2074 誤為 1074 於事先編印彌封姓名冊上之彌封號碼時每類報名合格若干人即編為若干號碼不必多編空號以便於蓋彌封姓名冊時可相互校對彌封姓名冊蓋妥並校對後先行點對名姓有無缺漏然後即由監試委員分別封固並加蓋印章交由處長專案航寄考選委員會

(五) 校彌封姓名冊

彌封姓名冊上依照前條規定蓋就某一應考人之姓名戳後應再與試卷後右方(或左方)之彌封號碼及卷面浮籤上所蓋之姓名戳相互詳加校對是否相同如有錯誤應即通知蓋彌封姓名冊之人員立即改正并請監試委員於改正處加蓋印章

(六) 粘貼彌封角

粘貼彌封角時先將試卷背面蓋有彌封號碼之一角摺疊然後將另頁單紙反摺覆於號碼一角上用漿糊封固須注意不能將漿糊貼於彌封號碼上其工作人數視試卷數目多寡而定

(七) 蓋校彌封章

蓋彌封章同時即應檢查是否未貼封完好或粘貼不甚堅實俟將每一應考人所有之試卷蓋完彌封章後即須校對是否有遺漏如有遺漏應即補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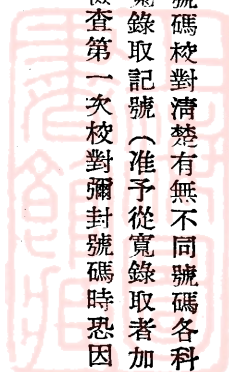
(八) 理卷

(1) 理坐號須切實校對恐將每應考人之試卷混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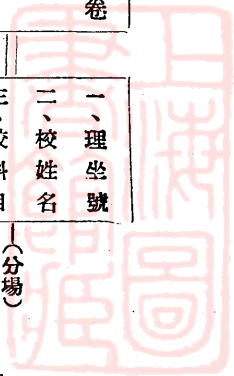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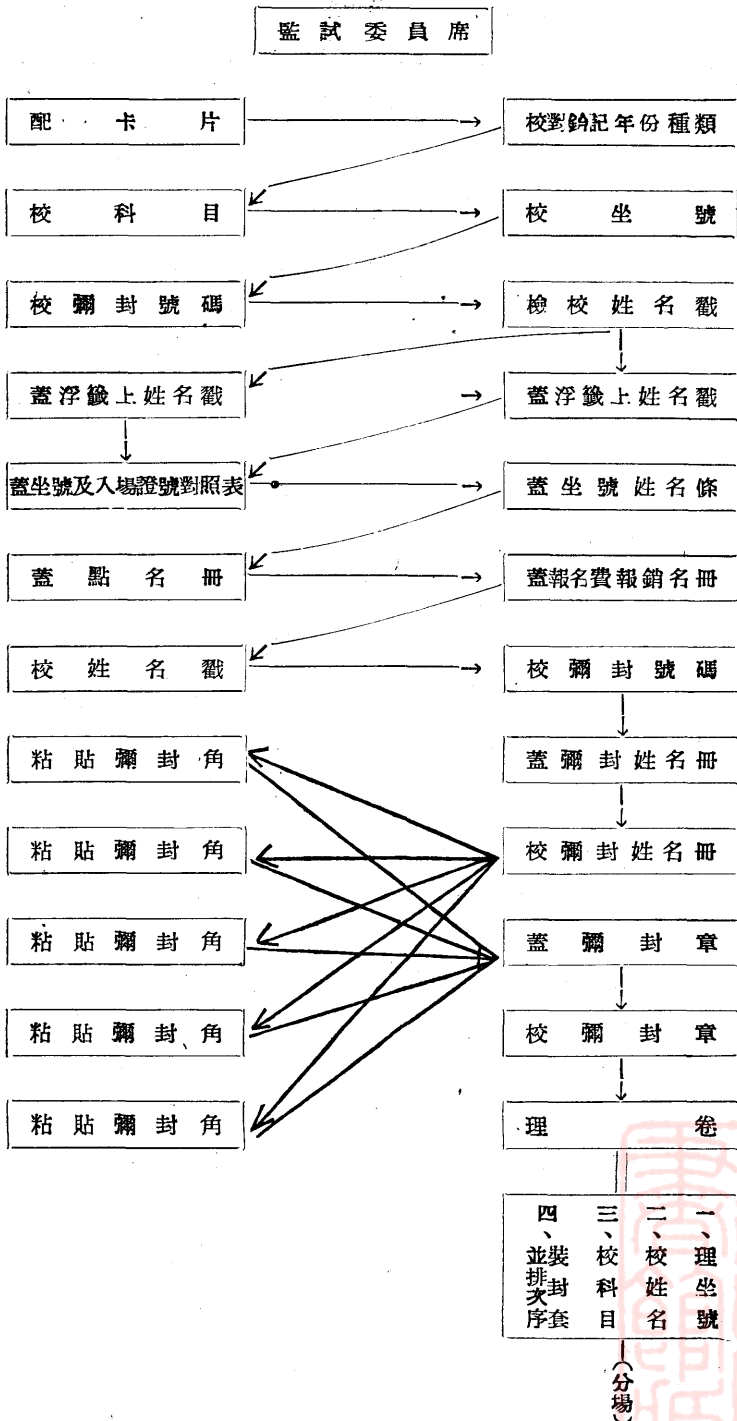
(2) 校姓名亦係預防將各應考人之試卷混亂

(3) 校科目須對照考試日程表依照各科目考試之前後次序整理裝入封套

(4) 各類試卷整理完畢即裝入箱中並註明考試類別及起訖坐號以便分場時場校檢取



### 試卷彌封程序圖



# 監場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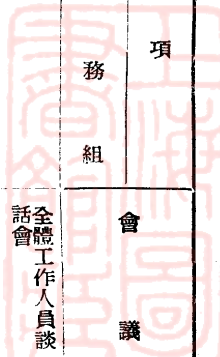
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考試院修正公布

- 第一條 本規則依試務處處務規程第九條之規定定之
  - 第二條 監場主任及監場員應依本規則執行監場事務
  - 第三條 監場主任及監場員應於點名時間前到達試場服務收卷完竣後始得離場
  - 第四條 各監場員於點名時應負責核對相片及給卷並按應考人之坐號指導入座
  - 第五條 各試場監場主任應於第一場考試發題前將試場規則加以宣讀以促應考人注意
  - 第六條 試題由監場主任分配各監場員散發監場員散發試題後應各就所指定之地點前往監視非得監場主任許可不得自由出場
  - 第七條 每場考試時監場員應按應考人卷面浮簽及坐號條上之姓名坐號暨入場證之姓名相片等項依次詳加核對
  - 第八條 監場員於監場時應專心監視不得翻閱應考人散置試場中之書籍或已繳之試卷亦不得駐足靜視應考人作答
  - 第九條 應考人經准許暫時出場者監場人員應往監視
  - 第十條 監場員於應考人繳卷時應按名收卷發給出場籤並應驗明左列各點
    - 一、卷面浮簽是否存在
    - 二、試卷彌封角是否完整
    - 三、試題是否附繳
    - 四、卷面浮簽及入場證上姓名是否相符相片及應考人面貌是否一致
  - 第十一條 監場主任應指定監場員若干人在收卷處專負責收試卷之責
  - 第十二條 監場員應將所收試卷送交收卷處由彙收試卷人員依照規定時間將卷面浮簽掣去分類點明數目黏貼簿上再分別考試類別及科目核記所收卷數送經監試委員點驗後封固註明數目附記日期並署名蓋章
  - 第十三條 應考人違犯試場規則時由監場人員即行制止其情節較重應依試場規則之規定予以扣考或扣分者由監場主任報告主辦考試人員商同監試人員處理之
  - 第十四條 凡經商定應予扣考者自次場起不准入場應考其經商定應予扣分者應加具字條書明扣除分數及扣分緣由由監試人員署名蓋章黏貼應考人試卷卷面以便核算分數時予以扣除
-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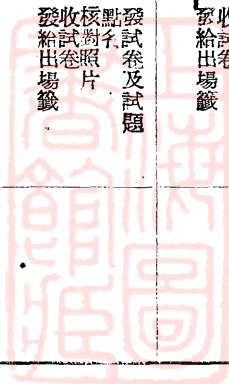


三十六年 高等考試初試 試務處臺北辦事處行事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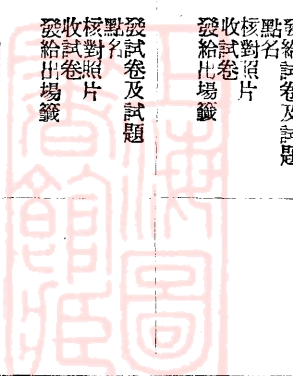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月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期 日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期 星
3 2 1 公布本省考試變通辦法 公布考試日程表 公布應考人勿將初 試及格通知及入場 證遺失	公布體格檢查不及格者 姓名	參照本省考試變通辦法 編排考試日程表				文 書 組
		購置封包試卷紙	1 將預算書寄送考選 委員會查核 2 接洽汽車	2 1 統計報名費 編造預算	3 2 1 統計報名費 編造預算 借油印機	庶 務 組
		繕印點名冊	2 1 繕印試卷封條 繕印犯規紀錄表	2 1 繕印出場籤 繕印報名參加體 格檢查錄試人數一 覽表	3 2 1 繕印糊封姓名冊 繕印存號粘存簿 繕印坐號條	繕 校 組
	準備各項試卷	繼續彌封	1 請監試委員將姓名 及選試科目卡片類 集俾資參考 2 開始彌封	1 填蓋考試類別科目 及姓名 2 核對所填蓋之考試 類別及姓名有否錯 誤	1 編造考試科目選試 科目及姓名冊 2 分類責任準備彌封 事宜 3 研究彌封辦法	試 題 試 卷 組
4 3 2 1 公布坐號次序 佈置試場 貼坐號條 公布試場規則	準備出場籤	填寫坐號條	編排坐號次序	將本省應考人與內地應 考人分場		場 務 組
舉行監場人員會 議					全體工作人員談 話會	會 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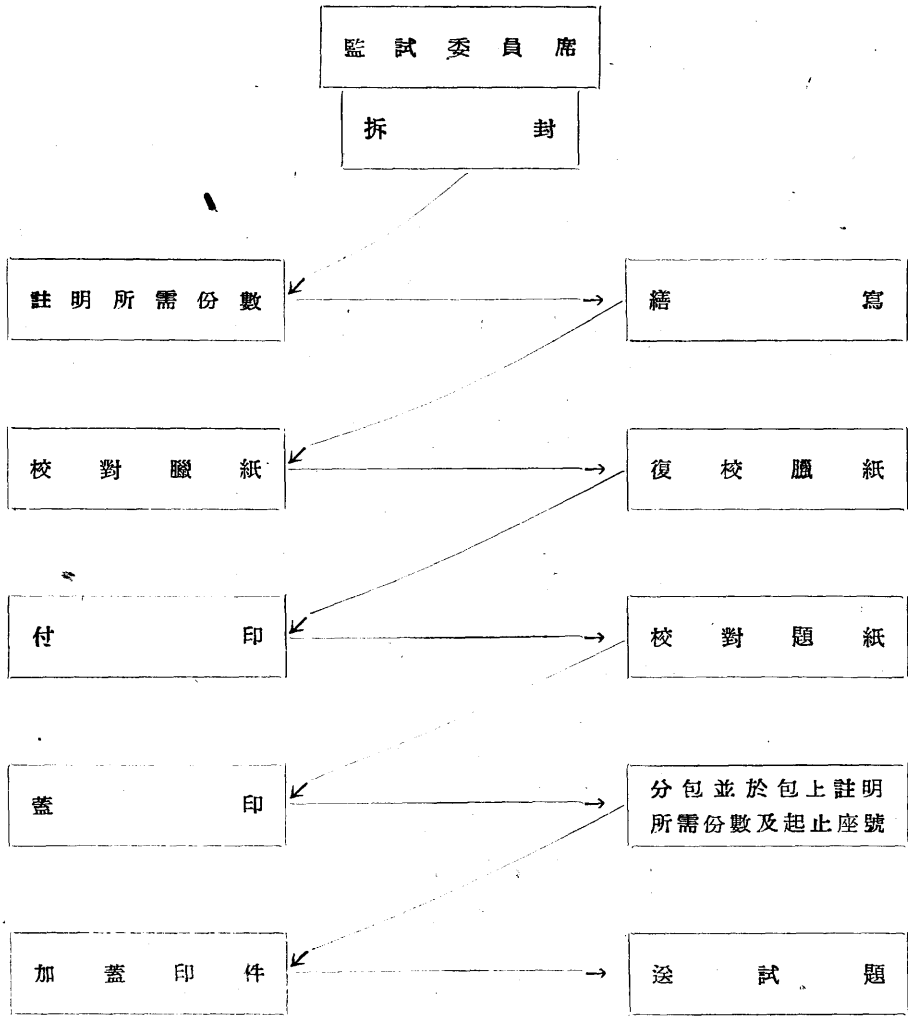
十 廿六 日	十 廿五 六	十 廿四 五	十 廿三 四	十 廿二 三	十 廿 一	十 十九 日
	2 1 編寄高考試卷清單 整理高考試卷各項 表冊	2 1 編寄高考試卷清單 整理高考試卷各項 表冊	2 1 編寄高考試卷清單 整理高考試卷各項 表冊	解寄試卷	解寄試卷	2 1 解寄試卷 佈告應考人之通訊 地點應行注意事項
				2 1 繕印試題 校對試題	2 1 繕印試題 校對試題	2 1 繕印試題 校對試題
準備各項試卷				3 2 1 整理已考試卷 分別封包 試卷 委員蓋章 解寄試卷	3 2 1 整理已考試卷 分別封包 試卷 委員蓋章 解寄試卷	3 2 1 整理已考試卷 分別封包 試卷 委員蓋章 解寄試卷
	公佈坐號次序貼坐號條	佈置試場		5 4 3 2 1 發給出場籤 收試卷 核對照片 點名 發試卷及試題	5 4 3 2 1 發給出場籤 收試卷 核對照片 點名 發試卷及試題	5 4 3 2 1 發給出場籤 收試卷 核對照片 點名 發試卷及試題



十一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冊一	冊	廿九	廿八	廿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呈報辦理試務經過詳細情形	整理各項表冊	1 編寫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等試卷郵寄清單 2 整理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等各表冊	解寄試卷	解寄試卷	解寄試卷
報銷各項賬目	結束各項賬目	結束各項賬目			
			2 1 繕印試題 校對試題	2 1 繕印試題 校對試題	2 1 繕印試題 校對試題
			3 2 1 整理已考試卷請監 分別封包試卷 解寄試卷 委員蓋章	3 2 1 整理已考試卷請監 分別封包試卷 解寄試卷 委員蓋章	3 2 1 整理已考試卷請監 分別封包試卷 解寄試卷 委員蓋章
			5 4 3 2 1 發給試卷及試題 點名 核對照片 收試卷 發給出場籤	5 4 3 2 1 發給試卷及試題 點名 核對照片 收試卷 發給出場籤	5 4 3 2 1 發給試卷及試題 點名 核對照片 收試卷 發給出場籤



### 繕校工作程序圖







初 試 考 等 高

技 業 工 及 員 人 設 建

農藝園藝科	墾殖科	獸醫師	畜牧技師	畜牧獸醫科	水產技師科	森林技師科	冶金技師	採礦技師	礦冶工程師	化學工程師	機械工程師	電機工程師	衛生工程師	建築工程師	水利工程師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土壤及肥料學	土地利用及土壤改良	同	同	家畜解剖學	水產生物學	造林學	非鐵屬冶金學	選礦學	選礦學	工業分析化學工程	工業管理	輸電及配電電報及電話	暖氣及通風	都市計劃	河工學
植物生理學	墾殖學	同	同	家畜生理學	水產通論	森林保護學	礦物及地質學	礦物及地質學	礦物及地質學	有機化學	機械設計	直流電機	水力學	建築設計	水力學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植物病理學	旱農學	同	同	家畜鑑別學	漁撈概論	森林植物學	測量學	測量學	測量學	分析化學	熱工學	熱工學	環境衛生	營造法	灌溉工學
農業經濟學	農具學	同	同	家畜飼養學	養殖概論	森林經理	鋼鐵冶金學	鋼鐵冶金學	鋼鐵冶金學	物理化學	內燃機	交流電路	結構學	建築結構學	結構學
遺傳學	農場管理	同	同	家畜疾病學	海洋氣象學	森林利用學	無機化學及分析化學	無機化學及分析化學	無機化學及分析化學	無機化學	應用力學	應用力學	應用力學	建築史	應用力學
園藝學	作物學	免疫學	家畜各論	家畜各論	製造概論	林產製造學	採礦工程	採礦工程	採礦工程	工業化學	電工學	發電廠	衛生工程	施工及估價	水力發電工學

人 事 醫				考 試 類 別		考 試 科 目		考 試 時 間	
普 護		高 等 考 試		外 省 籍		本 省 籍		上 午	
護 士	同	牙 醫 師	同	藥 劑 師	同	醫 師	同	國 父 遺 教	十 月 二 十 七 日
生 理 解 剖 學	同	口 腔 解 剖 學	同	藥 品 鑑 定	同	解 剖 學	同	病 理 學	十 月 二 十 八 日
護 病 學	同	口 腔 衛 生 學	同	生 藥 學	同	病 理 學	同	憲 法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內 科	同	牙 器 材 學	同	衛 生 化 學	同	內 科 學	同	公 共 衛 生 學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衛 生 學	同	口 腔 診 斷 學	同	調 劑 學	同	公 共 衛 生 學	同	生 理 學 及 藥 物 學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藥 物 學	同	口 腔 外 科	同	藥 理 學	同	藥 理 學 及 外 科 學	同	婦 產 科 學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外 科	同	牙 體 手 術 學	同	製 藥 化 學	同	製 藥 化 學	同	裁 判 化 學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泌 尿 科	同	產 婦 科	同	病 理 學	同	病 理 學	同	婦 產 科 學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 三十六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高等 普通 考試醫事人員 暨 高等 普通 考試法醫師 檢驗員 特種考試中醫師

### 臺北區考試日程表

備 註	特 種 考 試			師		
	高 級 稅 務 考 試 人 員	貨 物 稅 務 考 試 人 員	縣 級 郵 務 員 考 試	農 藝 經 濟 科	園 藝 技 師	農 藝 技 師
一、外省籍應考人考試時間與其他各考區相同，除「國文」為三小時外，其餘各科均為二小時。 二、本省籍應考人考試時間內情形特殊經奉准變通辦理每場均延長一小時。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商 事 法 規	統 計 學	民 法	農 村 社 會 學	同	土 壤 及 肥 料 學
	會 計 學	工 商 管 理 學	會 計 學 概 要	農 村 合 作	同	植 物 生 理 學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財 政 學	財 政 學	外 國 文	農 業 推 廣	同	植 物 病 理 學
	經 濟 學	經 濟 學	經 濟 學	農 業 經 濟 學	同	農 業 經 濟 學
	財 政 法 規	財 政 法 規	中 外 地 理	農 場 管 理	遺 傳 學	作 物 育 種 學
	租 稅 論	租 稅 論	郵 政 公 約	作 物 學	園 藝 學	作 物 學
	國 文	國 文	國 文	國 文	國 文	國 文

司法人員		種類	科目	時間	日期			
普通	高等							
監獄官	法院書記官	國父遺教	民法概要	刑法概要	憲法	監獄衛生	國文	及本國地理史
同	國父遺教	民法	刑法	憲法	憲法	國文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犯罪學概要	民法概要	民法	刑法	憲法	憲法	國文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刑法概要	刑法概要	刑法	刑法	憲法	憲法	國文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同	憲法	憲法	憲法	憲法	憲法	國文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監獄衛生	法院組織法	商事法規	國文	國文	國文	國文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國文	國文	國文	國文	國文	國文	國文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民事訴訟法	刑事訴訟法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刑事訴訟法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及本國地理史

### 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臺北區考試日程表

附註	普通考試檢驗員	高等考試法醫師	員考			
			特考	通考	助產士	通考
一、外省籍應考人考試時間與其他各試區相同，除「國文」為三小時外，其餘各科均為二小時，國文考試時間外省籍應考人為二時卅分至五時卅分本省籍應考人為二時卅分至六時卅分 二、本省籍應考人考試時間因情形特殊經奉准變通每場約延長一小時 三、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選試科目為1內科2外科3兒科4婦科5傷科6針灸科由應考人任選一科 四、警事人員普通考試護士考試選試科目女性應考人考產婦科男性應考人考泌尿科	同	國父遺教	中醫師診斷學	鑲牙生	藥劑生	助產士
	解剖學	及解剖學	方劑學	牙體形態學	藥品鑑定	生理解剖學
	法醫學	法醫學	藥物學	口腔衛生學	生物學大意	救急法
	憲法	憲法	同	靈	同	憲法
	法化學	法醫學	選試科目	及牙科材料學	化學	醫學概論
	國文	國文	國文	膺復學	調劑學	及細菌學大意 及消毒法
	文生理學	藥物學	口腔藥物學	藥用拉丁	藥物學	藥物學
		診斷學			助產學	
		精神病學				

附註	考試	會計人員	經濟學概要	會計學概要	同	商用算術	國文
	統計人員	同	經濟學概要	統計學概要	同	數學	國文

一、外省籍應考人考試時間與其他各考區相同，除「國文」為三小時外，其餘各科均為二小時。  
 二、本省籍應考人考試時間因情形特殊經奉准變通辦理每場均延長一小時。

三十六年 高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高初等考試用筆規定

考試種類	必須要毛筆考試之科目	鋼筆考試科目	考試種類	必須要毛筆考試之科目	鋼筆應考科目
普通行政人員	全部用毛筆	無	外交領事官	除外國文外均用毛筆	外國文
教育行政人員	除教育統計外均用毛筆	教育統計	會計審計人員	國父遺教、國文、憲法、財政學、經濟學	會計學、審計學、政府會計、成本會計
社會行政人員	全部用毛筆	無	統計人員	除統計學、統計應用數學、統計實務外、均用毛筆	統計學、統計應用數學、統計實務
土地行政人員	全部用毛筆	無	建設人員及技師	國父遺教、憲法	除國父遺教及憲法外、均用鋼筆
經濟行政人員	除會計學外均用毛筆	會計學	高級郵務員	除外國文、及民法概要或會計學均用毛筆	外國文、民法概要或會計學
財政金融人員	除會計學外均用毛筆	會計學	高級稅務人員	除會計學或工商管理、會計學或商事法規外均用毛筆	會計學或工商管理、會計學、統計學或商事法規
戶政人員	除統計學外均用毛筆	統計學			



三十六年 第二次 司法人員考試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醫師考試  
 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  
 考試用筆規定

考試種類	必須用毛筆考試科目	鋼筆考試科目	考試種類	會計人員	必須用毛筆考試科目	鋼筆應考科目
司法官	全部用毛筆	無	醫師	醫事人員	除會計學概要及商用算術外均用毛筆	統計學概要商用算術
法院書記官	全部用毛筆	無	中醫師	國父遺教、憲法	無	除國父遺教及憲法外均用鋼筆
監獄官	全部用毛筆	無				

入場時間順序及信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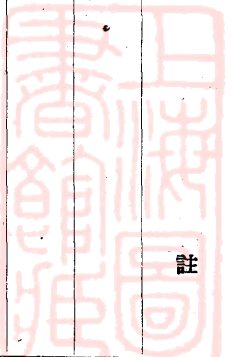
- 一、第一場於六時四十分集合試場外聽候點名順序進場七時正開始筆試
- 二、第二、三場於考試前五分鐘開號進場各依規定時間（詳考試日程表）開始筆試
- 三、入場退場及開始筆試時均以搖鈴為信號其區別如下：

- 1 入場信號
- 2 開始筆試信號
- 3 退場信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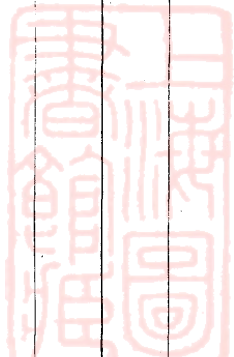
三十六年高等考試初試臺北區報名暨參加體格檢驗及筆試人數一覽表

設	建			統計人員	會計審計人員	外交領事官	戶政人員	財政金融人員	經濟行政人員	土地行政人員	社會行政人員	教育行政人員	普通行政人員	考試類別	報名人數	體格檢驗			參加筆試人數	備註
	電機工程科	建築工程科	水利工程科													土木工程科	未參加人數	合格人數		
	五	二	一	二二	三	四一	七	一	二八	二七	二	六	一六	六四		八	五六	一	五四	
	三			三	一	一一			五	五		二	七	八						
	二	二	二	九	二	三〇	七	一	二三	二三	二	四	八	五六						
									一				一							
	二	二	二	八	二	二八	六	一	二〇	二三	二	二	八	五四						
							複檢合格一人													



附註：參加筆試人數以到場人數為準不以終場人數為準

共 計	技 師 考 試					稅 務 人 員		高 級 郵 務 員	人 員						
	農 藝 技 師	水 產 技 師	冶 金 技 師	化 學 工 程 技 師	機 械 技 師	直 接 稅 組	貨 物 稅 組		農 業 經 濟 科	農 藝 園 藝 科	畜 牧 獸 醫 科	墾 殖 科	森 林 科	化 學 工 程 科	機 械 工 程 科
三三九	二	一	一	一	一	六	四	三三	一三	一七	二二	八	四	一三	七
八九					一	三	二	二五	二	四	三	一		一	二
二四八	二	一	一	一		三	二	八	一一	一三	九	七	四	一二	五
二															
二四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一	二二	一〇	一〇	七	七	三	一〇	五
										複檢合格一人					





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普通考試臺北區報名暨參加體格檢驗及筆試人數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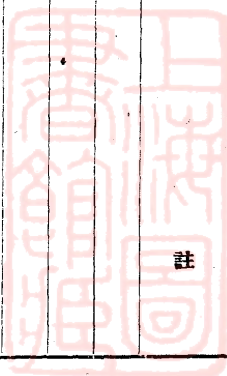
考試類別	報名人數	體格檢驗			參加筆試人數	備註
		未參加人數	合格人數	不合格人數		
法院書記官	一八	四	一四		一一	
監獄官	一		一		一	
會計人員	二九	九	二〇		一六	
護士	七	三	四		四	
助產士	二八		二八		二七	
藥劑生	五		五		五	
鑲牙生	五		五		四	
共計	九三	一六	七七		六八	

附註：參加筆試人數以到場人數為準不以終場人數為準

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高等考試臺北區報名暨參加體格檢驗及筆試人數一覽表

考試類別	報名人數	體格檢驗			參加筆試人數	備註
		未參加人數	合格人數	不合格人數		
司法官	二三	九	一四		一一	
醫師	三	一	二		二	
牙醫師	二		二		二	
中醫師	九三	一八	七四		六八	
共計	一二一	二八	九二		八四	

附註：參加筆試人數以到場人數為準不以終場人數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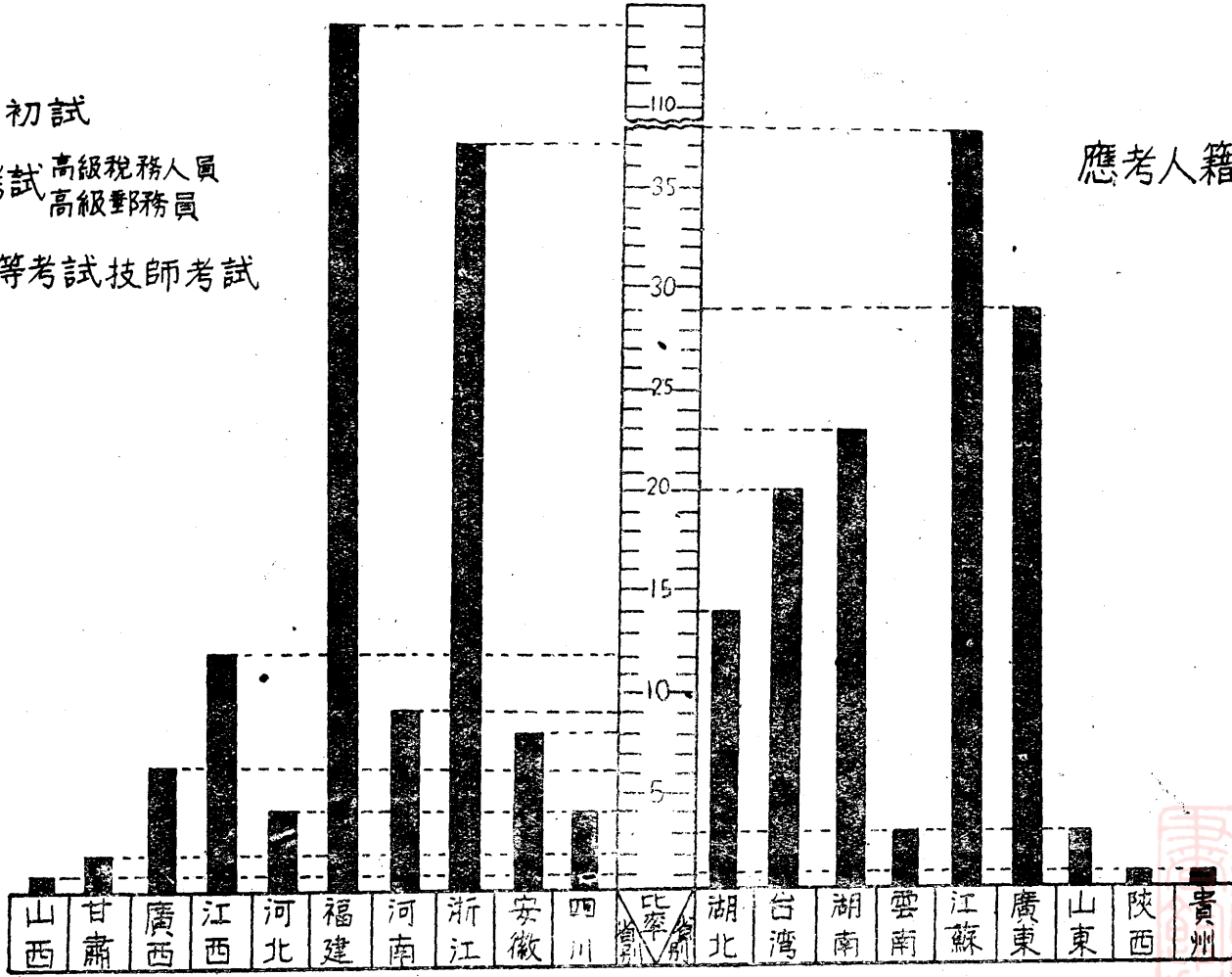


高等考試初試

特種考試 高級稅務人員  
高級郵務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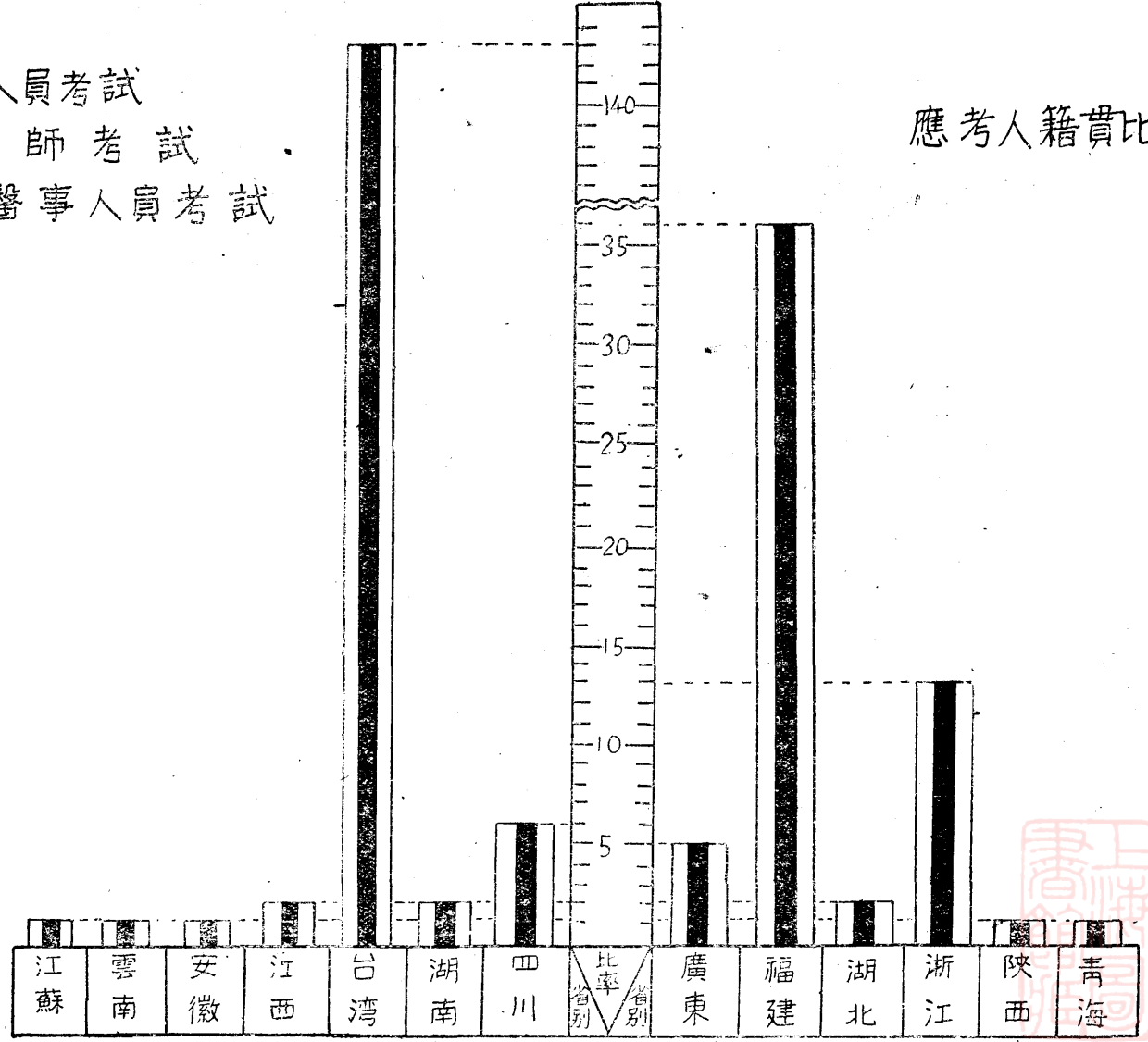
高等考試技師考試

應考人籍貫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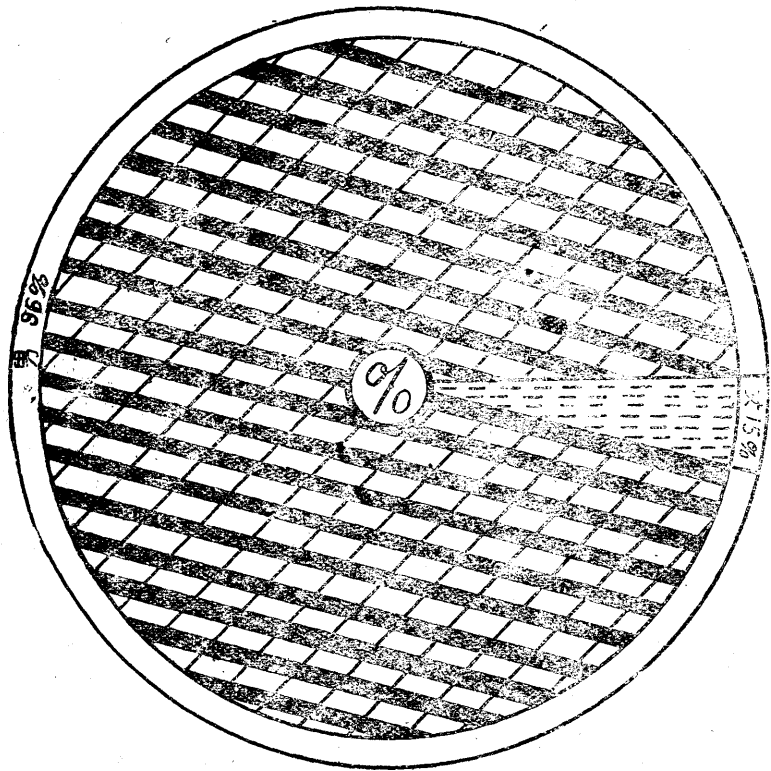


第2次司法人員考試  
中醫師考試  
醫事人員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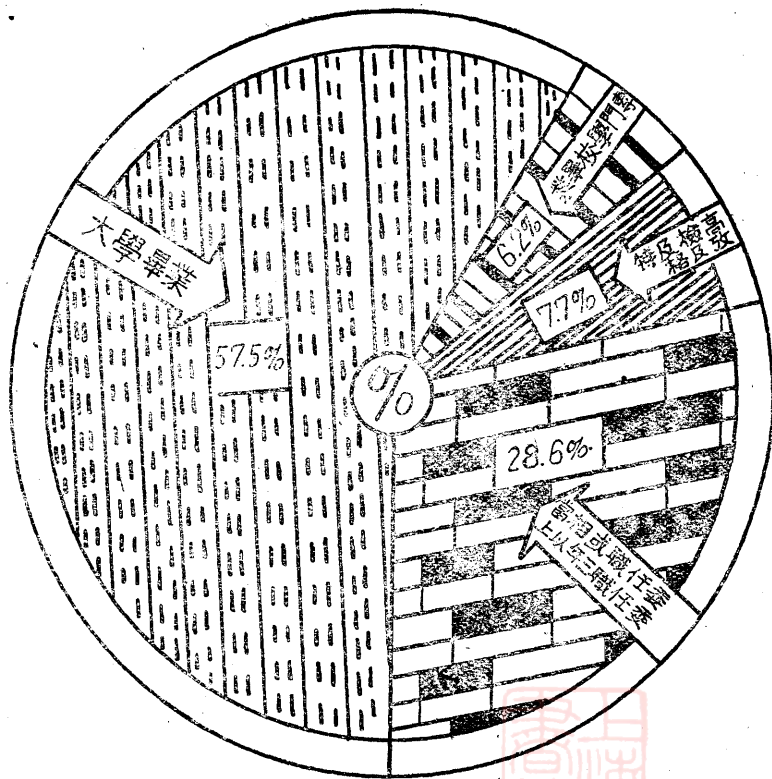
應考人籍貫比較圖



高等考試初試  
 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  
 高級稅務人員  
 高等考試技師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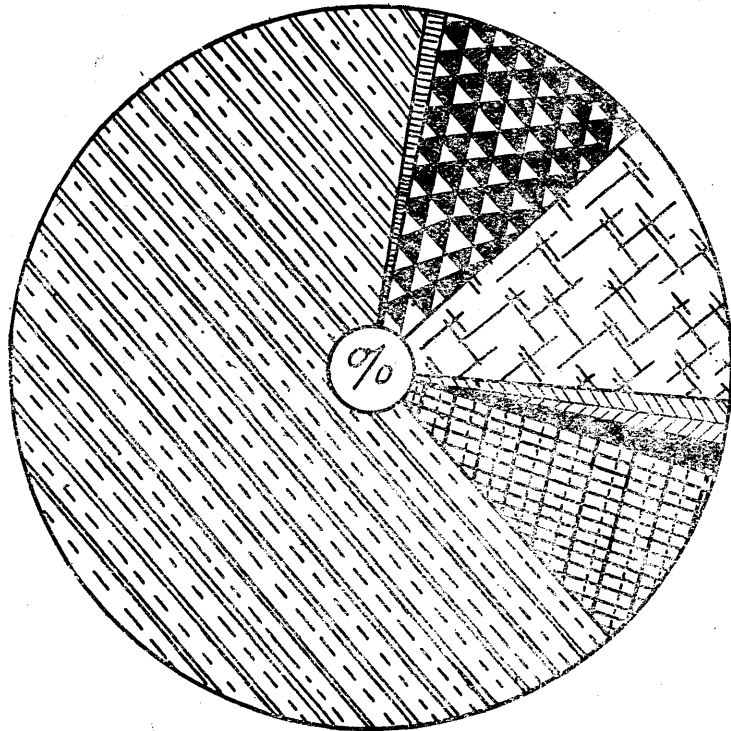
應考人性別百分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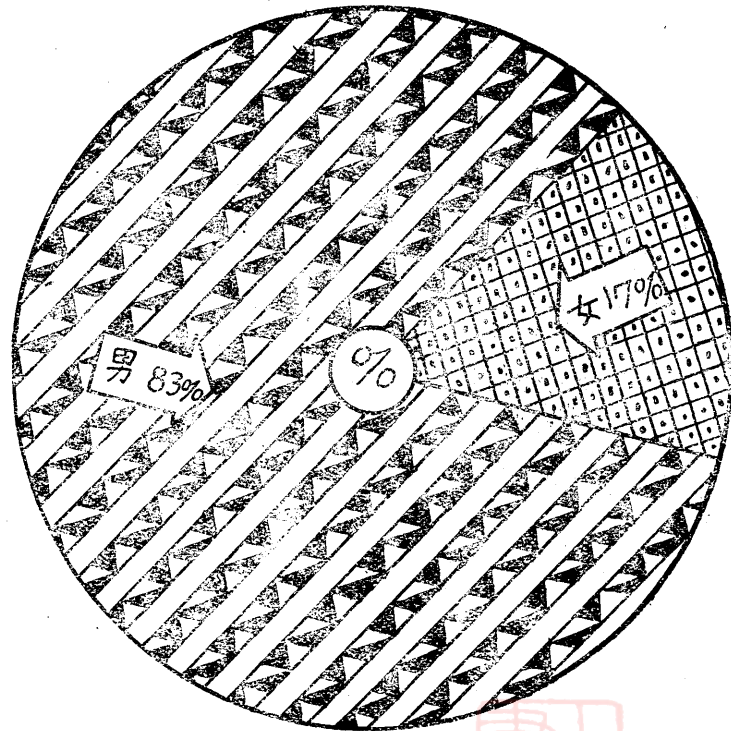
應考人應考資格百分比圖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  
 中醫師考試  
 醫事人員考試

應考資格百分比圖



應考人性別百分比圖



專門職業三年  
 以上 65%

大學畢業  
 8.9%

委任職或相當  
 委任職三年以上  
 10.3%

高級中學及職業  
 學校畢業 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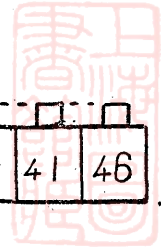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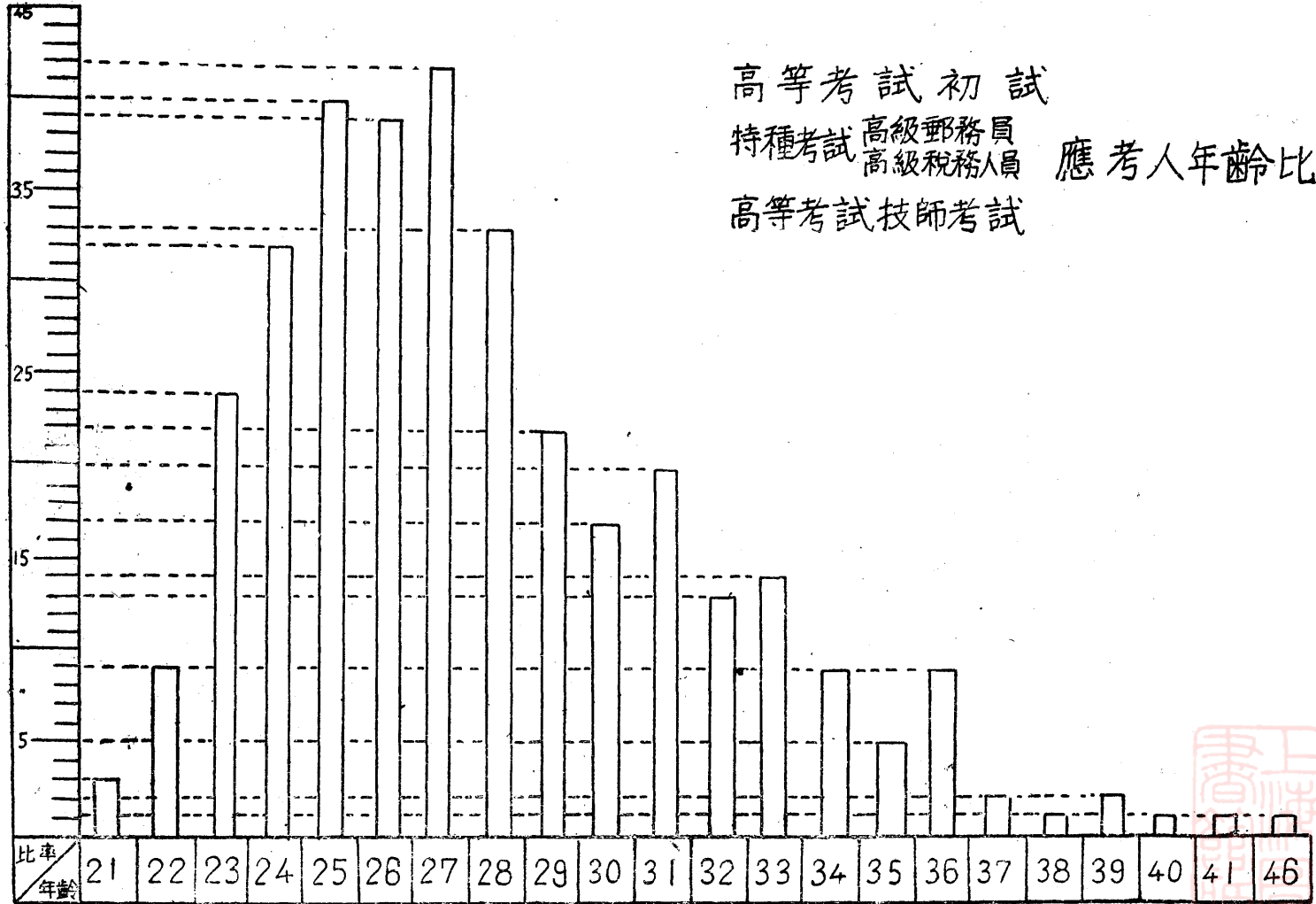
日本留學  
 1.4%

專科畢業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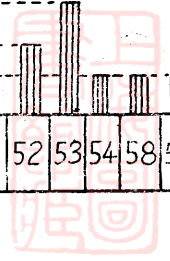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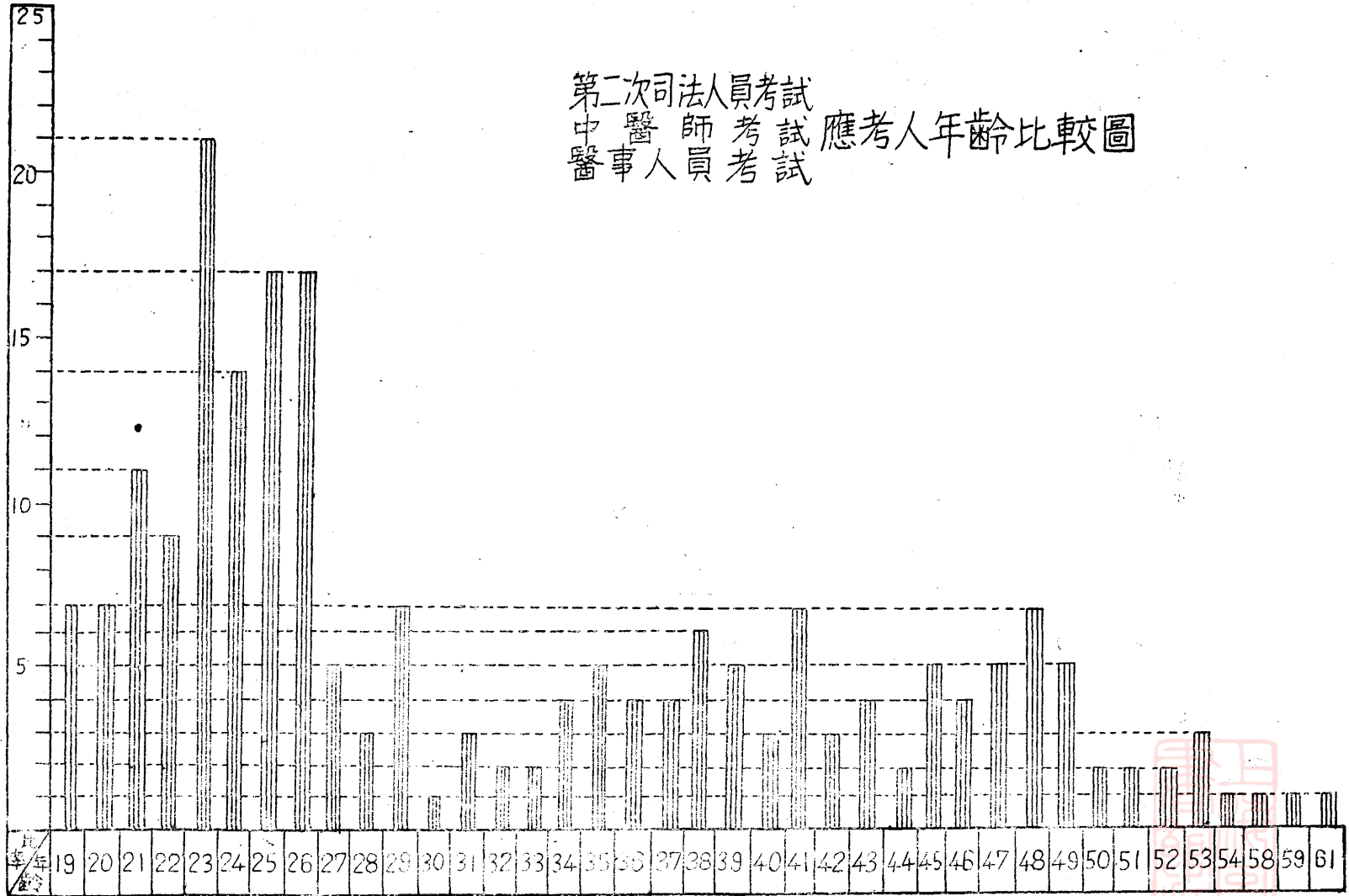
普通檢定及格  
 0.9%



高等考試初試  
 特種考試高級郵務員  
 高級稅務人員  
 應考人年齡比較圖  
 高等考試技師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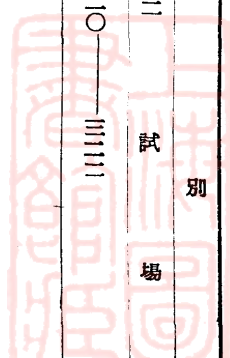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  
中醫師考試  
醫事人員考試  
應考人年齡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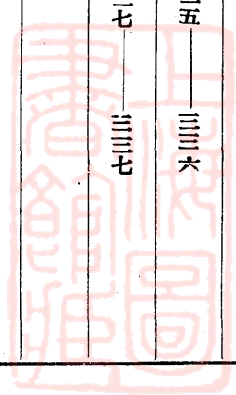
三十六年高等考試發卷坐號對照表

考 試 名 稱		第 一 場		第 二 場		
種 類		試 題	場 次	試 題	場 次	
高 等 考 試	普通行政人員	一	六一	三三〇	三三二	
	教育行政人員	六二	七七			
	社會行政人員	七八	八三			
	土地行政人員	八四	八五			
	經濟行政人員	八六	一一一	三三三	三三三	
	財政金融人員	一二二	一三七	三三四	三三五	
	戶政人員	一三八	一三八			
	外交領事官	一三九	一四二	三三六	三三八	
	會計審計人員	一四三	一八二	三三九	三三九	
	統計人員	一八三	一八五			
	建 築	土木工程科	一八六	一九六	三三〇	三三〇
		水利工程科	一九七	一九八		
		建築工程科			三三一	三三二
電機工程科		一九九	二〇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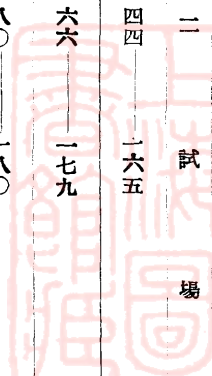


試考員人術技及業職門專					試考種特			試初						
試考師技					務稅務郵			員人設						
農藝技師	水產技師	冶金技師	化學工程技師	機械技師	直接稅組	貨物稅組	高級郵務員	農業經濟科	農藝園藝科	畜牧獸醫科	墾殖科	森林科	化學工程科	機械工程科
三一八——三一九		三一七——三二七	三一六——三二六		三一〇——三二五	三〇六——三〇九	二七三——三〇五	二六〇——二七二	二四三——二五九	二三一——二四二	二二三——二四〇	二二〇——二二三	二〇九——二二九	二〇四——二〇八
	三三九——三三九			三三八——三三八								三三七——三三七	三三五——三三六	三三三——三三四



三十六年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發卷坐號對照表

特 種 考 試 中 醫 師	試考員人師醫試考員人術技業職門專						試考員人法司次二第				名 稱 考 試 種 類	第 一 場	第 二 場	別	
	試考通普			試考等高			試考通普			試考高					
	鑲 牙 生	藥 劑 生	助 產 士	護 士	牙 醫 師	醫 師	會 計 人 員	監 獄 官	法 院 書 記 官	司 法 官					
五七——一四三	五二——五六	四八——五一	二二——四七	一六——二二	一四——一五	一一——一三	六——二一	二——五	一——一	一四四——一六五	一六六——一七九	一八〇——一八〇	一八一——二〇三	二〇四——二〇四	二〇九——二四一



(三) 高等考試



# (一) 各類行政人員

## (A) 普通行政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 國 父 遺 教

(各類行政人員及高郵稅高)

- (一)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曾敘述當時中國之現狀。試述其大概，而說明實行三民主義之必要。
- (二) 國民政府建國大綱第二十二條『憲法草案當本於建國大綱及訓政憲政兩時期之成績，由立法院議訂，隨時宣傳於民衆，以備到時採擇施行』試述是項規定之重要性，如忽略是項規定，其可能發生之弊病又將如何？

### 國 文

(行政人員各類)

- (一) 論 文  
得道者多助論
- (二) 公 文  
擬考試院呈國民政府請通令全國各機關應恪遵憲法「公務人員非經考試及格不得任用之規定厲行依法以考試用人以期建立健全之人事制度而提高行政效率文。

### 本國歷史及地理

(普通、教育、社會、土地、經濟、財金、戶政)

- (一) 杜佑有言：「周之興也得太公，齊之霸也得管仲，魏之富也得李悝，秦之強也得商鞅，後周有蘇綽，隋氏有高頴。此六賢者，上以成王業興霸圖，次以富國強兵，立事可法。」(通典食貨典語)能略述六賢之行事及其成就，以證明其說歟？
- (二) 新疆地處西北，關係國防，試就其住民，物產，交通與國際關係分別說明之。

### 憲 法

(高考普通等類人員及特考用)

- (一) 我國憲法規定五院院長副院長有出於選舉者，有由於任命者，此種選舉及任命之程序若何？其採用各該程序之意義安在？同法規定各院有設委員或由委員組織之者，有不設委員或不獨設委員者，此類委員之產生方法及其職權若何？其不設委員或不獨設委員之原因安在？
- (二) 剛性憲法與柔性憲法有何區別？我國憲法在此一分類中何屬？並各舉例明之。

## 政 治 學

- (一) 試說明政治學之範圍及其研究方法。
- (二) 何謂主權？主權是否有限？
- (三) 試述政府之類型。

## 行 政 法

- (一) 試述行政法之基本法則。
- (二) 試說明行政行為之內容及其效力。
- (三) 試述行政訴訟之意義，要件與程序。

## 地 方 自 治

(普通、戶政)

- (一) 試說明地方自治存在之要素；並其與「官治」，「紳治」，「鄉治」，「分治」，及「聯省自治」之區別。
- (二) 開始實行地方自治應有如何步驟與措施？試依據 國父遺教及現行法令述其要端。

## 民 法 及 刑 法

- (一) 孀婦甲僅有乙，丙二女，而乙已嫁。甲因人口單薄，收養其妹之子丁為子；旋又以丁為丙之贅夫，生子戊。未幾丙沒，甲亦相繼逝世。問甲所遺財產，究應歸何人繼承？其應繼分各若干？試說明之。
- (二) 抗戰期內，中國人民在同盟國領海內為敵人作間諜行為，經同盟國家逮捕，送還我國訊辦，該被告應構成何種罪名？
- (三) 經被害人承諾之行為，是否構成犯罪？能斷言之歟？

## 經 濟 學 及 財 政 學

- (一) 何謂工資鐵律？何謂工資基金說？工資何以有高低？
- (二) 預算之編製，在內閣制與總統制國家中，其編製機關與審議程序，頗有不同，試各舉實例比較說明之。

### (B) 教育行政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國 文	(見 61 頁)
本國歷史及地理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 社 會 學

(教 育、社 會)

- (一) 試評述幾位社會學家所擬訂的社會學定義。
- (二) 試用社會學的原理，以擬訂一社會建設的方案。

## 教 育 原 理

- (一) 說明『工作』與『閒暇』在教育上之地位。
- (二) 教育效能，爲何不易測量？考試及評分之法，近來有何改進？試論述之。
- (三) 以簡賅語句，解釋以下各名詞之涵義：
  - (一) 可塑性
  - (二) 社會遺傳
  - (三) 頓悟
  - (四) 自然懲罰
  - (五) 高原期
  - (六) 努力商數
  - (七) 活動課程
  - (八) 基本教育
  - (九) 文乃德卡制
  - (十) 補償作用

## 教 育 行 政

- (一) 臚舉聘任教員與規定教員薪給之各項原則，並各加以說明。
- (二) 民衆學校或民衆教育班，『留生』不易。試詳擬種種辦法以資補救。

## 各 國 教 育 制 度

- (一) 說明各國強迫教育之一般趨勢。
- (二) 列述二十世紀各國掃除文盲之努力情形，並各加以討論。
- (三) 扼要說明以下各種學校或教育機構之性質與其職能：
  - (一) 小學高等班(法)
  - (二) 民衆高等學校(丹)
  - (三) 文實科中學(德)
  - (四) 月光學校(美)
  - (五) 高等女學校(日)
  - (六) 露天學校(英、美)
  - (七) 公立學校(英)
  - (八) 高等師範學校(法)
  - (九) 4 H 會(美)
  - (十) 鄉野學校(德)

## 教 育 統 計

- (一) 試求下表所列事實之四分位差 (Quartile Deviation) 及標準差 (Standard Deviation)：

分 數	次 數
5—10	3
10—15	18
15—20	30
20—25	64



25—30	81
30—35	103
35—40	109
40—45	118
45—50	115
50—55	98
55—60	59
60—65	32
65—70	13
70—75	5
75—80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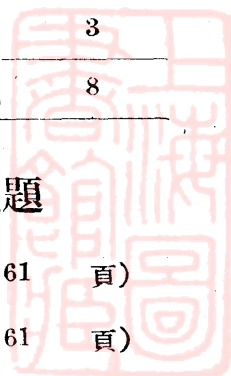
(二) 試述等級相關之意義，公式及其應用。下表為學生八人之國文及算術成績，試求國文及算術之相關程度。

學生姓名	國文分數	算術分數	國文等級	算術等級
甲	40	22	3	1
乙	37	19	$5\frac{1}{2}$	5
丙	39	18	4	6
丁	28	11	8	7
戊	42	20	2	3
己	46	20	1	3
庚	37	20	$5\frac{1}{2}$	3
辛	35	10	7	8

(C) 社會行政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國 文 (見 61 頁)



本國歷史及地理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社 會 學 (見 63 頁)

經 濟 學

(經濟、土地、社會、統計、會審、財金)

- (一) 價格決於生產成本乎？決於供給與需要乎？試申論之。
- (二) 解決吾國當前之經濟困難，增加生產與收縮通貨，何者更爲重要？

### 社 會 政 策

- (一) 試述社會政策之意義與特徵。
- (二) 試述勞工政策之要點。
- (三) 試論社會安全之內容。

### 社 會 行 政

- (一) 社會行政的基本原則爲何？試分述之。
- (二) 試根據吾國憲法基本國策「社會安全」的規定，評述吾國中央社會行政制度。

### 社 會 調 查

(統計、社會行政)

- (一) 試略述各國辦理工資與工時調查之歷史，並就下列各點，擬討調查我國職業及產業工人工資與工時之計劃：
  - (甲) 調查對象
  - (乙) 調查範圍
  - (丙) 調查方法
  - (丁) 調查事項
  - (戊) 調查人員
  - (己) 統計事項
- (二) 試述個案調查方法之演進，並就下列各點試擬一罪犯調查之計劃：
  - (甲) 罪犯個案調查特質之說明
  - (乙) 罪犯調查詢問之事項
  - (丙) 罪犯調查所用之表格
  - (丁) 罪犯調查搜集之證據
  - (戊) 罪犯調查實施之步驟
  - (己) 罪犯調查辦理之人員

### (D) 土地行政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國 文 (見 61 頁)

本國歷史及地理 (見 61 頁)





## 憲 法 (見 61 頁) 民 法

(土地、戶政、財金、高稅貨)

- (一) 甲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一日將水田一段立契出典與乙，定期十年，契載「到期不贖即作絕賣。」又於同日將房屋一所立契出典與丙，定期十五年，契載「到期不贖即作絕賣。」又於同日將山場一片立契出典與丁，定期二十年，契載「期滿之後，不拘年限，業主得隨時回贖。」甲欲將水田、房屋、山場陸續收回問於何時行使回，贖權方為合法？試分別說明之。
- (二) 試述左列用語之區別：
- (1) 消滅時效與除斥期間
  - (2) 錯誤與不知。

## 經 濟 學 (見 65 頁) 土 地 法

- (一) 土地法第二十八條「省或院轄市政府對於私有土地，得斟酌地方情形，按土地種類及性質，分別限制個人或團體所有土地面積之最高額」，第三十一條「市縣地政機關，於其管轄區內之土地，得斟酌地方經濟情形，依其性質及使用之種類，為最小面積單位之規定，並禁止其再分割」，第三十三條「承佃耕作之土地，合於左列情形之一時，如承佃人繼續耕作滿八年以上，得請求該管縣市政府，代為照價收買之：一、土地所有權人為不在地主，二、土地所有權人非自耕農，但老弱孤寡殘廢及教育慈善公益團體，藉土地維持生活者，免予照價收買」，其間有無衝突？合併施行時，可能產生如何效果？
- (二) 關於土地增值稅，土地法第一七九條第二項稱「前項原地價遇一般物價有劇烈變動時，市縣財政機關，應依當地物價指數調整計算之，並應經地方民意機關之同意」何故須有此項規定？今南京市規定經過時間中每月之免稅額自增值總數額中，扣除共經若干月之免稅額，以其餘額為增值實數額，據以與戰前原地價計算增值倍數，而定其增值稅率，是否合于土地法之規定？試申論之。

## 土 地 行 政

- (一) 今地政機關之工作，什九限於地籍整理，而二十年來地籍整理之成果殊少，其故安在？應如何改進之。
- (二) 規定地價辦法，修正土地法中雖已有改進，實施時仍有困難，應如何解決？且當此物價有劇烈波動時，今日所定地價數閱月後即不足，據應如何補救之？

## 土 地 政 策

- (一) 試申論平均地權之方法及其所欲完成之目標。
- (二) 何謂二五減租？實施成績及可能期望之效果如何？實施中有何困難。

## (E) 衛生行政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 生 理 解 剖 學

- (一) 肩、肘、膝、腕四關節各為何種關節？及各為何骨所構成？並說明各關節之動作。(運動)(43分)
- (二) 試述上肢與下肢主要動脈之名稱與其源起。(毋須詳及其小分枝)(33分)
- (三) 試言血之重要功用。(33分)

### 細 菌 免 疫 學

- (一) 試述大便內可能覓得之致病菌之種類及其鑑別方法之概要。
- (二) 下列各病有無人工免疫方法？並註明免疫所用材料：
  - (一) 傷寒
  - (二) 破傷風
  - (三) 痲疹
  - (四) 天花
  - (五) 梅毒
  - (六) 結核
- (三) 試舉出三種因昆蟲媒介傳染之細菌或濾過性毒之傳染病，並述明其媒介為何及其傳染機構。

### 傳 染 病 管 理 及 流 行 病 學

- (一) 試詳述傳染病管理之程序，並舉例說明。
- (二) 某城市人口為三十萬，現發生鼠疫，該城市為產米區，與其隣近市縣交通頻繁，有輪船火車可達。試擬具該城市及其隣近市縣鼠疫之防治計劃。
- (三) 試述各種國際法定傳染病之病名及其患者隔離日期，與接觸者檢疫日期。

### 生 命 統 計 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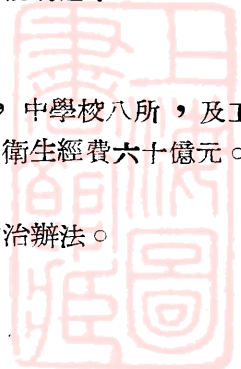
- (一) 試說明生命統計之意義。
- (二) 何謂普通死亡率，特殊死亡率與嬰兒死亡率？求以上各死亡率時，應各注意何點？
- (三) 何謂人口之自然增加率？人口之估計法有幾？試就所知分別說明之！

### 公 共 衛 生 行 政 學

- (一) 長江下游某城市人口共約三十萬，該城市有小學校二十所，中學校八所，及工廠二處。計有小學生一萬人，中學生五千人及工人六千人。本年衛生經費六十億元。試擬具一年度之工作計劃及經費分配概算。
- (二) 試就公共衛生立場及社會實際情形，詳擬娼妓取締及性病防治辦法。

### 衛 生 工 程 學

- (一) 水源大別分幾種？通常各有何優點？



- (二) 試繪簡圖以表快濾水廠自進水口(Intake)至配水管網 (Distribution System) 之程序。
  - (三) 試略述污水處理之方法
  - (四) 甲何謂逕流係數(Coefficient of Runoff)? 及雨水集中時間 (Time of concentration) 試述之。
- 乙、解釋「厭氣分解」(Anaerobic decomposition) 及「活性污泥」(Activated Sludge)。

## (F) 經濟行政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國 文	(見 61 頁)
本國歷史及地理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經 濟 學	(見 65 頁)

### 合作原理及合作事業

- (一) 合作社制度，何以有防止財富分配不均的效能？
- (二) 何謂生產合作？吾國生產合作事業何以不易發達？

### 工 商 管 理

- (一) 何謂科學管理？何以需要科學管理？如何實施科學管理？
- (二) 試論吾國合夥經營之利弊得失！

### 財 政 學

(經濟、統計、會審、財金、高稅<sup>直</sup>貨)

- (一) 審計機關所屬系統及所具職權，在責任內閣制，總統制及五權憲法制國家中，互有異同，試各舉實例比較說明之。
- (二) 試略述資本捐與一次財產稅之理論，並就我國目前財政立場，加以申論之。
- (三) 長期公債，國庫券與銀行墊款，在財政上之運用各有不同，試比較說明之。

### 會 計 學

(財金、經濟、稅務、郵務)

- (一) (甲)會計學上所稱借貸，作何解釋？其與通常所稱收付之意義，有何異同，試詳析之。
- (乙)簿記組織之分工，其方式有幾，試舉例說明之。
- (丙)解釋下列各名詞之意義：
  - (1) 償債基金
  - (2) 償債基金準備
  - (3) 應計基礎

(4) 企業繼續價值 (5) 收益支出

(二) 甲商號三十年年終結帳經查會計上應行整理各項如次，試分別列示其應有之分錄：

- (1) 帳列期初存貨 540.000 元，商品帳戶列貸方餘額 59.000 元，但三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盤存為 38.000 元。
- (2) 帳列生財器具折舊準備 26.000 元，本期應加提 13.000 元。
- (3) 期初帳列預收益貸餘 8.000 元，係屬預收房租，本期滿期。
- (4) 應提呆帳準備 40.000 元，上期結轉之準備 25.000 元，期中並未發生呆帳，應轉正。
- (5) 應付票據利息 28.000 元。
- (6) 應付工資及職員薪金 43.000 元。
- (7) 上年年終預付保險費 18.000 元，保期兩年。
- (8) 帳列應收票據貼現 94.000 元，經查知票據已照兌付。

(G) 財政金融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國 文 (見 61 頁)

本國歷史及地理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經 濟 學 (見 65 頁)

財 政 學 (見 68 頁)

貨幣及銀行論

(一) 何謂金本位制之自動調節作用？其利弊如何？

(二) 何謂同業存放？何謂支付準備？同業存放可以列入支付準備乎？

會 計 學 (見 68 頁)

民 法 (見 66 頁)

(H) 戶政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國 文 (見 61 頁)

本國歷史及地理 (見 61 頁)



## 憲 法 (見 61 頁)

### 統 計 學

(一) 求下列次數分配之(甲)算術平均數及標準差，(乙)中位數及平均差。

組 距	次 數
30—40	3
40—50	7
50—60	19
60—70	28
70—80	24
80—90	9

(二) 下表為美國各普查年之人口，試配合一直線趨勢，並繪圖評論其結果。

年 份	人口(百萬)
1880	50.2
1890	62.9
1900	76.0
1910	92.0
1920	105.7
1930	122.8
1940	131.7

### 戶 籍 統 計 實 務

(一) 試就戶籍法及其施行細則所規定關於辦理戶籍統計之辦法：如辦理統計之機關與人員，整理統計時之人口標準，統計之事項，統計編報之時期與造送之程序，暨所用六種報告表等項，分別詳加敘述，並評論之。

(二) 下表第(1)行為1930年年中美國某州之估計人口，第(2)行為1930年該州之死亡人數，第(3)行為標準人口（即美國1930年4月1日之大陸人口分配），試計算該州：

(甲) 普通死亡率

(乙) 各年齡組之特殊死亡率

(丙) 標準化死亡率(Standardized Death Rate)並說明(甲)及(丙)之結果不同之原因。

年 齡 組	(1) 1930年7月1日 某州人口	(2) 1930年 死 亡 人 數	(3) 百萬標準人口
0 4	275,309	4,853	91,255
5 19	804,388	1,135	290,605
20 39	662,390	2,780	315,601

40—59	365,953	4,071	213,479
60—	137,998	8,789	89,060
總計	2,246,033	21,628	1,000,000

## 戶籍法規

- (一) 有兄弟二人從本籍甲縣遷至乙縣，兄係暫居弟則有久住之意，斯時其兄弟應爲戶籍法上何種之登記？向何處聲請？試分述之！
- (二) 出生登記因出生場所情況不同而聲請義務人亦有別，試依現行法說明之！

民 法 (見 66 頁)

地 方 自 治 (見 62 頁)

### (I) 外官領事官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國 文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 中外歷史及地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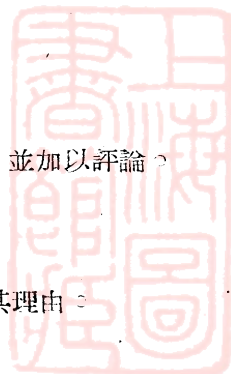
- (一) 近世歐力東侵，其始由於東航新道之開通，其繼由於實業革命後各帝國主義國家之對外發展。能略述歐亞航道開通之經過，實業革命產生之原因，及歐力東侵後我國所受之影響歟？
- (二) 試述旅順，大連對於我國之重要性，並說明其在遠東國際形勢上所處之地位。

### 國 際 公 法

- (一) 試述國際法典編纂之意義及其成就。
- (二) 比較國聯機構與聯合國機構調處國際爭端之程序。
- (三) 列舉此次大戰中有關戰爭法規及中立法規之若干重要問題，並加以評論。

### 國 際 私 法

- (一) 依我國土地法之規定何種土地不得移轉於外國人，並簡述其理由。
- (二) 以我國現時情形論，是否應准外籍律師執行職務？



## 中外條約

- (一) 中外條約中關於外國人在中國居住問題有何規定，關於此點新舊條約有無不同之處試簡要說明之。
- (二) 依中外舊約規定，外國人在中國享有土地永租權，其性質若何，依新約能否取消之。

## 國際關係

- (一) 略述戰後東南亞民族運動之概況及其影響。
- (二) 試分析現時美蘇對立之形勢。

## 國際貿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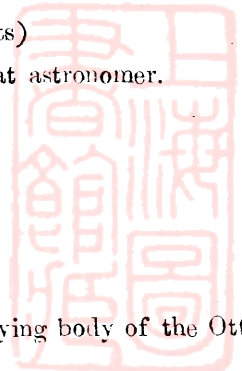
(外交官)

- (一) 解釋：A. Most-favored-nation treatment.  
B. Zollverein.  
C. Steelyard Merchant.  
D. Continental System.  
E. Favorable commodity (or visible) balance of trade.
- (二) 說明十九世紀歐洲勞工輸出及資本輸出對於國際貿易之影響。

## 外國文(英)

- I. A. Fill the blanks in the following sentences with appropriate words: (15 points)
  - 1. He has a bad habit... arguing... other persons... trifles.
  - 2. The house could not be furnished... lack of funds.
  - 3. I do not doubt that you will succeed in time, ... only you persevere and trust... your labor will be at last rewarded.
  - 4. ...height of ... man seldom exceeds six feet.
  - 5. His success is all the more creditable, ... he had no help from any one, ... many offered to help him.
- B. Correct all the mistakes in the following sentences: (15 points)
  - 1. Law of gravitation was discovery of Sir Isaac Newton, great astronomer.
  - 2. Being a oever girl, her father sent her to school.
  - 3. If he did not go yesterday, he would not have heard it.
  - 4. Will you please to excuse me for being late?
  - 5. Any of these two roads will take you to the city.
- II. Translate the following passage into Chinese: (25 points)

The Western World was for so long confronted with the decaying body of the Ottom-



an. Empire that it still tends to think of the former Ottoman lands as doomed to be the inert and helpless prey of some great Power. Faced with the contraction of British influence, one can easily jump to the conclusion that a vacuum has been created in the Middle East which must immediately be filled by either the United States or the U. S. S. R., and one is therefore tempted to interpret everything which happens in the region as a direct expression of Russo-American rivalry. It is no longer true, however, that the Arab peoples are wholly passive in the face of outside forces. What is happening in the Arab World is not the transfer of an object from one master to another, but the gradual emergence of form out of shapeless matter and the creation of a community. For the first time since the Arab decline in the later Middle Ages, the forces which move the Arab World are being generated from within.

III. Translate the following passage into English: (25 points)

一九三七年中日戰爭爆發，全國上下除堅決抗敵外，並盡力保全自一九二七年以來在政治經濟上所樹立之基礎，國民黨中一般意見均以爲戰事雖然存在，國民黨前此實行憲政所作之準備工作，不可任令戰事毀壞，因之一九三八年政府即召集國民參政會，使政府獲得更多數人之意見，以助國策之推行，除有關軍事策略者而外，該會成爲戰時之全國民意機關，當此民族作生死掙扎之際，國民黨竟提前開放政權，接受外間公開之質詢與批評，直至今日，此種庶政公諸輿論之制度，仍在繼續發展。

IV. Write a composition of about 400 words on: (20 points)

“The Making of Peace with Japan”

## 外 國 文 (法)

I. 試將下列文字譯成中文：

Lambassadeur qui remplit bien les obligations de son état ne trahit jamais la fatigue, ni l'ennui, ni le dégoût. Il dissimule les émotions qu'il éprouve, les tentations de défaillance qui le saisissent. Il fait passer sous silence les déceptions amères qu'on lui ménage, autant que des satisfactions inattendues dont parfois, mais rarement le hasard le régale. Jaloux de sa dignité, il ne cesse jamais d'être prévenant, a soin de ne se brouiller avec personne, ne perd jamais sa sérénité, et, dans les grandes crises, quand la question de guerre se pose, se montre calme, impassible et sûr du succès.

II. 試將下列文字譯成法文：

張院長宣稱：我國之外交方針有三，其一爲中國始終採取獨立自主之外交立場，其二對於曾經共同作戰之盟邦，繼續增進相互友好關係密切合作其三在國際方面，促進各友邦相互間之合作盡其應有之責任。

## 外 國 文 (俄)



(一) 俄文譯漢文

ИЗ РЕЧИ ЗАМЕСТИТЕЛЯ МИНИСТРА ИНОСТРАННЫХ ДЕЛ СССР  
А. Я. ВЫШИНСКОГО НА ГЕНЕРАЛЬНОЙ АССАМБЛЕЕ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Что касается Советского Союза, то его политика в отношении Об'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является политикой укрепления этой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политикой расширения и укрепления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го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а, политикой непоколебимого и последовательного соблюдения Устава и сопровождающих его принципов.

Укрепление Об'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возможно только на основе уважения политической и 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й независимости стран, уважения к суверенному равенству наций и последовательного и полного соблюдения одного из наиболее важных принципов Об'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 согласия и единогласия великих держав при утверждении решений по самым важным проблемам, касающимся поддержания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го мира и безопасност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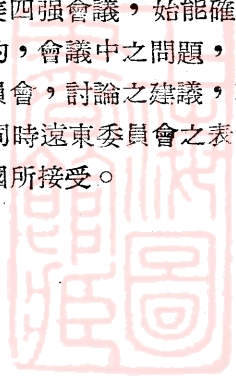
Все это полностью соответствует особой ответственности этих держав за сохранение общего мира и составляет гарантии охраны интересов всех стран - членов Об'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как великих так и малых.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считает своим долгом решительно бороться против всех попыток поколебать этот принцип, какими бы мотивами не прикрывались эти попытки.

Мне остается добавить лишь несколько вещей в отношении речи американского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го секретаря Маршалла. В своей речи он коснулся вопросов, которые уже не раз служили темой обсуждения. Большинство этих вопросов фигурирует в качестве отдельных вопросов на повестке Ассамблеи и поэтому мы сможем высказать наши взгляды на них в соответствующем месте и в соответствующее время.

(二) 漢譯俄

中國外交部長王世杰博士關於對日和會問題之談話

〔中央社紐約九月十九日合衆電〕中國外交部長王世杰，今日單獨接見合衆社記者發表談話稱：中國將與蘇聯一致拒絕美國所提立即召開十一國對日和會之邀請。王氏稱：中國不得不拒絕美國之計劃，其理由與蘇聯拒絕者相同，即由於美國之計劃，並不包涵四強否決權也。『中國與日本作戰最久，最艱苦，故不能不攜帶保障其利益之某種防衛工具，出席和會』但王氏指出中國政府將要求對日和約問題，首先提交十一國遠東委員會，從而調和美蘇兩國之立場。按蘇聯斷然拒絕美國計劃之理由，認為惟有蘇、英、中、美四強會議，始能確當處理對日和約，而美國之計劃，乃欲召開十一國和會，以起草初步和約，會議中之問題，則以大多數表決解決之，王氏繼稱：『中國所提將對日和約交由遠東委員會，討論之建議，較諸僅舉行四強會議之方式所給予參加對日作戰諸國之代表權為廣，而同時遠東委員會之表決程序，復予四強以一致裁決之保障。』渠希望中國上述建議，將為美國所接受。



## 外國文(德)

### (一) 德文譯漢文

Gunther selbst war noch nicht verheiratet. Sein Oheim Hagen hatte ihn häufig gedrängt, eine Frau zu nehmen; aber nirgends in allen Ländern ringsumher hatte er bisher eine Prinzessin gefunden, zu der er sich stark genug hingezogen fühlte. Eines Tages aber hörte er von Brunhild, der Königin von Isenland, einer Insel weit in der See. Die Beschreibung ihrer seltenen Schönheit ergriff ihn mächtig, und er nahm sich sogleich vor, dorthin zu ziehen und um sie zu freien. Hagen riet ihm anfangs davon ab; denn Brunhilde verlangte von jedem Bewerber, dass er sie in einem Wettkampf besiegte oder das Leben verliere. Und ihre Kraft war so übermenschlich gross, dass sie bis jetzt unbesiegt geblieben war, obgleich viele Kühne Helden bereits den Wettkampf mit ihr gewagt hatten. Aber Gunther fühlte sich durch Hagens Worte höchst beleidigt. Darauf wandte er sich an Siegfried und sprach: "Du, Siegfried, kannst du mir sagen, welcher Weg mich am schnellsten nach Isenland führt?" "Gewiss," antwortete der junge Held. "Ich kenne ihn gut; und zeige ihn dir gern und helfe dir treu, Brunhild zu gewinnen, wenn du mir versprichst, mir nachher deine unvergleichlich schöne Schwester Kriemhild zur Frau zu geben." Auf's freudigste nahm Gunther dieses freimütig ausgesprochene Anerbieten an.

### (二) 漢文譯德文

溯自滿清末葉，日人奪我琉球，佔我臺灣，據我朝鮮及旅順大連，我中華以酷好和平之民族，抱天下爲公，犯而不較之古訓，早爲世界人士所共知，乃日本軍閥，自九一八以來，以一日人之失蹤即奪我東北四省，推而及于河北成立冀東之偽組織，繼以一馬之走逸，遂佔我豐臺，橫亙北甯鐵道，又因一兵士之逃匿，便燬我蘆溝橋，燒我宛平縣，並盤據北平，掠取天津，所有種種強劫行爲，乃世界任何國家所不能忍受，而我政府勉爲忍受者，原圖日人之反省，以冀最後之和平耳。

## 外國文(日)

### (一) 譯日文(文體不拘)

敵人侵略中國的帝國主義，現在是被我們打倒了，但是我們還沒有達到真正勝利的目的，我們必須徹底消滅他侵略的野心與侵略的武力，我們更要知道勝利的報償，決不是驕矜與懈怠。戰爭確實停止以後的和平，必將昭示我們正有艱鉅的工作，要我們以戰時同樣的痛苦和比戰時更巨大的力量，去改造建設，或許在某一個時期，遇到某一種問題，會使我們覺得比戰時更加艱苦，更加困難，隨時隨地可以臨到我們的頭上。

### (二) 譯中文(文體不拘)

一、吾等合衆國大統領、中華民國政府主席オヨビ「グレート・ブリテン」國總理大臣ハ吾等ノ數億ノ國民ヲ代表シ協議ノ上日本國ニ對シ今次ノ戰爭ヲ終結スルノ機會ヲ與フルコトニ意見一致セリ。

二、蹶起セル世界ノ自由ナル人民ノカニ對スル「ドイツ」國ノ無益カツ無意義ナル抵抗

ノ結果ハ日本國民ニ對スル先例ヲ極メテ明白ニ示スモノナリ現在日本國ニ對シ集結シツツアルカハ、抵抗スル「ナチス」ニ對シ適用セラレタル場合ニ於テ全「ドイツ」國人民ノ土地、産業及ビ生活様式ヲ必然的ニ荒廢ニ歸セシメタルカニ比シ、測リ知レザルホド更ニ強大ナルモノナリ。吾ラノ決意ニ支持セララルル吾ラノ軍事力ノ最高度ノ使用ハ、日本國軍隊ノ不可避カツ完全ナル壞滅ヲ意味スベク、マ々同様必然的ニ日本國本土ノ完全ナル破壞ヲ意味スベシ。

### (J) 會計審會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國 文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財 政 學	(見 68 頁)
經 濟 學	(見 65 頁)
審 計 學	

(一) 甲公司卅五年終資產負債表列商品盤存一宗，按先進先出法計價共值 65,450元；其會計師受聘審查該公司帳目，即擬利用下列各項已知資料：

銷 貨	600,000元
購 貨	450,000
期 初 存 貨	40,000
銷貨退回及折讓	5,000
進 貨 運 費	10,000
購貨退出及折讓	20,000
銷貨毛利為銷貨淨額之	30%

商品盤存數量與帳面相符

檢查該項盤存額之正確程度，其法為何？試列表計算之，設計算結果，與資產負債表列數差異，其原因為何？試解釋之。

(二) (1) 我國現行政府審計制度有何特點？審計人員獨立行使職權之意義如何？現行法令有何規定？試分述之。

(2) 解釋下列各名詞：

- 甲、稽察
- 乙、駐在審計
- 丙、就地送審
- 丁、審計會議
- 戊、內部牽制組織



## 會 計 學

(一) 甲公司卅三年五月卅一日總分類帳各科目餘額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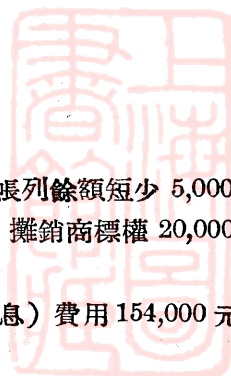
現	金	600,000元
應收	票據	300,000
應收	帳款	450,000
商	品	250,000
生財	器具	440,000
房	產	1,000,000
地	產	1,560,000
開辦	費 (五月一日餘額)	300,000
公司	債折價	64,000
商	標權	100,000
應計未收	收益 (五月一日餘額)	34,000
銷貨	成本	630,000
營	業費	160,000
管	理費	68,000
財	務費	52,000
		6,008,000元(借方)

應付	票據	380,000元
應付	帳款	650,000
應付	短期借款	520,000
公	司債	1,280,000
應計未付	費用 (五月一日餘額)	38,000
預收	收益 (五月一日餘額)	44,000
固定資產	折舊備抵	20,000
資	本	2,000,000
公	積	131,000
銷	貨	945,000

6,008,000元(貸方)

經查知應行整理之事項如次：

- (1) 五月卅一日商品實地盤存按成本計價值 245,000 元，較帳列餘額短少 5,000 元。
- (2) 本月份應加提折舊備抵 20,000 元，呆帳準備 45,000 元，攤銷商標權 20,000 元，公司債折價 6,400 元，及開辦費 60,000 元。
- (3) 本月份應計未收(房租)收益 55,000 元；應計未付(利息)費用 154,000 元，均待入帳。



(4) 上期結轉預收收益科目中，本月份滿期部份，計屬財務收益者 18,000 元；應由管理費支出內減去者為 6,000 元。

試根據上列資料編製該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

〔注意〕(1) 不必編製結帳計算書，但整理事項應作成分錄。

(2) 應儘量利用原設科目。

(二) 甲) 何謂資本支出？收益支出？其劃分標準為何？其在長期經營與投資始有收益之企業，前項標準是否適用？試述其理由。

乙) 解釋下列各名詞，並論其關係：

(1) 股票面值，市值及帳面價值。

(2) 財產，資產與資力。

(3) 資本準備法定公積及秘密盈餘。

## 成 會 本 計

(一) 甲) 試就盤存制度及費用與銷貨之會計處理方法，說明普通會計與成本會計之異同。

乙) 試就下列各會計事項，作成成本會計應有之分錄：

(1) 銷貨退回

(2) 製成品盤盈

(3) 原料盤損

(4) 原料退出

設單獨設置工場帳時，上列事項應如何分錄？

丙) 解釋下列各名詞：

(1) 人工效率差異

(2) 成本單位

(3) 逾額分配費用

(4) 標準成本

(二) 甲公司製成品每件售價 30,000 元，其中原料佔成本 50%，人工佔 30%；設預知原料將漲 20%，人工將增 10%，費用不變；如照原價每件 30,000 元出售；將使毛利減低 65% 設欲維持毛利率不變，試編製製造及銷貨成本表，計算其新售價及單位成本。

## 政 府 會 計

(一) 1. 會計法第四條至第七條規定政府會計事務之種類，同法第十條至第十五條規定政府會計之組織，試說明兩者之分類標準及其關係。

2. 何謂會計報告到達基礎？會計報告期間一致基礎？現金出納整理期間？會計報告整理期間？試分別說明之，並詳述其利弊。再就會計法公庫法說明我國政府會計應採用何種會計基礎及何種整理期間？

3. 下列各組之名詞，有何區別？試分別解釋之

a. 資力與資產

b. 機關會計與基金會計

c. 靜態報告與動態報告

d. 普通序時帳簿與特種序時帳簿

e. 機關與機關單位



- f. 流用與移用
- g. 經常門與特殊門
- h. 結帳報告與決算報告

- (二) 1. 試就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所定之經費類現金出納表，說明其編製方法及其內容。
2. 普通公務機關之歲入歲出預算核定後，試述其單位會計處理之程序。
3. 有歲入預算之機關，發現上年度結帳時已經沖銷之歲入類預算有一部份仍可照收，試述其會計處理方法。
4. 代理公庫之銀行接到公庫主管機關之撥款書，由收入總存款撥入某機關經費存款戶經費若干，在單位會計及公庫會計應如何處理？試述其辦理手續。

### (K) 統計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 見 61 頁 )
國 文	( 見 61 頁 )
憲 法	( 見 61 頁 )
統 計 學	

- (一) 試就下列次數分配求四分位差 (Quartile Deviation)，平均差 (Average Deviation)，標準差 (Standard Deviation)，及均互差 (Mean Difference)，並解釋其結果。

工資(元)	人 數
10—15	71
15—20	155
20—25	128
25—30	95
30—35	46
35—40	5

(三十五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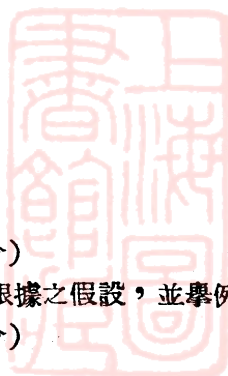
- (二) 用係數或方程式表示下列五對  $x, y$  之相關，若全體之相關係數為零，同由五對求得之相關係數是否顯著？

x	y
1	1
2	4
3	2
4	9
5	8

(三十五分)

- (三) 如何測驗二算術平均數相差之顯著性？試列舉其方法及其所根據之假設，並舉例說明之。

(三十 分)



財 政 學 (見 68 頁)

經 濟 學 (見 65 頁)

社 會 調 查 (見 65 頁)

### 統計應用數學

(一) 求積分  $\int \frac{1 + \sin x - \cos x \cos^2 x}{\cos^2 x} dx$

(二) 證明  $\sin^{-1}x$  之展開式為

$$x + \frac{1}{2} \cdot \frac{x^3}{3} + \frac{1 \cdot 3}{2 \cdot 4} \cdot \frac{x^5}{5} + \frac{1 \cdot 3 \cdot 5}{2 \cdot 4 \cdot 6} \frac{x^7}{7} + \dots \dots \text{若上級數為收斂，求 } x \text{ 之值。}$$

(三) 設由觀察得三角形  $m_1^\circ, m_2^\circ, m_3^\circ$ ；為試應用最小平方法，證明三角最可能之度數，依次為

$$a = m_1^\circ + \frac{1}{3} \left\{ 180^\circ - (m_1^\circ + m_2^\circ + m_3^\circ) \right\},$$

$$b = m_2^\circ + \frac{1}{3} \left\{ 180^\circ - (m_1^\circ + m_2^\circ + m_3^\circ) \right\},$$

$$c = m_3^\circ + \frac{1}{3} \left\{ 180^\circ - (m_1^\circ + m_2^\circ + m_3^\circ) \right\} \circ$$

設三角形三角之觀察值  $48^\circ, 58.5^\circ$  及  $72^\circ$ ，求三角  $a, b, c$  之最可能之度數。

(四) 下表為德國每千人死亡率，設以為 45,000,000 德國在 1877—86 年間之人口，問十年中德國死亡率是否同質？試應用萊西土比 (Levis Ratio) 或  $\chi^2$  測驗或他法研究其差量。

年 份	死 亡 率
1877	28.0
1878	27.8
1879	27.2
1880	27.5
1881	26.9
1882	27.2
1883	27.3
1884	27.4
1885	27.2
1886	2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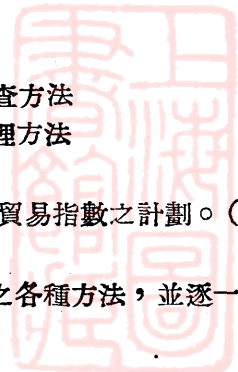
### 統 計 實 務

(一) 試就下列各點，擬訂我國辦理工業普查之計劃：

- (甲) 調查對象                      (乙) 調查範圍                      (丙) 調查方法  
 (丁) 調查表格                      (戊) 調查組織與人員              (己) 整理方法  
 (庚) 統計事項 (四十分)

(二) 試述進出口貿易指數之意義與功用，並試擬編製我國進出口貿易指數之計劃。(三十五分)

(三) 試述國民所得統計之意義及已往各學者所提供估計國民所得之各種方法，並逐一試評其優點與缺點。(二十五分)



## (二) 各類技師及建設人員

### (A) 土木技師及工程科初試各科試題

#### 國 父 遺 教

(建設人員及各類技師)

- (一) 國父云：三民主義是促進中國之國際地位平等，政治地位平等和經濟地位平等使中國永久適存於世界。試就已得之結果及將來之計劃以申述永久適存之要義。
- (二) 試論實業計劃所謂關鍵及根本工業與工業本部之區別。並就所知分別種類擬訂國營民營之適當標準。

#### 憲 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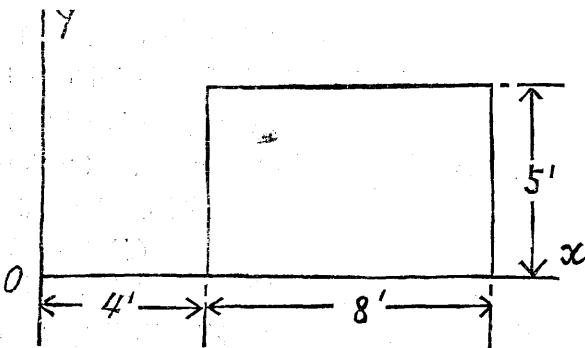
(高考建設人員及各類技師用)

- (一) 試述我國憲法在經濟民主方面之表現，並各就自己應考之科別，舉出憲法上有關之規定而說明其重要性。
- (二) 人民之自由權利應否以法律限制之？省縣及市之自治應否以中央立法約束之？試依據我國憲法之精神擇要以對。

#### 應 用 力 學

(土木、衛生、電機、水利、機械各科及各技師)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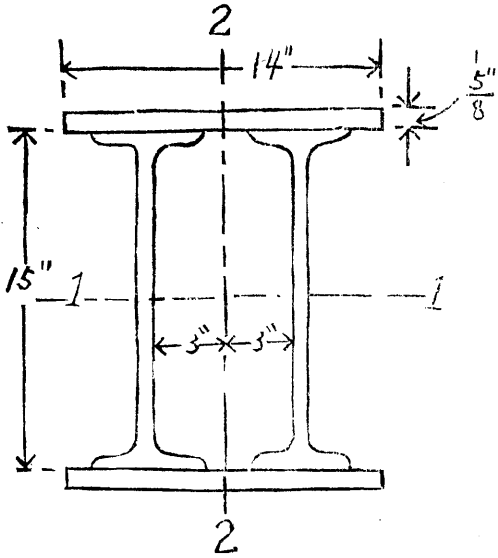


長方形所受應力 (intensity of pressure) 依  $p=8xy^2$  而變，試求其着力所在 (Center of stress) 及總應力 (Resultant stress) (給分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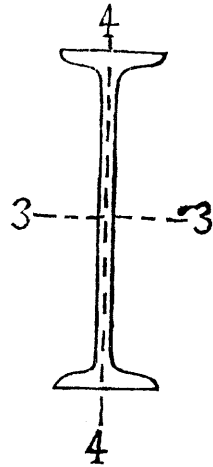




(二)



I 柱斷面如下圖



$(I_3=609, I_4=32.3, A=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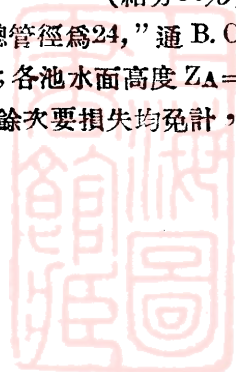
試求此結構柱斷面依軸 1-1 及 2-2 之環動力率 (Moment of Inertia) 及環動半徑 (Radius of Gyration) (給分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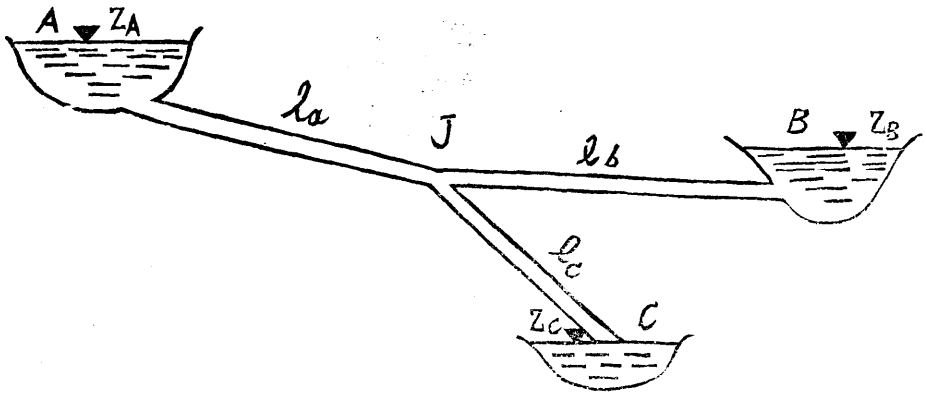
- (三) 六吋寬之拖帶 (Belt) 其速率為每分鐘 4,000 呎，假定拖帶本身每呎長每吋寬之重量為 0.15 磅，伸張力 (tensile stress)  $T=150$  磅 1 平方吋，皮帶兩面交叉角  $\alpha=180^\circ$ ，摩擦系數  $f=0.3$  而同時又受離心力影響，則此種行動能發生若干馬力。(給分 40%)

## 水 力 學

(土木、水利、衛生各科技師)

- (一) 12' (呎) 長之潛水堰 (Submerged Weir) 其上游水頭 (Head) 為 1'6"，下游水頭為 8"，其迫近速率 (Velocity of Approach) 為 2.24' / 秒，(由此而求其相當水頭應用  $h=1.4 \frac{V^2}{2g}$ ) 設  $c=0.600$ ，試求過堰之流量 (秒呎制)，並證明算式之由來。(給分 30%)
- (二) 解釋臨界水深 (Critical depth)，臨界速率 (Critical Velocity)，迴水曲線 (Back water curve)，水躍 (Hydraulic Jump)，水錘 (Water hammer)，並分述其於各項水工設計之影響。(給分 30%)
- (三) 自蓄水池 A 以總水管輸送至 J 再以支管分輸至 B、C 水池，總管徑為 24" 通 B、C 水管之徑為 12" 與 18"；各管之長計  $l_a=400'$ ， $l_b=1000'$ ， $l_c=1500'$ ；各池水面高度  $Z_A=100'$ ， $Z_B=60'$ ， $Z_c=40'$ ， $Z_J=80'$ ，設摩擦損失係數為  $f=0.005$ ，其餘次要損失均免計，求各管內之水流速率。





(給分40%)

## 測 量 學

(土木、礦冶、工程科及技師)

- (一) 簡述如何測校時間。
- (二) 測定基線長度時，應注意何種校正？又各種校正之重要性若何？
- (三) 平板儀測量所遇之三點題(Three Points Problem)其解法有幾？並為詳述其中之一種。
- (四) 鑛區測量後計算面積可用倍距法(Double meridian distance method)試說明之。

〔注意〕 (一) 共答三題。

(二) 應試土木者必須答一、二、三、三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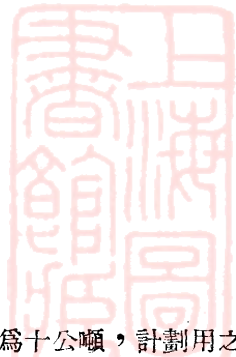
(三) 應試礦冶者除必須答第四題外，其餘可任選二題答之。

## 鐵 路 工 學

- (一) 簡述用「線校」方法(String Lining method)調整軌道之步驟及原理。
  - (二) 試予下列名詞以準確而簡單之解釋：
    - (1) 中華二十級活重(CNR Loading Class 20)
    - (2) 標準軌距(Standard Gauge)
    - (3) 翼軌(Wing rail)
    - (4) 防爬器(Rail-creeping)
    - (5) 轍叉之數(Number of frog)
  - (三) 鋼軌常以重者為經濟，試證明之。
  - (四) 試述魚尾板(Fish-Plate)所受之應力分佈情形。
- 以上四題任做三題

## 道 路 工 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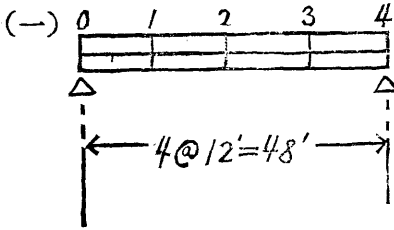
- (一) 設有一公路，估計其每日行車可有一千五百輛，最高車重為十公噸，計劃用之行車速



度為每小時五十公里，假定車身長度為六公尺。試為(1)設計該路彎道之最小半徑及其應有之超高率。(Super elevation)，(2)路面寬度及彎道之應加寬若干公尺，(3)選擇一最適宜之路面並計算其厚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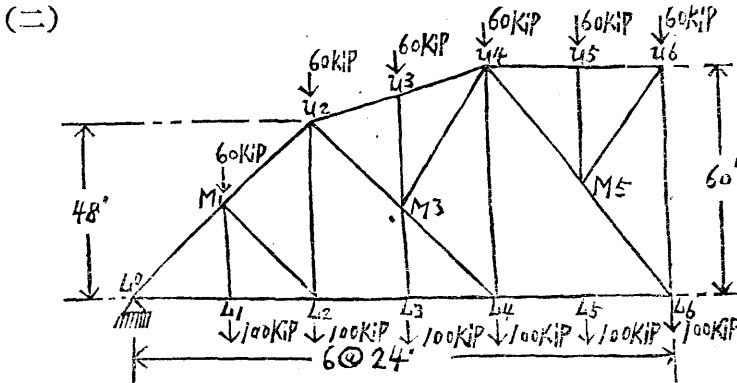
(二) 試述水泥結碎石路與瀝青結碎石路面之建築方法，及採用時所應考慮之各點。

### 結構學及結構設計



此橫樑橋 (Girder bridge) 上載活荷重 (Live Load) 每鐵軌長一呎為 6,000 磅及唯一軸荷重 (Axle Load) 30,000 磅，用影響線 (Influence Line) 法求每邊橫樑第二格 (Panel) 上之最大活剪力 (Maximum Live Shear)

(給分20%)



1kip=1,000#

設橋上靜重 (Dead Load) 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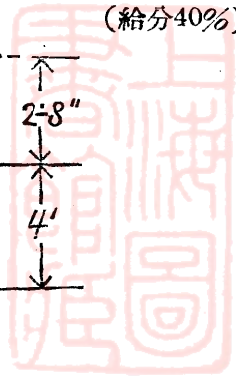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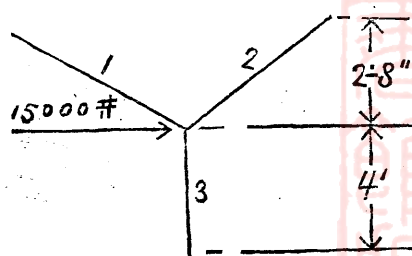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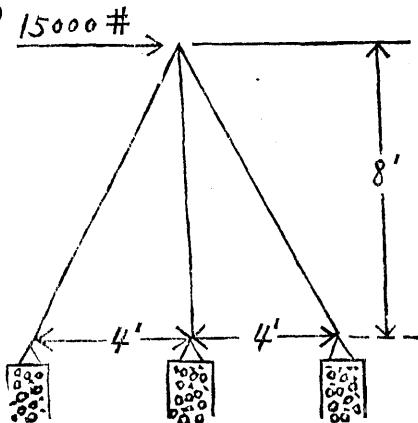
上弦 (Upper Chord) 每水平長一呎為 2,500 磅 (給分40%)

下弦 (Lower Chord) 每水平長一呎為 4,150 磅

試求下列各肢 (Member) :  $U_4U_5$ ,  $M_3U_4$ ,  $U_3U_4$ ,  $U_4L_4$ ,  $U_2M_1$ ,  $U_4M_5$ , 之應力 (Stress)

(三) 三角架頂受外力如左圖示，試求各肢 (bar) 之應力 (Stress) 及各支點之反應力 (Reaction) (各肢僅能任直接應力 direct stress)

(給分40%)



## 都 市 計 劃

(土木、建築科及技師)

- (一) 試述土地重劃之要點及其對於改造舊市區之重要。
- (二) 都市型式之大別有幾？各式之利弊如何？在今日空權時代以何種型式為比較有利？試申論之。
- (三) 試述都市計劃之基本調查，其重要項目有幾？並為詳述交通調查之方法。

## 衛 生 工 程

(土木、衛生工程科及技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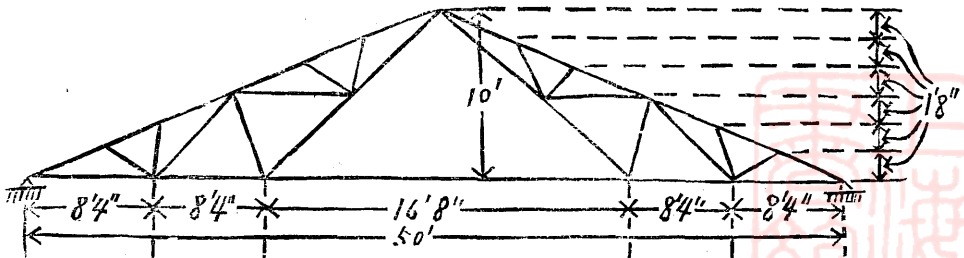
- (一) 試述土法打深井與現代標準法 (Standard method) 兩者之異同，又鑿井工程在西北國防上之重要性如何？請詳抒所見。
- (二) 調濟水櫃 (equalizing reservoir) 之容量係如何決定？
- (三) 於海口或受潮汐影響之河口處污水出口 (Outlet) 應如何設計？其所需之輔助設備為何？
- (四) 滴流式濾池 (tricking filter) 之主要結構如何？其原理為何？

### (B) 水利技師及工程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憲 法	(見	81	頁)
水 力 學	(見	82	頁)
應 用 力 學	(見	81	頁)
結 構 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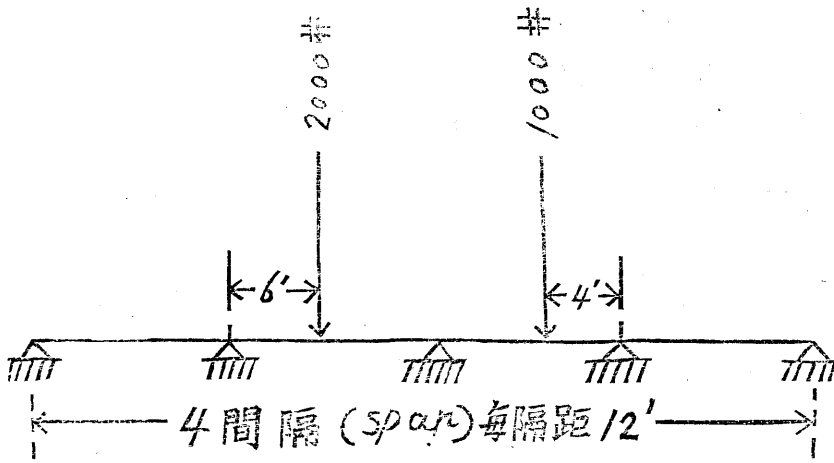
(水利科及技師、衛生工程科及技師)

(一)



設屋頂架間距 (Spaced) 15', 靜重 (Dead Load) 依屋頂面積每平方呎 18 磅計，用圖解法求各枝 (Member) 因靜重所受之應力 (stress) (給分 50%)

(二)



用三力率定理 (Theory of three moments) 求各支點之反應力 (Reaction) (給分 50%)

### 水力發電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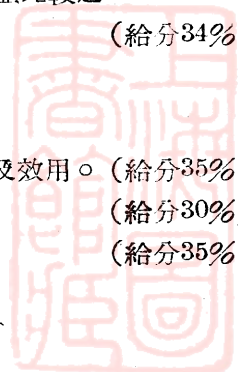
- (一) 舉例說明以累積曲線法 (Mass-Curve Method) 估算蓄水效能。 (給分 35%)
- (二) 試述水輪機之種類及其構造。 (給分 30%)
- (三) 繪圖說明水力發電各項工程佈置方法。 (給分 35%)

### 灌溉工學

- (一) 列舉與辦灌溉工程查勘 (Reconnaissance) 工作應行注意事項，並加說明。 (給分 34%)
- (二) 試述灌溉幹渠設計之原理：
  - 1. 容量如何計算？
  - 2. 降度如何規定？
  - 3. 流速如何規定？
  - 4. 橫斷面如何規劃？ (給分 32%)
- (三) 幹渠引水閘門 (Main Headgates) 式樣有幾種？試分別說明並比較之。 (給分 34%)

### 河工學

- (一) 採用丁壩 (Spur Dikes) 縮狹河身，繪圖說明其各種佈置方法及效用。 (給分 35%)
- (二) 試述各種挖泥機 (Dredging) 之種類構造及其利弊。 (給分 30%)
- (三) 試述渠化河流 (Canalization) 之優點及劣點。 (給分 35%)



## (C) 建築技師及工程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憲 法 (見 81 頁)

都 市 計 劃 (見 85 頁)

營 造 法

- (一) 試繪普通雙扇玻璃窗之正面及縱橫剖面圖。
  - (二) 試述安排樓欄柵之步驟，並圖示在扶梯或壁爐地位欄柵 T 字形相交之接筭法。
  - (三) 試繪木梁(Wooden beams)之各種接長方式(Joints for lengthening beams)並註明何者較有利於承受拉力，何者較有利於承受壓力何者較有利於承受橫變形 (cross strain) 何者兼利於承受壓力與拉力？
  - (四) 試繪灰板條隔牆 (wooden partition) 之構造方法。
- 以上四題任做三題

## 建 築 設 計

茲在兩路轉角處，擬建小規模電影院一所，其內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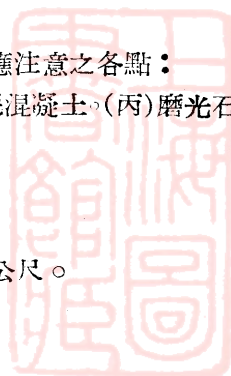
- 電影正廳一間，約可容三百人；
- 售票房及進廳約佔面積四十平方公尺；
- 男女廁所各一間共佔面積二十平方公尺；
- 辦公室二間共佔面積三十平方公尺；
- 放映室一間約佔面積十五平方公尺；
- 咖啡室及小廚房共佔面積四十平方公尺；

基地之大小不限制，高度及式樣由應試人自定，樓層亦由應試人自定。

圖案需要：(一)着色可用軟質鉛筆或其他顏料，(二)平面圖之縮尺爲一比二百，立視及剖視圖之縮尺各爲一比一百(三)透視圖以足能表示者爲準。

## 施 工 及 估 價

- (一) 試擬施工說明書中有關下列各項工作之施工方法與步驟及其應注意之各點：
  - (甲)一比二水泥膠漿 (Cement Mortar)。
  - (乙)一比二比四水泥混凝土。
  - (丙)磨光石子。
  - (丁)內牆粉刷。
- (二) 茲有小型平房住宅一所計爲：
  - (甲)內容：臥室(杉木地板)二間，共佔面積約28平方公尺。
  - 起居室兼餐室(杉木地板)一間，佔面積約20平方公尺。
  - 浴室(磨石子地坪)一間，佔面積5平方公尺。
  - 廚房(水泥地)一間，佔面積10平方公尺。



下房(水泥地)一間，佔面積 8 平方公尺。

(乙)材料及結構：主要建築材料為當地青磚，土瓦，杉木，普通五金玻璃等。

(丙)高度：自地板線至平頂為三公尺半。

(丁)房屋佈局，由應試人任意安排不拘政式。

試以數量分析及當地市價估其全部造價，(水電，衛生，暖氣等設備不計在內)

### 建 築 史

(一) 試略述我國時代建築藝術之演進及今後創作之途徑。

(二) 解釋下列各名詞，並答其時代及屬於何種建築格式：

- (甲) Pendentive                      (乙) Groin Vault
- (丙) Doric Order                    (丁) Clerestory
- (戊) Basilica                        (己) Ziggurat
- (庚) Obelisks                       (辛) pyramid
- (壬) Nave                            (癸) Thermac

註：盡量用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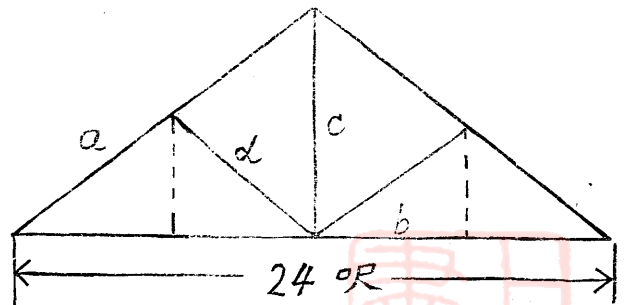
### 建 築 結 構 學

(一) 設有磚砌圍牆一道，高12呎，厚為二塊磚之厚度，係用石灰沙漿(Lime Mortar)砌就。每立方呎之牆重為 100 磅。此圍牆築於曠野，所應抵禦之風力為每平方呎55磅。試計算此風力施於此圍牆後在上風向與下風向牆身所生之壓應力拉應力如何。並答此圍牆是否安全。

(二) (甲)茲有極普通之松木屋架如圖示，試憑習慣推算法以擬定 a, b, c 及 d 各桿木(Member) 應有之剖面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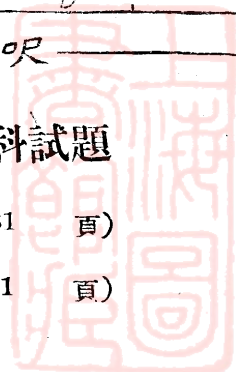
(乙)註明何桿承受拉力，何桿承受壓力。

(丙)木造屋架超過何種跨度時，可改用雙繫屋架(Queen-Post Ro-of Truss)而其各桿剖面尺寸之簡便推算法如何試述之。



### (D) 衛生工程技師及工程科初試各科試題

-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 憲 法 (見 81 頁)
- 暖 氣 及 通 風



- (一) (A) 完備之空氣調節所應同時加以管制之因素為何？試詳言之。 (15分)  
(B) 空氣調節之功用至廣，試盡舉所知以對。 (15分)
- (二) 下列各名稱試加詮釋：
- (I) 有效溫度 (Effective Temperature) (6分)  
(II) 濕泡溫度 (Wet-bulb Temperature) (6分)  
(III) 舒適範疇 (Comfort Zone) (6分)  
(IV) 相對濕度 (Relative Humidity) (6分)  
(V) 熱泵 (Heat Pump) (6分)
- (三) (A) 試就蒸汽發暖 (Steam Heating) 與熱水發暖 (Hot-water Heating) 兩者系統，權衡其利弊得失。 (15分)  
(B) 美國 Indiana 與 Ohio 等州內，輒有利用一具空氣調節器，通以電力與井水，即可以供冬夏兩季之空氣調節者，其原理與方法，蓋為何歟？試加圖說。 (25分)

應 用 力 學 (見 81 頁)

水 力 學 (見 82 頁)

衛 生 工 程 (見 85 頁)

結 構 學 (見 85 頁)

環 境 衛 生

- (一) 我國一般城市中尚缺乏現代化之給水設備，市民飲水，惟取汲於河井中，水質不潔為害滋大，試擬訂臨時改善計劃，並詳述飲水消毒之簡易方法。
- (二) 大都市中每日產生之垃圾為量甚鉅，其清除收運及處理工作究應如何措施，始克盡善，試抒所見。

### (E) 電機技師及工程科初試各科試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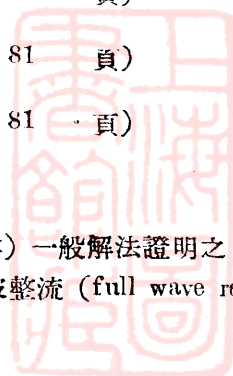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憲 法 (見 81 頁)

應 用 力 學 (見 81 頁)

交流電路及電機

- (一) 解釋重疊定理 (Superposition Theorem)，用電網絡 (network) 一般解法證明之。
- (二) a. 求單相正弦電勢 (Single-phase Sinusoidal. m. f.) 經全波整流 (full wave rectification) 後之各種諧波 (harmonics)。





b. 加此電勢於感應串聯電路 (R. Lseriescircuit) 求電流。

- (三) 一座二相交流發電機改接為三相交流發電機；試比較其輸出量，假定其電樞線捲為均勻分佈的。
- (四) 試分析三相感應電動機的運行，在不平衡線絡電壓之下。

## 熱 工 學

(一) 就應用於動力廠之觀點，試詳論柴油機之優劣各點。 (30分)

(二) 汽鍋可分幾類？試繪圖表示並說明每種汽鍋之構造及其應用範圍。 (30分)

(三) 試驗一單汽缸蒸汽機之結果為：

每小時用蒸汽 126 磅，

平均機速為每分鐘 100.4 轉，

平均有效壓力 (m. e. p.) 為 16.8 磅/方吋，動力計轉矩半徑 1.95 呎，

動力計所加重量 143.7 磅，

彈簧稱指示為 39.7 磅，

汽缸直徑為 8.5 吋，

汽缸衝程為 12 吋，

試計算該機之指示馬力 (i. h. p.) 制動馬力 (b. h. p.) 機械效率，及每指示馬力用汽數量。 (40分)

## 無 線 電

(一) 試述電容器功耗之原因及其因數，及如何將功耗表示於串聯或並聯電阻。

(二) 試解釋並聯阻抗 (Parallel impedance) 隨頻率變化之關係，在並聯諧振 (parallel resonance) 線路內，如何可以變化其阻抗之價值而不變其諧振週率？

(三) 何謂負回授放大器 (negative feedback amplifiers)？試舉一實例並說明其利弊。

(四) 試證明調頻 (frequency modulation) 以後之頻率帶比諸調幅為寬。

(五) (a) 假定某強力真空管之額定功率極保守於 50 瓦特，工作效率為 67%，試求其輸出功率。

(b) 真空管之額定功率 (Rated power) 與電機者有何區別？試申述之。

## 發 電 廠

(一) 何謂超級發電網 (Super-power system)？

(二) 試述電廠內供給發電機激磁電流 (D. excitation) 之常用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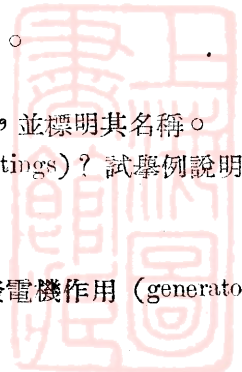
(三) 作圖說明發電機之電驛保護法 (relay protection)。

(四) 作一簡圖表示發電廠內自發電機以至避雷器各項設備之排列，並標明其名稱。

(五) 在購置油斷路器 (oil circuit-breaker) 時，應標明何項定額 (ratings)？試舉例說明之。

## 直 流 電 機

(一) 解說發電機內之電動機作用 (motor action) 及電動機內之發電機作用 (generator action)。



- (二) 畫出各種電動機之速度電流 (Speed-current) 及轉矩電流 (Torque-current) 曲線，再從此二曲線得轉矩速度 (Torque-speed) 曲線，並述其應用之處。
- (三) 試述整流理論 (Theory of commutation) 並加以解說。
- (四) —4-極，110-伏，25瓩，每分 900 轉，分激發電機之飽和曲線公式為：

$$E = \frac{180 \times \text{每極安匝}}{2000 + \text{每極安匝}}$$

磁場線捲之電阻為 20 歐 (變阻器不在內)，每極有 800 匝。電樞為單式波形繞法 (Simplex wave)，有 194 導體，其電阻為 0.02 歐 (不包括電刷接觸電阻)，電刷前移二整流片 (commutator segments)

- (a) 若此機發出滿載電流在額定電壓，求磁場變阻器之電阻。
- (b) 空載電壓若干？
- (c) 計算電壓調整 (regulation)。

### 輸 電 及 配 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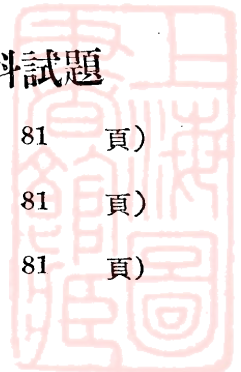
- (一) (a) 傳輸一定功率至一定距離，比較單相，二相，三相，四相線路在同效率時所用銅量之比。
- (b) 何者最為經濟。
- (二) 長距離傳輸線之計算方法有幾，試一一說明，並加以比較。
- (三) (a) 說明如何用多種絕緣材料可以增加電纜之強度。
- (b) 欲得最高電壓，應如何設計？
- (四) 詳述低壓配電 (Secondary distribution) 之各種方式。
- (五) 導體之最經濟大小，如何決定？

### 電 報 及 電 話

- (一) 略述橋接岔路線圈 (Hybrid coil) 之原理，用途及理論傳輸衰減 (attenuation) 之約值。
- (二) 試述惠斯登自動制電報機 (Wheatstone automatic system)。
- (三) 電話線路應行傳輸最高話頻 (Voice frequency) (a) 通常標準為若干？(b) 最低限度須若干？(c) 依照世界趨勢，逐漸提高標準，最近達至若干？
- (四) 一千門步進自動電話總機應需要幾級機件 (switch or selector) 試繪簡圖說明之。
- (五) 試述磁石，共電，自動三式電話機之應用範圍。

### ( F ) 機 械 技 師 及 工 程 科 初 試 各 科 試 題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憲 法	(見	81	頁)
應 用 力 學	(見	81	頁)
內 燃 機			



- (一) 試略述“可復原改變”(REVERSIBLE PROCESS)與“不可復原改變”(IRREVERSIBLE PROCESS)之意義並各舉一例。
- (二) 試述汽油引擎內火花太早與太晚所引起之後果；並藉其“指示圖解”(INDICATOR DIAGRAM)加以說明。
- (三) 設以酒精( $C_2H_6O$ )用作一汽油( $C_8H_{18}$ )引擎之燃料，其後果如何？何故？設將此汽油引擎之化油器略加調整，使空氣酒精混合體可以達到最佳之比例，則其後果又如何？何故？
- (四) 試分別繪出單氣缸引擎之“氣體扭力”(Gas Torque)及“慣性扭力”(Inertia Torque)每二轉之圖解，然後將二者合併成爲一綜合扭力，若氣體之最大爆炸力爲500磅/平方吋，引擎衝程爲6吋，活塞直徑爲5吋，曲拐全部旋轉重量爲5磅(不計活塞之重)，引擎轉速每分鐘1,500次，試根據此項數字，將本題兩種扭力曲線，繪成其真數之近似值。計分方法；1. 2. 兩題各20分；3. 4. 兩題各30分。

## 熱 工 學

- (一) (a)試在P-V與T-S兩圖上，顯示通過同一點之等壓變化，等積變化，等溫變化，與等熵變化。(15分)
- (b)下列各情形，究屬何種變化？
  - (I) 蒸汽通過“節流式熱量測定器”(Throttling Calorimeter) (5分)
  - (II) 蒸汽通過一理想之噴嘴(Ideal Nozzle) (5分)
  - (III) 液體發冷劑通過膨脹閥。(5分)
  - (III) 蒸汽鍋之爆炸。(5分)
- (二) 試繪一理想之示功圖(Indicator Diagram)註明圖上所示之事功，並以解釋蒸汽機之工作，且推求雙工式(Double-acting)蒸汽機指示馬力之公式。(30分)
- (三) (a)根據廢氣之分析結果，如何診斷爐中之燃燒情形？試言其詳。(20分)
- (b)原爲燃用無烟煤而設計之燃燒爐，當其改用烟煤時，將有如何之現象發生！並言其故。(15分)

## 電 工 學

- (一) 試舉出直流電動機(motor)之主要種類；並分述其性能與應用之不同。
- (二) 單相變壓器(Transformer)其試驗結果如下：
  - (甲) 將低壓方面短接(short circuit)在高壓方面量出：100伏，30安，1200瓦特。
  - (乙) 斷路(open circuit)電壓：高壓2,300伏，低壓230伏。今加上100kw之負荷，其功率因數(power factor)爲80%，如高壓方面仍爲2,300伏時，問低壓方面之電壓降低若干？
- (三) 試作圖表示一個三相感應電動機(Induction motor)之內部線路，並說明如何可以調節此種電機之旋轉速度？
- (四) 三相電動機(每秒50週波)，其額定負荷(rated load)如下：

400伏，100定，功率因數80%，效率90%。

(甲) 求電動機之馬力。

(乙) 如其速度為每分1,000轉時，求其力距 (torque) 為何？

(丙) 推測上述馬達屬於何類？並估計其磁極 (poles) 之數目。

### 機動學及機械設計

- (一) 試詳述軸承 (bearing) 之種類，構造，應用之範圍，與所需之潤滑 (lubrication) 並列舉設計時應考慮到之各有關問題。 (30分)
- (二) 動力之傳送可以採用皮帶，齒輪，鎖練(chains)，磨擦輪錐(friction wheels and cones) 等等。試討論比較其優劣長短，並說明其適用範圍。 (20分)
- (三) 一15馬力之衝床 (punch) 每一工作循環相當於飛輪轉動七週，其中實際工作部分佔二週半，飛輪平均轉速為每分鐘 30 轉。假定飛輪之平均半徑為 26 吋及轉速波動為±10%，試求飛輪應有之重量。 (30分)
- (四) 二軸之軸線距離為15吋，一軸上有一40齒之齒輪，與他軸上每分鐘 150 轉之齒輪接合，假定 dia metral pitch 為 2，試求該40齒齒輪之轉速。 (20分)

### 工業管理

- (一) 試略舉選擇工廠地址時應加考慮之各項因素，並比較市區及郊外地點之一般優劣。
- (二) (甲)說明工廠設備「折舊」之理由。  
(乙)在物價變動時，折舊應如何計算？試舉例說明之。  
(丙)折舊基金應如何處理之？
- (三) 何謂「工作研究」？將此種研究應用於工廠生產時，應有何種步驟？試舉例說明之。  
(三題平均計分)

### (G) 化學工程技師及工程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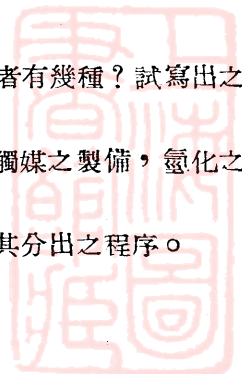
憲 法 (見 81 頁)

### 工業化學

- (一) 試舉鉛室法製硫酸之緊要步驟，其主要反應在鉛室中進行者有幾種？試寫出之，並作簡圖以示酸廠中之緊要部分。
- (二) 何謂油之氫化 hydrogenation of oil ? 試舉其原理。並就觸媒之製備，氫化之程序，及其所需之壓力與溫度加以討論。
- (三) 試用簡單圖表以明將煤膏蒸餾及精鍊所得之緊要產品，及其分出之程序。

### 無機化學

- (一) 解釋下列各名辭之意義，並舉例以明之：



- |          |                         |
|----------|-------------------------|
| a. 原子序數  | Atomic number,          |
| b. 錯鹽    | Complex Salt,           |
| c. 價電子   | Valence electron,       |
| d. 電化次序  | Electrochemical Series, |
| e. 自燃    | Spontaneous Combustion, |
| f. 同素異形體 | Allotropic forms.       |

(二) 氯，溴，碘三元素在週期表中，屬於一族，就下列數點，說明其相似與不同之處：

- 如何從氯，溴，碘之鈉鹽，預備該三元素？並用化學等式說明其反應。
- 比較該三元素所成之酸活潑程度不同之處。
- 用何簡單方法可以鑑別氯，溴，碘三種離子之存在？
- 該三種元素體性之顯著不同點。

(三) 用硫酸溶液與鋅作用，或用氫氧化鈉溶液與鋁作用，俱可得氫氣，今欲在標準溫度與壓力之下，預備 22.4 升 Liters 之氫氣，若硫酸或氫氧化鈉之量俱已充分，問需要鋅或鋁各若干克？

原子量：鋅 (Zn) = 65.38

鋁 (Al) = 26.97

氫 (H) = 1.0078

## 物 理 化 學

(一) 何謂 Van der Waal 公式？試將該公式寫出，並指出該公式中每項符號之意義。在何種情形下該公式與理想氣體定律相合？

(二) 何謂組合熱 Heat of formation？如氨 Ammonia 之組合熱為 -10,900 卡 (calorie)，氯化氫(鹽酸)之組合熱為 -21,800 卡，一克分子量之氨與一克分子之氯化氫化合而成氯化銻時所放出之熱為 42,100 卡 ( $\Delta H = -42,100 \text{ cal}$ ) 則由氫，氮，氯三元素化合而成氯化銻時，其組合熱為若干卡？

(三) 解釋下列名詞之意義，並舉例以明之：

- |         |                     |
|---------|---------------------|
| a. 離子強度 | Ionic Strength      |
| b. 遷移數  | Transference Number |
| c. 相律   | Phase Rule          |
| d. 自由能  | free Energy         |

## 分 析 化 學

(一) 解釋下列名辭之意義並舉例以明之：

- |          |                     |
|----------|---------------------|
| a) 酸鹼指示劑 | Acid-base Indicator |
| b) 溶度乘積  | Solubility Product  |
| c) 氧化電位差 | Oxidation Potential |
| d) 比色測定法 | Colorimetry         |
| e) 規定溶液  | Normal Solution     |



f) 間接滴定 Indirect Titration

(二) 設有鐵礦砂一件欲測定其鐵之成分。

a) 應如何用重量方法 gravimetric method 進行？

b) 應如何用容量方法 volumetric method 進行？

c) 如用過錳酸鉀滴定法以定鐵之成分，而得下列數字，試計算該礦砂內之鐵成分：  
一礦砂試料 = 0.5000 克，用去之  $\text{KMnO}_4$  溶液 = 50.00 c.c., 1 c.c. 之  $\text{KMnO}_4 = 0.005317$   
克  $\text{Fe}$ ，用去之  $\text{FeSO}_4$  溶液 = 6.0 c.c., 1 c.c. 之  $\text{FeSO}_4 = 0.0092 \text{ FeO}$

原子量：— $\text{Fe} = 55.85$        $\text{O} = 16.00$

$\text{K} = 39.09$        $\text{Mn} = 54.93$

(三) 設有合金一種其成分為銅，鐵，鉛，鋅四元素所組成，問應如何將各元素分出，並鑑別每一金屬之存在。

## 有機化學

(一) 解釋下列名辭之意義，並舉例以明之：

a) 聚合作用 Polymerization

b) 轉化作用 Inversion

c) 光學異構現象 Optical Isomerism

d) 磺酸化作用 Sulfonation

e) 原醇類 Primary Alcohol

f) 重氮鹽類 Diazonium Salts

(二) 何謂葛列亞氏綜合法 Grignard Synthesis, 並說明葛列亞氏劑之成分。用化學等式以表示用該法進行。

a) 有機酸類之綜合

b) 醇類之綜合

c) 烴類 hydro carbon 之綜合。

(三) 染料之顏色與化學構造有何關係？試舉所謂發色團 chromophore 五種。試述綜合靛青 indigo 及綜合茜素 alizarin 方法之大綱。

## 工業分析

(一) 試舉關於工業用水應行化驗之各成分，並略述氯，鹼度及硬度之測定方法，及寫出與之有關之化學反應。

(二) 如欲測定工業用煤之熱值 Calorific Value, 可用巴氏測熱器 Darr Standard calorimeter, 試說明該儀器之構造及其應用方法之大概。

(三) 如有一礦石包含有矽酸根磷酸根，及鈣鎂鐵鋁諸元素，應如何測定每一成分之百分數？

## 化學工程

(一) 在化學工程中有所謂單位處理 Unit Operation 者，其意義何在？如欲計劃一實驗化

工廠以進行各單位處理，問至少需要何種機器及如何簡單布置？

- (二) 何謂多效蒸發 multiple effect evaporation ？試作一簡圖以表明三效式蒸發方法 Triple effect evaporation 之應用，並說明其優點之所在。
- (三) 當選擇某地點為一工廠之廠址時，何者為決定選擇之主要因素？何者為次要之因素？試述本人之意見。

## (H) 採礦冶金技師及礦冶工程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憲 法 (見 81 頁)

測 量 學 (見 83 頁)

### 無機化學及分析化學

(礦冶、採礦技師、冶金技師)

(一) 解釋下列名詞之意義，並舉例以明之：

- a) 半金屬 Metalloid
- b) 金相學 Metallography
- c) 助熔劑 Flux
- d) 複離子 Complex ion

(二) 有礦物標本一件，狀似黃鐵礦 Pyrite，可能含有鐵銅，錳，及硫與磷等成分，應如何化用定性分析方法以證明各成分之存在？並用何方法以定該礦物之含硫量？

(三) 如黃銅塊內含有銅，鐵，鉛，鋅四金屬，試作一表以明如何將此四元素分開，並何用學等式以明其緊要反應。

### 鋼 鐵 冶 金 學

(一) 如何救治鍊鐵爐作業時所發生之各種變態？

(二) 白雲石 Dolomite 可為鹼性鍊鋼爐內耐火材料，試述其利用方法。

(三) 試述鋼品表面硬化 Case hardening 之方法。

### 採 鑛 工 程

(一) 詳述砂礦開採 Placer mining 之方法。

(二) 煤礦發生火災後，如何施行緊急救濟與籌備復工？

(三) 說明礦水來源及其控制方法。

### 鑛 物 及 地 質 學

(一) 說明火成岩，水成岩與變質岩之成因，並就每類內列舉代表之岩石名稱。

(二) 何謂硫化帶與養化帶？試說明其成因與關係。



- (三) 金屬及非金屬之能成純粹物產出者(即自然產)有若干種?試列舉之,並略述其狀態。

## 非鐵屬冶金學

- (一) 試述從鉛鑛煉成精鉛中間所經過之作業程序,及如何提出副產金銀各質。  
(二) 說明提除純銻內砒質之方法。  
(三) 試述用電解法從粗鋅提煉精鋅。

## 選 鑛 學

(鑛冶、採鑛技師)

- (一) 何謂重力選鑛?試述其粗選與精選所用之各種設備。  
(二) 說明,(一)磁選法,(二)汞選法,(三)浮選法。

## ( I ) 森林技師及森林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憲 法 (見 81 頁)

## 林 產 製 造 學

- (一) 橡皮 (Bubber) 資源皆出熱帶,然則溫帶竟無法覓得橡皮材料歟?試申論之。  
(二) 木屑可以製造家畜飼料,能述其原理與製法歟?  
(三) 由木材乾餾液提煉並精製醋酸之方法如何?試略述之。

## 森 林 利 用 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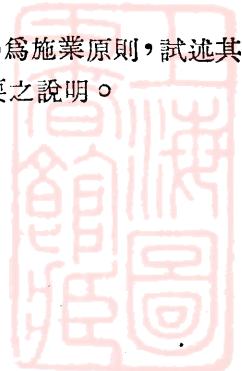
- (一) 樹木年輪 (Annual ring) 與生長輪 (Growth ring) 異同論。  
(二) 木材含水量 (Moisture content) 對木材性質之影響如何?試詳述之。  
(三) 滑路 (Slide) 構造之種類甚多,試任舉一種,繪圖而加以說明,並指出其適當之勾配 (Gradient)。

## 森 林 經 理

- (一) 經營林業,必須採用保續施業(System of sustained working)為施業原則,試述其理由。  
(二) 法正林 (Normal forest) 之要件有幾?試列舉並各附以簡要之說明。  
(三) 何謂指率 (Index percent) 及主林木指率之一般的計算法。

## 森 林 植 物 學

- (一) 試述下列各樹種之特徵及其分佈,環象與利用價值。  
華山松 (pinus Armandi Franch)  
馬尾松 (Pinus Massoniana Lamb)





雲杉 (*Picea asperata* Mast)  
杉木 (*Cunninghamia lanceolata* Hook)  
側柏 (*Thuja orientalis* Linn)

(二) 試述下列各屬之特徵，並舉出各屬中我國之主要樹種，學名，分佈。

楊屬 (*Populus*)  
樺木屬 (*Betula*)  
胡桃屬 (*Juglans*)  
櫟屬 (*Quercus*)  
楸屬 (*Catalpa*)

### 森林保護學

- (一) 述馬尾松銹癭 (*Cronartium Quercuum*) 之傳播與為害狀況。
- (二) 說姬蜂 (*Schneumon* wasp) 與寄生蠅 (*Tachina* fly) 與森林之關係。
- (三) 鳥於森林益多害少，試指數其種類並述其動態與習性。

### 造林學

- (一) 試述造林設計應注意之事項。
- (二) 試述天然造林與人工造林得失之比較，及植樹造林與播種造林得失之比較。

## (J) 水產技師及水產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父遺教 (見 81 頁)

憲法 (見 81 頁)

### 水產生物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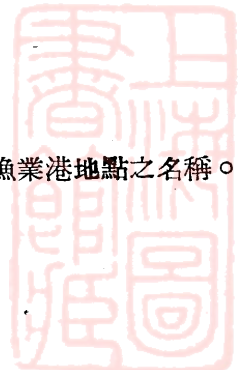
- (一) 試列舉我國最主要之食用鯉科魚類五種(必須寫出各魚之學名)，並略述各魚之習性及產卵地。
- (二) 『魚群族類之觀察(Racial Investigations)』自何時開始？其方法若何？試詳述之。
- (三) 試繪河蚌之解剖圖，並註明其各部份之名稱。

### 水產通論

- (一) 試就中國遠洋漁業重要者二種至三種分述其概況。
- (二) 試述國父所著建國方略漁業港計劃各海港兼漁業港設備及專設漁業港地點之名稱。
- (三) 試述戰前水產品輸出入之重要種類及其輸出入之重要國名。

### 製造概論

- (一) 如何提高水產品加工水準以擴展國內外市場？



- (二) 詳述罐頭檢驗之方法。
- (三) 魚肉在冷藏中之變化如何？

### 養 殖 概 論

- (一) 水產生物中，何者可供養殖？試列舉之，並分別述明何種水質適宜於何種養殖。
- (二) 試述長江流域魚苗之採集地，並舉其產量最多地點。
- (三) 稻田養魚，其利害如何？

### 漁 撈 概 論

- (一) 試述中國沿海之沙魚漁業，並說明其漁船、漁具、漁法及重要之採捕區域。
- (二) 試述小漁業港之優點及其計劃要點。
- (三) 試述臺灣重要漁業種類及其概況。

### 海 洋 氣 象 學

- (一) 試述亞洲東部颱風之成因，一般行徑，活動月份。
- (二) 試述海上霧之成因。
- (三) 解釋下列氣象名詞：(1)氣團。(2)相對濕度。(3)積雨雲。(4)逆溫。

## ( K ) 墾殖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81 頁)

憲 法 (見 81 頁)

### 農 場 管 理

(墾殖，農業，經濟科)

- (一) 我國農業生產上工作效率甚低，為改進計有建議推行農業機械化之主張試就中國實際情形，評述此種建議是否洽當？
- (二) 試述合作農場與集體農場之區別，並申論我國何種地區及何種環境可以推行合作農場與集體農場？

### 農 具 學

- (一) 中國農業機械化之我見。(50)
- (二) 解釋下列各名詞：
  - 一、馬力 (Horse-Power)
  - 二、機械利益 (Mechanical advantage)
  - 三、機械效能 (Efficiency of a machine) (30)
- (三) 繪一畜力犁，並說明各部份之功用。(20)



## 灌 溉 排 水

- (一) 如何確定作物需水量(Duty of water)? 詳述其主要因素。
- (二) 排水(Drains)以種類及以形式各分若干類? 略述各類之性質。
- (三) 如何確定渠道之流量(Capacity)。
- (四) 詳述渠道建築(Canal structures)各名稱及其用途。

## 墾 殖 學

- (一) 開墾雜草地，蘆灘地，鹽鹼地之工作程序各如何? 難易如何? 生產之豐歉如何? 試分別述之。 (40)
- (二) 何謂(1)屯田，(2)鹽墾，(3)商屯，(4)公荒? (30)
- (三) 吾國主要荒區有幾處? 各區之一般環境如何? 實施墾殖時各區究以採用集體經營制抑合作經營制較為合宜? 試分別言之。 (30)

## 土地利用及土壤改良

- (一) 試述林地牧地及農田之分類原則。 (25)
- (二) 試言條作輪作之利益。 (25)
- (三) 試述鹼土之種類及其成因。 (25)
- (四) 試述防沙之經營及沙土之利用。 (25)

## 水 土 保 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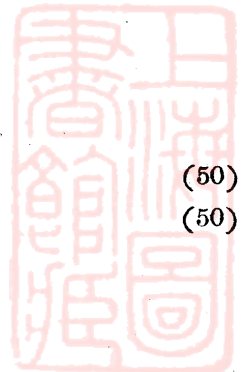
- (一) 試述土壤沖刷之成因。 (30)
- (二) 試言植物覆蓋之保土利益。 (30)
- (三) 試述吾國北方梯田現狀及其改良方法 (40)

## 作 物 學

- (一) 棉花、小麥、大豆常有在甲地生長結實良好，而在乙地生長雖好，但開花結實則甚少；其可能之原因何在? 試申述之。
- (二) 試答下列問題：
  - 一、中國稻、麥、棉三種作物之分佈大要。
  - 二、中國茶之重要生產區。
  - 三、玉米與高粱耐旱性之比較。

## 旱 農 學

- (一) 何謂旱農制? 旱農制在學理上有何根據? 試詳論之。 (50)
- (二) 施行旱農應採取之方法如何? 並就各法詳加討論 (50)



(L) 畜牧技師及畜牧獸醫科初試各科科試題

國父遺教 (見 81 頁)

憲法 (見 81 頁)

免疫學

- (一) 試述抗豬丹毒血清之製造方法。
- (二) 有何方法可使細菌與病毒之毒力增減？毒力減弱之細菌與病毒有何功用？試詳述之。

家畜疾病學

- (一) 試述焦蟲病之病原、病狀、病理及其防治法。
- (二) 試用圖表，繪示羊肝蛭之生活史，並將羊肝蛭病之診斷與防治方法加以敘述。

家畜飼養學

- 一、(一) 飼料中可消化蛋白質，可以何法求得之？
- (二) 在牧場中比較二種飼料營養價值之大概，以何法試驗最簡易？試述之。
- 二、(一) 試述青貯 Ensilage 製法，並舉其利益。
- (二) 為何夏季牛乳有比冬季牛乳顏色較黃之傳說，並舉是否確實及理由。

家畜各論

- 一、(一) 卡拉苦耳 Karakul 羊是山羊抑綿羊？試述其產地及體態與特點。
- (二) 山羊有幾種用途？每種各舉一名種之名稱及其產地。
- 二、(一) 英國純種 Thoroughbred 馬是如何育成的？並述出體態與特性。
- (二) 試舉世界四種重型駕駛名馬，並述其體態與產地。

家畜鑑別學

- 一、肉牛之性情與體態應具備何種條件？
- (一) 鑑別肉牛身體以何部份最為重要？各應得全部身體分數百分之若干？
- (二) 中國牛與肉牛比較缺點何在？
- 二、肉用豬與腌用豬於鑑別時應有何區別？
- (一) 中國豬似近於何種豬？但有何缺點？
- (二) 試述以外國豬種改良中國豬之利弊。

家畜生理學

- (一) 略述血液凝固之程序與其功用，並試舉數種促進與阻礙血液凝固之方法。
- (二) 碳水化合物與脂肪，在家畜體中如何消化，如何吸收？試詳述之。



### 家畜解剖學

- (一) 牛與犬之消化管有何不同？試列舉不同之點，並述其不同之原因。
- (二) 試用比較解剖學方法，將馬、牛、犬、豕、雞之後肢跗骨與足指骨，作一比較。

### (M) 農藝技師及農藝園藝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父遺教 (見 81 頁)

憲法 (見 81 頁)

### 園藝學

- (一) 果樹常有大小年結果現象，其原因為何？如何可以避免此種弊病？試分述之
- (二) 試述南瓜之種類，性狀及一般栽培法。
- (三) 觀賞植物用接木或芽接法繁殖，有何優點？每一優點之下，舉一植物以作實例。

### 作物學

論中國之重要食糧作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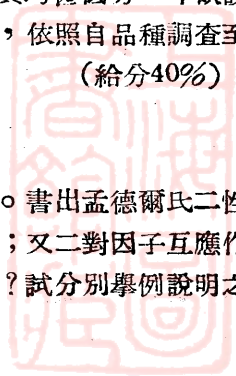
- (一) 舉出中國最重要之食糧作物六種及其學名。 (十分)
- (二) 每種作物在中國之分佈概況。 (二十分)
- (三) 每種作物之需給概況。 (十分)
- (四) 每種作物在中國現有之種類(Species)。 (三十分)
- (五) 如欲增進此六種作物之生產，試述其可能應用之方法。 (三十分)

### 作物育種學

- (一) 雜種第一代(F<sub>1</sub>)之生長能力或生產能力，均較兩親為優，試述諸家之假說，及舉例說明其在育種上之應用。 (給分30%)
- (二) 以玉米育種為例，試述聚積改良法 (Convergent Improvement) 之原理及其應用。 (給分30%)
- (三) 苧麻 (Ramie) 為我國中部諸省重要經濟作物之一，惟產量、品質均甚低劣，今欲設法改良，期於短期內獲得良種，以供推廣，試擬一品種改良計劃，依照自品種調查至良種推廣之程序，分年詳述之。 (給分40%)

### 遺傳學

- (一) 孟德爾氏遺傳定律之內容如何？現時有無修改之處？試討論之。書出孟德爾氏二性雜種在第二代之各種因子型(Genotypes)，及其在第三代分離情形；又二對因子互應作用之結果，第二代可能表現之變更比率(Modified ratios)有若干？試分別舉例說明之。
- (二) 解釋下列各名詞並略述其與植物育種之關係。



- |                          |                           |
|--------------------------|---------------------------|
| (1) Autopolyploid        | (6) Crossing-over         |
| (2) Backcross            | (7) Heterosis             |
| (3) Blending inheritance | (8) Mutation              |
| (4) Bud-sport            | (9) Pure line             |
| (5) Chimera              | (10) Self-incompatibility |

## 植物病理學

(一) 說明下列植物病理名詞及現象：(註：題內中文名詞多依據教育部編訂之「植物病理學名詞」初審本，但應用或未統一，請注意所附之英文名詞)

- |                                 |                                  |
|---------------------------------|----------------------------------|
| (1) 孢子堆 (Acervulus)             | (6) 轉株寄生 (Heteroecism)           |
| (2) 噬菌素 (Bacteriophage)         | (7) 過敏性 (Hypersensitiveness)     |
| (3) 波爾多液 (Bordeaux mixture)     | (8) Koch 氏證明律 (Koch's postulate) |
| (4) 懸滴培養 (Hanging drop culture) | (9) 生理小種 (Physiologic form)      |
| (5) 吸胞 (Haustorium)             | (10) 植物檢疫 (Plant Quarantine)     |

(二) 植物患病原因有毒素，細菌，真菌，線蟲，高等植物寄生諸種，試各舉國內發生之重要者一列，簡述其生活史及防治方法。

(三) 植物病害防治之原則不外禁病 (Exclusion)，滅除 (Eradication)，保護 (Protection)，及免疫 (Immunization) 四項，試就國內現狀論其應用價值。

## 植物生理學

(一) 試舉植物體內所含之重要元素 (Elements) 十種並分述各元素藉何種機能由外間進入體內。

(二) 何謂光合作用 (Photosynthesis)，並列論日光，碳酸氣，溫度，水分等因子對光合作用之影響。

(三) 若干植物之種子及芽有休眠性 (Dormancy) 其原因何在並略述促進萌發之方法。

## 土壤及肥料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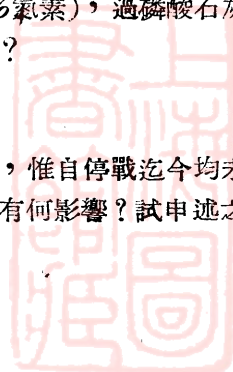
(一) 指出我國粟鈣土，漠鈣土，黑鈣土，鹽漬土及紅壤之主要分佈區域，並述各土類之主要特性及其利用情形。

(二) 欲配製二千磅 2-12-6 之混合肥料，問需用硫酸銨(20%氮素)，過磷酸石灰(20%有效磷酸)，氯化鉀(50%水溶性鉀素)及填充物各若干磅？

## 農業經濟學

(一) 桐油、豬鬃、茶葉、大豆、蠶絲、羊毛等為我國外銷物資，惟自停戰迄今均未能恢復戰前輸出水準，其原因安在？又目前外匯開放對外銷農產有何影響？試申述之。

(二) 試述我國土地利用上之弊端，並申述改革之意見。



## (N) 農業經濟科初試各科試題

國父遺教	(見 81 頁)
憲法	(見 81 頁)
農業經濟學	(見 103 頁)
農場管理	(見 99 頁)
作物學	(見 102 頁)
農業推廣	

- (一) 試述我國現行農業推廣制度之得失。 (50%)
- (二) 農業推廣機關與農業試驗研究機關應分立抑或合辦？試述其利害。 (40%)
- (三) 試述農業推廣人員應備之條件。 (10%)

### 農 村 合 作

- (一) 試述我國合作事業之現狀並論其得失。
- (二) 合作制度與公司組織之異同，何者適合我國農村環境？試申論之。

### 農 村 社 會 學

- (一) 中國經濟一向呈都市繁榮鄉村偏枯之局面，應如何改革始能糾正此不合理之現象？試申論之。
- (二) 合作社農會保甲均為我國鄉村社會建設中之基層單位，三者業務上應如何配合始能達到繁榮鄉村之目的？



## (三) 醫師人員

### (A) 師醫考試各科試題

#### 國父遺教

- (一) 考試制度所以濟選舉制度之窮，其理由安在？試申述之。
- (二) 中國實業之開發，應分兩路進行：(1)個人企業，(2)國家經營；其區別若何？國家經營事業，在計畫時應注意之原則有幾？試列舉之。

#### 憲法

- (一) 國家為奠定民族生存發展之基礎及增進民族健康，應有何種措施？試列舉憲法所規定並申論之。
- (二) 行政院與立法院之關係如何？試詳述之。

#### 解剖學

- (一) 甲、何謂真骨盆(True Pelvis)？何謂假骨盆(False Pelvis)？試分別言之。  
乙、試將男女骨盆不同之要點略述之。 (40分)
- (二) 試繪一簡圖以表示胃之形態，並說明胃各部之詳細名稱。 (20分)
- (三) 何乳齒(Deciduous teeth)？有若干種？每種有若干枚？  
何種出牙最早？何種出牙最遲？並將最早最遲年齡加以說明。 (40分)

#### 病理學

- (一) 試述傷寒病(腸熱)之病理變化。
- (二) 黑熱病(Kala Azar)寄生原蟲之形態如何？此病如何傳染？在病人體內之何處可有此原蟲？
- (三) 如某病人患劇烈吐瀉而有霍亂之疑，有何鑑定方法足以證明其為真性霍亂，試詳述之。

#### 內科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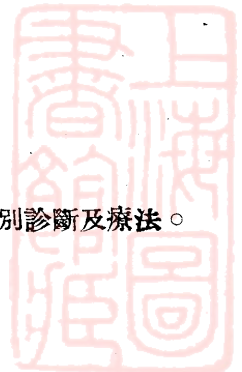
- (一) 詳釋傷寒病之併發症及預防治療方法。
- (二) 試釋黃膽病之原因及其護理法。

#### 外科學

- (一) 試述動脈瘤(aneurysm)之種類(分類)體徵及療法。
- (二) 髖關節脫位(dislocation of hip joint)有幾種？請述其鑑別診斷及療法。

#### 公共衛生學

- (一) 試詳述公共衛生之範圍及其推行方法。





- (二) 我國一般城市，缺乏現代給水設備，市民飲水多取源於河井，為防止霍亂赤痢傷寒等腸胃傳染病之流行，當地衛生主管機關，對於飲水究應採何措施？試詳擬治本及治標辦法。

### 生理學及藥物學

- (一) 試述肌肉收縮時的化學變化。  
(二) 如何證明腎小球之排泄為一種過濾作用？  
(三) 肝臟與炭水化物及蛋白質之新陳代謝有何關係？  
(四) 比較麻黃素 (Ephedrine) 與副腎素 (Adrenaline) 之藥理作用。

### 婦產科學

- (一) 詳論孕吐症之治療。  
(二) 試舉卵巢囊腫之各種可能合併症。

### (B) 藥劑師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105 頁)

憲 法 (見 10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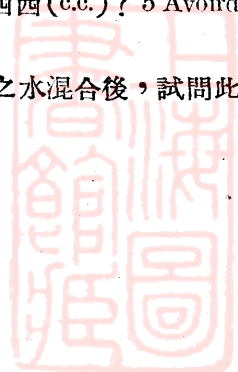
### 藥 理 學

- (一) 述蓖麻油 (Castor oil) 硫酸鎂 (Magnesium sulphate) 波希鼠李皮 (Cascara sagrada) 三藥致瀉之原因及作用不同之點。  
(二) 提出三種放大瞳孔之藥及三種縮小瞳孔之藥並說明每藥致瞳孔放大或縮小之原因。  
(三) 一理想之安眠藥應具何幾種特性？  
(四) 比較麻黃素 (ephedrine) 與副腎素 (adrenaline) 之藥理作用。

### 調 劑 學

- (一) 試計算 100c.c. 中有若干液體盎司 (fz)？1 品脫 (Pint) 中有若干西西 (c.c.)？5 Avoirdupois Ounces 中有若干克？  
(二) 將五液體盎司 (fz) 之硫酸鐵溶液比重 1.555 與三液體盎司 (fz) 之水混合後，試問此混合液之比重應等於若干？  
(三) 試述下列製劑中之主要成份，含量及該製劑之主要功用：

- |                     |                      |
|---------------------|----------------------|
| 1. Lanthanum        | 2. Dover's Powder    |
| 3. Donovan's Sol    | 4. Fowler's Solution |
| 5. Blue Ointment    | 6. Blaud's Pills     |
| 7. A. S. & B. Pills | 8. Paris Plaster     |



9. Sippy's Powder

10. Goulard's Lotion

(四) 試詳述在製造安瀉劑之、前應如何測定玻璃器之標準。

### 藥 品 鑑 定

(一) 試解釋下列之術語並說明其應用：

- |                 |                            |
|-----------------|----------------------------|
| 1. Alkalimetry  | 2. Acitrimetry             |
| 3. Iodometry    | 4. Saponificar + ion Value |
| 5. Iodine index |                            |

(二) 以化學方法鑑定下列諸藥：

- |                 |              |
|-----------------|--------------|
| 1. Sulfadiazine | 2. Aspirin   |
| 3. Antipyrine   | 4. Salvarsan |

(三) 試述下列諸製劑鑑定法

- |           |            |
|-----------|------------|
| 1. 麥角流浸膏。 | 2. 洋地黃浸劑   |
| 3. 維他命 A. | 4. 腦下垂體溶液。 |

### 生 藥 學

(一) 試述下列各地所產主要生藥：

中國，美國，墨西哥，東印度群島，西印度群島，阿剌伯，意大利，德國，俄國。

(二) 試述下列各生藥之拉丁名，英文名，植物或動物來源，藥用部分，採製方法，有效成分及其功用：

- |        |         |        |       |
|--------|---------|--------|-------|
| A. 松節油 | B. 西黃耆膠 | C. 藤黃  | D. 香莢 |
| E. 洋地黃 | F. 膽脂蟲  | G. 魚肝油 | H. 烏頭 |

(三) 分別下列各種生藥：

- A. 索哥德林蘆薈(Socotrine Aloe)，庫拉索蘆薈(Curacao Aloe)，好望角蘆薈(Cape Aloe)
- B. 俄國產斑蝥與中國產斑蝥
- C. 大黃粉末與酸膜粉末

(四) 試述吐根，遠志，大麻，桂皮，丁香之橫切面組織及其粉末組織特點。

### 衛 生 化 學

(一) 某留學生說：「美國自來水是可以生飲的，但衛生局經常有人在化驗水，一有發現水不好的時候，就發警報，通告全市，叫市民務須煮開了飲用。」你以為這事中國應該效法嗎？倘若有困難，或毋須如此做，或不能如此做，詳細說出道理來！

(二) 蛋產品為中國大宗出口品之一，其中有供食用者，你將怎樣用化學方法測驗其可供食用否？

(三) A. O. A. C. 是什麼的縮寫？與衛生化學有什麼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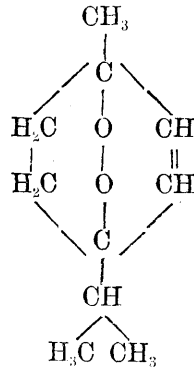
(四) 倘若南京衛生局請你做衛生試驗所所長，給你無限數的錢買書，你要買些什麼書，定些什麼雜誌？試分類開一單子。

### 裁 判 化 學

- (一) 何謂 Stas. Otto Method ? 說明其方法。
- (二) 何謂 Murexide Reaction ? 述其操作。
- (三) 述說下列試劑之配製法：
  - (1) Froehde's Reagent
  - (2) Mayer's Reagent
  - (3) Marme's Reagent
  - (4) Mellon's Reagent
- (四) 說明 Beckurts-Koppeschaar 氏容量測定酚 (Phenol) 之方法及其計算原理。

### 製 藥 化 學

- (一) 何謂古拔氏製取柳酸法(Kolbe Method for Salicylic Acid)及許密脫氏改良法 (Schmiff Modification) ? 工業上製取柳酸應注意之點為何? 何故?
- (二) Asearidol 之結構為



儘量說出闡明此結構式之化學

- (三) 述說製取辛可芬 (Cinchophen) 及新辛可芬 (Neocinchophen) 之 Doebner-Giescke Method 與 Dfizinger Method 並比較二法之優劣。
- (四) 為你所讀過的三本最有關製藥化學的書 (中西文均可) 各寫一篇書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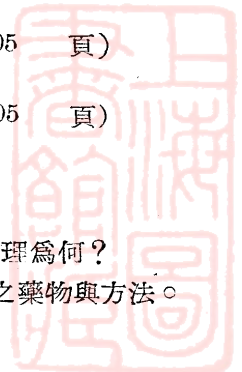
### (C) 牙醫師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105 頁)

憲 法 (見 105 頁)

### 口 腔 衛 生 學

- (一) 安氏 Angle 畸牙咬殆分類 Classification of Malocclusion 之原理為何?
- (二) 略述防齲 Caries Prevention 法中局部塗抹 Local Application 之藥物與方法。
- (三) 詳述刷牙方法。



## 口腔解剖生理學

- (一) 詳述上頷第一切牙 Upper First Incisor 唇面 Labial Surface 之形態。
- (二) 何謂釉質器 Enamel Organ
- (三) 繪圖並說明下頷第一切牙 Lower First Incisor 順剖面 Longitudinal Section 之各部份組織分佈情形。
- (四) 詳述各型牙齒之功用。

## 牙科材料及器械學

- (一) 二種金屬熔成合金，有時該合金之熔點比製成此合金之任一單純金屬之熔點皆低，此為何類合金？為何有此現象？
- (二) 補牙材料有若干種？各有何利弊？

## 口腔診斷學

- (一) 先天性梅毒病於口腔內牙體組織有何特徵？
- (二) 試述牙髓腔組織炎症 Pulpitis 與環牙根白堊質炎症 Pericementitis 之區別診斷。
- (三) 試述走馬牙疳之病因及其病狀。

## 口腔外科

- (一) 詳述下頷第一白牙 Lower First Molar 之拔除法。
- (二) 略述上頷前牙 Upper Anterior 齒槽隆突 Alveolectomy 之截除法。
- (三) 試述牙醫常用局部麻醉藥之配製法及其藥理。
- (四) 牙醫常用之鎮痛劑為何？並說明其服用份劑。

## 牙體手術學

- (一) 詳述布氏 Black 窩洞預備法 Cavity Preparation 之分類。
- (二) 何謂四分之三牙冠  $\frac{3}{4}$ Crown 之指徵 Indication 及反指徵 Contraindication
- (三) 下列病案之失牙 Missing Teeth 應如何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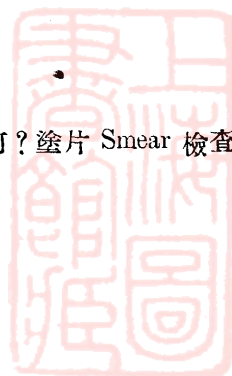
甲、 $\frac{\quad}{\quad} \frac{67}{\quad}$

乙、 $\frac{\quad}{\quad} \frac{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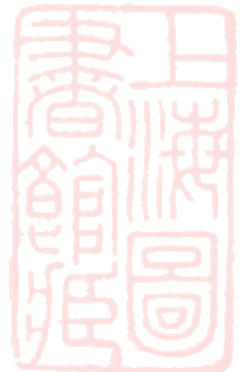
丙、 $\frac{\quad}{\quad} \frac{4}{17}$

## 口腔病理學

- (一) 牙齦間急性文森氏感染症 Vincent's Infection 之病理現象為何？塗片 Smear 檢查時其主要之細菌為何？
- (二) 何謂司氏裂口 Stillman Cleft 其病因與病狀為何？
- (三) 牙本質 Dentine 對於齶有何反應？



(四)  
特  
種  
考  
試



## (A) 高級郵務員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國 文

(高 郵，高 稅)

### (一) 論 文

仁者以財發身不仁者以身發財說。

### (二) 公 文

擬行政院通令所屬各機關應督飭員司切實奉公守法倡導廉能政治以肅官常而利建國文。

## 中 外 地 理

(一) 由上海出發，沿長江西上，依次列舉沿江要埠十處，並說明其他位與重要性。

(二) 乘飛機環遊地球一周，通常取何途徑。略述沿途所經重要國家和城市。

## 經 濟 學

(高郵，高稅<sup>直貨</sup>)

(一) 何謂地租？何以有地租？其大小何由定之？

(二) 防止吾國物價高漲，利息方面，應採低利政策乎？抑採高利政策乎？

## 民 法 概 要

(一) 地上權與租地造屋之租賃權，同係在他人土地上有建築物而使用其土地之權，試述其區別之點。

(二) 說明左列用語之意義及其區別：

(1) 坵合，混合，與加工；

(2) 解除與撤銷。

會 計 學 (見 68 頁)

## 郵 政 法 規

(一) 國際郵件事務之處理，應依國際郵政公約，抑依郵政法？試解釋兩者有關之條文？

(二) 郵局依法經營何類業務？其中何者係屬專營？

(三) 運送業對郵件之載運負何種確切責任？如何取費？

## 郵 政 公 約

(一) 各國郵件往來轉運有何限制及如何可加以限制。

(二) 問國際郵政結帳所用金佛郎係何貨幣何處可以取得。

(三) 公約所定英銜與米突制之比例如何。



## 外國文 (英)

1. Translate the following Passage into Chinese:

Prime Minister Attlee, according to advices from London, is Planning to Present to Parliament this week a new government economic Program designed to allay the crisis which threatens the British Pound sterling Precisely what form the Program will take has not, of course, been officially revealed. It seems to be generally believed, however, that it will Place main emphasis on measures for increasing exports and reducing imports in an effort to reduce the dangerously large gap between the two. In short, it is expected to stress Production and austerity.

2. Translate the following Passage into English:

聯合國已到存亡的關頭，這一次聯合國是不是經得住考驗，將決定今後人類的命運，我們熱望強國要重視全世界人民蕚求和平的意願，同時也希望各小國要保持冷靜理智的立場，千萬不要爲一時的小利所動，加深大國的裂痕，一個分裂的世界，不可免的要走上戰爭之路，而小國必然是首當其衝的遭殃。

3. Write a composition of about 500 word on:

“How to expand Chinas Export Trade,”

## 外國文 (俄)

### О МИРНОМ ДОГОВОРЕ С ЯПОНИЕЙ

Победа СССР, Соединенных Штатов Америки, Англии и Китая над империалистической Японией поставила перед ними задачу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важности: лишить Японию ее агрессивного характера, приобрести ее народ к семье миролюбивых народов и направить ее на демократический путь развития. Именно это и должно было послужить важнейшим условием для урегулирования мирного договора с Японией и утановления длительного и прочного мира во всем мире.

Однако, два года прошедшие после капитуляции Японии показали, что на пути осуществления полной демократизации Японии, как решающего условия для заключения мирного договора с ней, стоят большие преграды. При содействии американских оккупационных властей, монархистские и реакционные империалистические круги Японии сохранили власть в своих руках, усилили нажим на растущее демократическое движение.

(二) 漢譯俄

關於對日和會召開問題

(中央社華盛頓二十一日合衆電)美國欲在聯合國大會舉行期間同時召開由十一國參加之初步對日和會之意願，因中國與蘇聯採取一致行動，堅持大國在和會採取決議時應用否決權，而遭打擊。美國原欲於數日內發出邀柬，然過去一週內中國立場之堅定乃使中美兩國有舉行協商以圖對該問題獲得若干同意之必要。目前雖不能完全透露中國是否已向美國以官方聲明其立場，然中國外交部長王世杰向合衆社所發表之聲明美國務院當非首次聞及乃可斷言。

外 國 文 (法)

(一) 試將下列文字譯成法文：

凡各項國際郵件，均須由原寄局於郵件正面加蓋日期戳記，並儘可能用羅馬字標明原寄之地方及交寄之日期；郵件上之郵票，如因原寄局之疏漏，未經蓋戳註銷者，應由查出疏漏之局，用筆畫一粗線或用其他方法註銷。

(二) Traduire en chinois l'anecdote suivante:

On lisait sur la porte d'un hôtel de province, en France: "Ici, on parle toutes les langues." Un voyageur passe et s'adresse au maître d'hôtel en anglais, en italien, en allemand, mais il ne recoit aucune réponse.

—Qui donc, dit-il, parle ici toutes les langues, ainsi que cela est annoncé?

L'hôtelier lui répond sans se déconcerter:

—Ce sont les voyageurs.

外 國 文 (德)

(一) 德文譯漢文

Die beiden Hohen vertragschliessenden Teile erkennen an, dass alle zollangelegenheiten allein durch die innere Gesetzgebung eines jeden von ihnen geregelt werden. Indessen werden keine höheren zölle als die von den Landesangehörigen entrichteten erhoben auf Rohstoffe oder Fabrikate vom Ursprung einer der beiden Republiken oder eines anderen Landes, bei ihrer Einfuhr, Ausfuhr oder Durchfuhr,

(二) 漢文譯德文

日本爲各國之最大商敵與政敵，倘日本復興成功，則不僅各國在中國之商業，受日本之壟斷，而消滅無餘，即各國對中國原有之利益與文化，亦必受重大之打擊，故我國宜與各國俱有決心，共商制止之策。

外 國 文 (日)

(一) 譯日文(文體不拘)

權威方面透露，英國克服經濟危機之最後計劃，需要在今後十五個月內生產價值十七億鎊之出口物品，並決定在不達目的前決不減輕緊縮政策。英政府預定於一九四八年



底，得以補足入超六億鎊，其計劃具有五大要點，即：(一)減少輸入；(二)減少國外支出；(三)增加出口；(四)集中資源於主要工業；(五)增加英國及殖民地農產。英國入超總額雖為六億鎊，然對美元區之入超則為八億鎊，此蓋英國對非美元區之國，前此曾有出超之故。

(二) 譯中文(文體不拘)

シカシ此方法モ固ヨリ完全ナリト謂フヲ得ナイ。投票ヲ實行スルニ際シ、投票上ノ意思表示ノ自由ヲ保障スルコトハ實際上困難ニ屬スル。投票ノ條件、方法、監督等ヲ定ムル權利ヲ有スル國家ガ、自國ノ便利ヲ計リ不當ニ利益ヲ占ムルノガ常デアル。又投票ヲ行使スル人間ガ、必ズシモ民族意識ニ基キテノミ投票ヲ行フト保證スルヲ得ナイ。或ハ文化的、經濟的其他諸種ノ個人的利害觀念ニヨリ、民族意識以外ノ動機ヲ以テ投票ヲ左右スルコトモアリ得ルノデアル。又人民投票ヲ行フ人民ノ知識ノ程度ガ幼稚デ人民投票ノ何タルカラ十分理解セザル場合モアリ得ベク、又人民ノ民族感情ガ未ダ明確ナルニ至ラザル場合ニハ、其人民ノ投票ハ必ズシモ次ノ世代ノ意向ヲ保證スルモノト謂フヲ得ナイノデアル。サレバ人民投票ニヨツテ民族ノ範圍ヲ嚴密ニ確定スルコトハ至難デアルト謂ハネバナラスノデアル。

(B) 高級稅務人員初試各科試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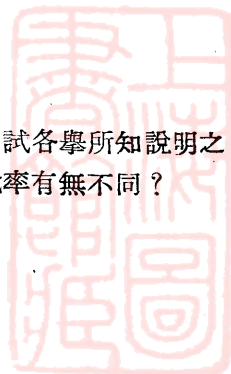
國	父	遺	教	(見	61	頁)
憲			法	(見	61	頁)
國			文	(見	111	頁)
租	稅	論				
	(高	稅	貨直)			

- (一) 略論租稅轉嫁之方式及其對於產業界之影響。
- (二) 所得稅之趨勢係由分類所得稅超向綜合所得稅，但在我國開辦綜合所得稅，困難叢生試各抒己見，說明其解決途徑。
- (三) 何謂從量稅？何謂從價稅？我國目前關稅及貨物稅係採取何種稅制？試就其對物價及稅收關係申論之。

財 政 法 規

(高 稅 貨直)

- (一) 平均地權節制資本之政策，於現行財政法規中，有何表現？試各舉所知說明之。
- (二) 特種營業稅之征課範圍如何？普通營業稅與特種營業稅之稅率有無不同？
- (三) 試述財政法規中左列各名詞之區別：
  1. 罰金與罰鍰；
  2. 沒收與沒入；
  3. 專賣與獨佔；



- 4. 補助與協助；
- 5. 公債與除借。

財 政 學	(見 68 頁)
經 濟 學	(見 111 頁)
民 法	(見 66 頁)
會 計 學	(見 68 頁)
商 事 法 規	
(高 稅 直)	

- (一) 甲偽造乙之簽名，出立本票與丙，丙背書與丁。丁向乙請求付款時，乙發現票係偽造，不允負責。丁乃向丙追索，丙以票係偽造，拒絕償還。丁轉向甲要求付款，甲謂票上之簽名者為乙，不能負票據上之責任。乙丙之主張與甲之抗辯，有無理由？該本票之債務人係屬何人？試申論之！
- (二) 何謂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與股份有限公司之區別安在？

### 統 計 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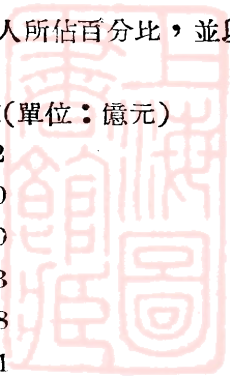
(高 稅 直)

- (一) 試就下列次數分配，求算術平均數及標準差，並說明其意義。

工資(元)	人 數
35—40	12
40—45	47
45—50	79
50—55	134
55—60	92
60—65	31
65—70	5

- (二) 下表為三十六年度中央總預算內主要歲入，試計算各項歲人所佔百分比，並以適當圖形表示之。

歲 入 項 目	預 算(單位：億元)
稅 收	36,112
財產及物資售價收入	25,500
債款收入	20,120
公有營業盈餘收入	8,633
徵借實物收入	2,208
其 他	1,131



## 工商管理

(高稅貨)

- (一) 何謂工業標準化？如何實施工業標準化？
- (二) 試論計時工資，計工工資，分紅制度，獎金制度之利弊得失！

### (C)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中醫師考試各科試題

#### 國文

- (一) 論文  
不患無位患所以立說。

#### 憲法

- (一) 試釋明「憲法」「法律」及「命令」之意義及其關係。
- (二) 國家為增進民族健康應有之辦法如何？試依憲法以解答之。

#### 方劑學

- (一) 藥劑配合，古有，相須，相使，相惡，相反，之說，試詳述之。
- (二) 汗，吐，下為治病之要法，試各例舉一方以說明之。
- (三) 下列三方均屬治痢之劑，其在臨症應用上有何差異？  
(1) 香連丸           (2) 桃花湯           (3) 白頭翁湯

#### 診斷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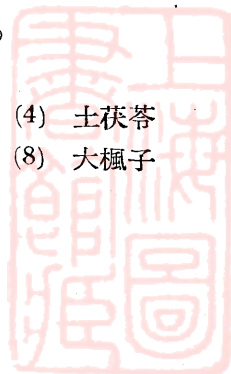
- (一) 藏脈與胃氣之認識。
- (二) 論症有陰，陽，表，裏，虛，實，寒，熱之不同，試分別以望，聞，問，切，按腹及驗舌之方法診斷之。
- (三) 仰之彌高，欲語支吾，搖唇斜嘴，半身失常，足脛失覺，舌現紅波，脈，搏洪數，究是何病？

#### 藥物學

- (一) 附子，麝香，樟腦均有強心之效，試說明其在應用上之差別。
- (二) 下列諸藥以治何病為最有效？試各舉所知以對。  
(1) 常山           (2) 苦參           (3) 茵陳           (4) 土茯苓  
(5) 柿蒂           (6) 使君子       (7) 防己           (8) 大楓子
- (三) 川貝母與浙貝母，生薑與乾薑，其性能及主治有何不同？

#### 內科

- (一) 傷寒有傳經直中兩感之不同，試申其義。
- (二) 剛瘧，柔瘧之區別，試分述其致病之由。



(三) 自汗，盜汗，血汗，黃汗，油汗，戰汗，試分述之。

## 外 科

(一) 外科治療上向分正宗與全生兩派，試評述其異同得失。

(二) 試舉下列四方之效能及主治：

一、神授衛生湯

二、陽和湯

三、九一丹

四、四虎散

(三) 發背之病因，症候及療法如何？

## 兒 科

(一) 痲疹與天花及水赤痘之分別與治法

(二) 小兒吐瀉有寒熱虛實之不同，試分辨之，並言其治法。

(三) 小兒何以多有病塊腹膨之症？試言其致病之由。

## 婦 科

(一) 論血分與水分之區別及其療法。

(二) 懷孕脈必滑數，而中年受胎及血氣羸弱者，則脈見細小不數又胎孕之脈數，勞損之脈亦數，大有相似；此中幾微，醫者宜如何辨之？

(三) 婦女經事先期而至，行時兩脅不舒，間有蒸熱；又或經事久延不至，胸腹時感脹痛；上列二症，病因何在，試各擬一方治之。

## 傷 科

(一) 摸法，接法，端法，提法，按摩法，推拿法，皆為傷科習用之手術，試分述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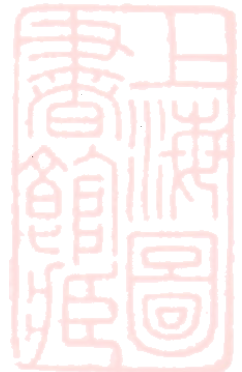
(二) 七釐散以何藥配合而成？並述其用量，製法，功效及主治。

## 針 灸 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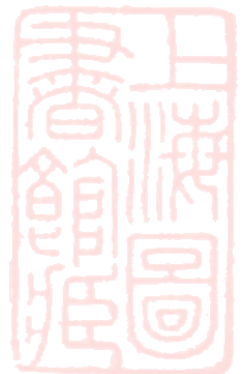
(一) 傷寒論六經與針灸六經，是一是二？歷代醫家所見不同，試評論其得失。

(二) 試述左列諸穴之部位及其功用：

列缺，合谷，曲池，下關，天樞，內庭，血海，通里，風門，崑崙，膏肓，承山。



(五)  
普  
通  
考  
試



## (四) 醫 事 人 員

### (A) 護士考試各科試題

#### 國 父 遺 教

- (一) 何謂主義？三民主義之重要性何在？試述明之。
- (二) 憲政時期，中央與省之權限如何劃分？省之地位如何？

#### 憲 法

(護士、助產士、藥劑生、鑲牙生、檢驗員)

- (一) 爲奠定民族生存發展之基礎，國家應採何政策？試依法以解答之。
- (二) 國民大會之職權如何？試列舉之。

#### 生 理 解 剖 學

- (一) 試述骨之功用，並名其分類。
- (二) 試述胃之組織。
- (三) 試舉呼吸系統之器官，並有何主要功用。
- (四) 試述皮膚之構造及其功用。

#### 護 病 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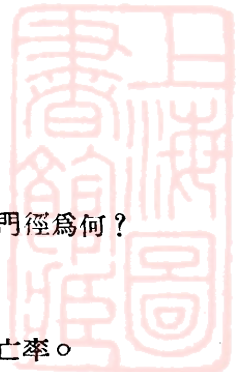
- (一) 病室護士對於新病人入病室時應作何事？
- (二) (a) 試述體溫表之種類及其用法。  
(b) 說明試體溫時應注意之點。
- (三) 試述導尿管應用之物品，並說明其應注意之點。
- (四) 列舉五項給內服藥時應注意之點。

#### 內 科

- (一) 試述佝僂病(Rickets)之原因，症狀，治療及其預防法。
- (二) 試詳述腸熱病之護理法。
- (三) 試述下列各症之病源傳染途徑，潛伏期及併發症：  
(a) 白喉 (b) 麻疹
- (四) 試述吐血及咯血之分別及其護理法。

#### 衛 生 學

- (一) (甲)在何種情形中細菌易於孳生？(乙)細菌進入人體之門徑爲何？
- (二) 列舉八條個人衛生習慣。
- (三) 試述公共衛生之目標。
- (四) 我國之出生率及普通死亡率爲何？說明如何計算嬰兒死亡率。



## 藥 物 學

(護士，助產士)

(一) 下列諸藥試述其用途並註明毒藥，劇藥，外用或內服。

- |                   |                            |                  |
|-------------------|----------------------------|------------------|
| 1. Veronal,       | 2. Oleoresin of Malefern.  | 3. Ichthyol,     |
| 4. Pyramidon,     | 5. Atropine Sulfate,       | 6. Ext. Bellad., |
| 7. Iodoformum,    | 8. Gentican Violet,        | 9. Mercurochrom, |
| 10. Streptomycin, | 11. Dionite Hydrochloride, | 12. Ext. Opium.  |

(二) 遇砷(Arsenic)，鴉片(Opium)，阿託品(Atropine)，昇汞(Mercury Bichloride)中毒時應用何種藥物解救？

(三) 何謂消毒藥(Disinfectants)？試寫出五種常用的消毒藥，並說明其性質與用法。

(四) 述給藥時注意之事項，小兒用藥應如何計算？毒藥，劇藥，外用，內服宜如何標明之？

## 外 科

(一) 護理剖腹之病人，如何知道有內出血？若有應如何料理？

(二) 手術後小便閉結，如何處理？

(三) 施行下列手術後有何特別護理？各舉三點：

- |             |            |            |
|-------------|------------|------------|
| (a) 扁桃體割除術； | (b) 內障摘除術； | (c) 痔瘡割除術。 |
|-------------|------------|------------|

(四) 骨折有幾種？試言各種不同之點。又列舉四點骨折之急救法。

## 產 婦 科

(一) 述產後流血之急救及護理法。

(二) 對於修補後之會陰，應如何護理？

(三) 孕婦於第七、八個月有時由陰道出血，是何原因？應如何處理？

(四) 述產前檢查之利益及應行檢查之部份。

## 泌 尿 科

(男姓應攷入用)

(一) 試述為男病人施行導尿手術之準備及應注意之點。

(二) 詳述護理花柳病患者應注意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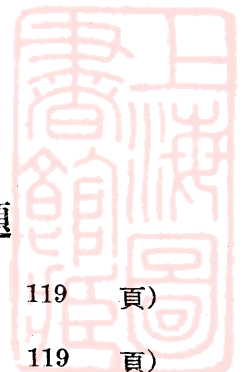
(三) 分述花柳病之種類，病源，及其預防傳染法

(四) 泌尿科外用普通消毒劑有那幾種？其分劑，用法各如何。

### (B) 助產士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119 頁)

憲 法 (見 119 頁)



## 藥物學 (見 120 頁)

### 生理解剖學

- (一) 說明子宮之構造。
- (二) 胎兒之血循環與成人之血循環有何不同之點？並述胎血循環各部之功用為何。
- (三) 試述皮膚之構造及其功用。
- (四) 何謂無管腺？並舉三無管腺之名稱，部位及其功用。

### 救 急 法

- (一) 某工廠一工人，忽然暈倒，應如何處理？ 40%
- (二) 煤氣中毒，對患者應如何救急？ 30%
- (三) 有一歲嬰兒，吞入異物，當如何救急？ 30%

### 醫 學 概 論

- (一) 腎臟病與孕產婦有何影響？並述其護理要點。
- (二) 麻疹之症狀及護理法如何？
- (三) 舉五項為病人預備腹部手術時之注意點，並略加解釋。
- (四) 瘧疾之病源，症狀，診斷及治療法如何？

### 細菌學大意及消毒法

- (一) 試述破傷風，產褥熱，膿眼炎之病源及預防法。
- (二) 何謂免疫？分幾種？試各舉例說明之。
- (三) 鑑別腦膜炎球菌，肺炎球菌，淋病球菌。
- (四) 何謂「巴氏消毒」「化學滅菌」。

### 助 產 學

- (一) 言明孕足期腹部檢查的手續及所得的結果。
- (二) 詳述分娩第三程的處理法。
- (三) 如何診斷頂先露後方位，並簡述其分娩第二程的機轉。
- (四) 略述產婦乳頭破裂的普通原因，並如何預防及治療。

## (C) 藥劑生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119 頁)

憲 法 (見 119 頁)

藥 品 鑑 定

(藥 劑 生)

- (一) 試述在顯微鏡下如何鑑定下列各生藥：





1. 大黃      2. 甘草      3. 辣椒      4. 茶葉

(二) 試述如何鑑定硫酸奎寧與阿司匹靈。

(三) 試述如何鑑定鴉片酞劑。

## 生物學大意

(一) 試述天演之理論及證據。

(二) 試述植物之機械組織 (Mechanical tissue) 及輸導組織 (Conductive tissue) 之構造及其功用。

(三) 主要維他命有幾種？各存于何種食物中？各對於人體有何關係？

(四) 何謂氮素循環請繪圖解說之。

## 化學

(一) 說明 $\text{NH}_4\text{OH}$ 為弱鹼而 $\text{NaOH}$ 則為強鹼之原因。

(二) 何謂燃燒？火焰之成因如何？

(三) 試用化式寫出下列化變：

(a) 自 $\text{Cu}$ 與 $\text{H}_2\text{SO}_4$ 得 $\text{SO}_2$ 。

(b) 自 $\text{NH}_4\text{NO}_2$ 得 $\text{N}_2$ 。

(c) 自 $\text{CaO}$ 及 $\text{C}$ 得 $\text{CaC}_2$ 。

(四) 寫出10種可作藥用之無機化合物程式及中名。

## 調劑學

(一) 試將下列之拉丁文譯成中文：

1. Solv.

2. Post. cibo

3. M. dict.

4. Rec.

5. O. N.

6. Cito. disp.

7. Celeriter.

8. Ante. cibum

9. Ana.

10. Amp.

11. admov.

12. add.

(二) 述下列諸製藥劑之定義及製法：

1. 酞劑 (Tinctura)

2. 乳劑 (Emulsio)

3. 搽劑 (Timentum)

4. 糖漿 (Syrapus)

5. 洗劑 (Lotio)

(三) 舉例說明物理性，藥理性，化學性三種配合禁忌 (Incompatib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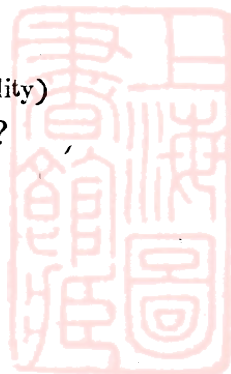
(四) 設欲注射  $\frac{1}{6}$  gr. 之嗎啡，今有  $\frac{1}{4}$  gr. : 10m 之嗎啡溶液應用若干？

## 藥用拉丁

(一) 改正下列各詞之錯誤：

A. Tadellae Sulfanilamidum

B. Ferri Hydroxidum Cum Magnesia Oxidi



C. Radix Belladonna

D. Sulphur Sublimatus

(二) 將下列各詞翻譯成拉丁文：

黃色氧化汞            複方大黃酞

碘化鈉                R 曼陀羅浸膏

(三) 將下列各詞翻譯成英文及中文：

A. Linimentum Saponis Mollis

B. Oleum Morrhuac

C. Liquor Iodi Fortis

D. Unguentum Hydrargyri Mitis

(四) 試寫出下列各字之屬格(Genitive Case)：

Aqua Hamamelis, Semen,

Syrupus, Alcohol, Sulphathiazolum,

### (D) 鑲牙生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119 頁)

憲 法 (見 119 頁)

### 牙 體 形 態 學

(鑲 牙 生)

- (一) 試繪圖並說明上頷切牙 Upper Incisor 之各部位。
- (二) 詳述上頷尖牙 Upper Cuspid 唇面 Labial Surface 之形態。
- (三) 臼牙 Molar 牙冠 Crown 分幾面 Surface 面間之線角 Line Angle 與尖角 Point Angle 爲何？
- (四) 乳牙生長之時間爲何？

### 口 腔 衛 生 學

- (一) 試述去除齒面牙垢之方法。
- (二) 列舉足以引起口腔疾病之不良衛生習慣。

### 牙 科 材 料 及 器 械 學

- (一) 如何可使熟石膏使用時加速結硬？
- (二) 試分述製牙托所用之橡皮與可塑性之丙烯酸樹脂 Acrylic resin 之使用法。

### 質 復 學

- (一) 詳述窩洞預備 Cavity Preparation 之步驟。
- (二) 試述固定牙橋之指徵 Indication 及反指徵 Contra-Indication.



(三) 部分膺復牙托 Partial Denture 上所用之環鈎 Clasp 與殆支 occlusal rest 有何功用？

### 口 腔 藥 物 學

- (一) 牙醫常用之碘酒 Iodine solution 如何配製？其藥效為何？
- (二) 硝酸銀在牙醫上有何功用？其用法為何？
- (三) 詳述醋柳之功用與份劑



(六)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高等考試



## (A) 司法官初試各科試題

(特種考試縣司法處審判官考試各科試題均同)

### 國 父 遺 教

(司法官、審判官)

- (一) 試述彈劾權考試權均應獨立行使之理由。
- (二) 實業計劃為開發中國富源解救各國戰後經濟恐慌之最偉大最精確之具體方案。欲使此計畫推行順利，其步驟如何？試詳述之。

### 國 文

- (一) 論 文  
荀子君道篇云：「有治人，無治法。」黃梨洲原法篇云：「有治法而後有治人。」試申其義。
- (二) 公 文  
擬通飭各級法院實行保障人權令。

### 本國歷史及地理

- (一) 試述北宋聯金滅遼之事蹟，並論其得失。
- (二) 試就東北九省之形勢與物產，說明其在國防上之重要性。

### 憲 法

- (一) 憲法規定「中華民國之主權屬於國民全體」試申論之。
- (二) 立法院與外國議會之性質，有無區別？詳舉以對。

### 民 法

- (一) 左列情形，債權是否消滅？試論斷之。
  - (一) 請求權之消滅時效完成時。
  - (二) 第三人受領清償後，為債權人之唯一繼承人時。
  - (三) 連帶債權人中之一人向債務人免除債務時。
  - (四) 消費借貸之貸與人死亡而無繼承人時。
  - (五) 受遺贈人受第三人之贈與而取得該遺贈物時。
- (二) 試就左列各物，論其所有權之歸屬。
  - (一) 甲擅在乙所有地上建造之房屋。
  - (二) 甲貸與乙陳列之代替物。
  - (三) 甲所有之種馬與乙所有之牝馬相交而生之牝馬。
  - (四) 甲賣與乙之牝牛在乙付價後甲交付前所生之犢。



(五) 在屬於甲妻乙原有財產之土地所有收穫之麥。

## 刑 法

- (一) 甲欲殺乙，託丙買回毒藥，賄丁實行毒害。丁至乙家，以無機可乘又將毒藥交與乙鄰居一未滿十二歲之戊，囑為乘間轉投。戊窺乙外出，乃以毒藥投入乙之開水瓶內。乙未回，適其友已來訪，因渴傾飲，旋即毒發身死。問甲、丙、丁、戊在法律上應各負如何之責任試申述之。
- (二) 試述間接正犯與教唆犯之異同。並舉例以明之。

## 商 事 法 規

- (一) 某甲以背書轉讓一百萬元匯票與某乙，而為禁止轉讓之記載。某乙仍以背書轉讓與某丙，由某丙變造金額為一千萬元，依背書轉讓與某丁某戊連續背書轉入某己之手。執票人某己，因匯票到期不獲付款，向背書人及其前手行使追索權。此時甲、乙、丙、丁、戊所負之責任如何？試論斷之。
- (二) 試述無限公司之對外關係。

## 民 事 訴 訟 法

- (一) 說明共同訴訟之要件及效力。
- (二) 積極確認之訴與消極確認之訴之異點及其舉證責任。

## 刑 事 訴 訟 法

- (一) 試說明「告訴」「起訴」「公訴」「自訴」「反訴」之意義及(一)告訴與起訴(二)起訴與公訴(三)公訴與自訴(四)自訴與反訴之區別。
- (二) 連續犯之各個犯罪事實中，有必須告訴乃論之犯罪事實，有不須告訴可以論罪之事實，其全部犯罪事實，能否不經告訴而審理並論罪科刑。

## (B) 法醫師初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125 頁)

憲 法 (見 125 頁)

國 文

(法 醫 師)

- (一) 論 文  
孟子謂「人有不為也而後可以有為」試申其旨。
- (二) 公 文  
擬衛生部咨各省政府請分期籌設區鄉鎮衛生院所文。



## 藥 物 學

- (一) 試述下列各藥物之鑑別法：
- A. Morphine                      B. Atropine  
C. Caffeine                        D. Aconitine  
E. Neosalvarsan                F. Corrosive Sublimate
- (二) 試舉十種性質不同之劇藥，說明其劑量並闡述其在中毒時所發生最顯著之症象，
- (三) 試述在服用下列藥品中毒後，在可能範圍內應先給予何種解毒劑：
1. Santonine                    2. Strychnine  
3. Carbolie acid                4. Opium  
5. Picric acid                    6. Arsenic
- (四) 何謂生物鹼 (Alkaloid) 用 Stass-Qtte 氏方法以提取，其原理如何？

## 法 醫 學

- (一) 何謂犯法墮胎？按我國現行法律在何種情況之下，醫師可以執行合法墮胎？其適應症為何？
- (二) 烟犯毒犯處罪有殊，應用何法詳予檢驗以鑑別之？

## 解剖學及病理學

- (一) 繪圖以表示：(1) 臂叢 (Brachial Plexus) 之構成及其分枝；(2) 肩胛骨四周動脈之吻合 (Arterial anastomosis)。
- (二) 詳述肺結核之傳染方法，並詳述死於肺結核者之肺部病理變化。

## 醫 化 學

- (一) 燃燒酒精100克，在25°C. 及一氣壓下，至少需用乾空氣若干磅？
- (二) 如何自
- (a)  $\text{FeS}_2$  製造硫酸。
- (b)  $\text{SiO}_2$  製造水玻璃。
- (c)  $\text{Ca}_3(\text{PO}_4)_2$  製造  $\text{Ca}_2\text{H}_2(\text{PO}_4)_2$
- (三) 下列各物，用何種材料製成：
- (a) 人造絲。
- (b) 藍印紙。
- (c) 過錳酸鉀。
- (d) 水泥。
- (四) 解釋下列事實：
- (a) 照像乾片，見光即留影。
- (b)  $\text{SbCl}_3$  溶於水中，即生白色沉澱。
- (c) 硫能溶於  $\text{Na}_2\text{SO}_3$  溶液中。



## 精 神 病 學

- (一) 酗酒而犯罪，在何種精神徵狀下之行爲，吾人可判爲「有責任能力」或「減輕責任能力」或「無責任能力」？
- (二) 梅毒性精神病有幾種？試分述其症狀，療法及法律上之處分。

## 診 斷 學

- (一) 試述單純腦震盪症與合併有腦挫傷或腦溢血症狀之鑑別。
- (二) 試診斷下列兩病例可疑之爲何種病症，並如何以檢查證實之。
  - (甲) 跌仆後訴頭眩痛，神識尙清，兩瞳稍散，且不同大，脈細速；餘暫無他異常症狀。
  - (乙) 熟睡不醒，發軔，人事不省，顏面蒼白，瞳孔對光反應遲鈍；體溫等皆正常，暫無其他症狀。





(七)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普通考試



## (A) 法院書記官考試各科試題

### 國 父 遺 教

(書記官、監獄官、會計、統計)

- (一) 試述國家和民族之區別。 (百分之四十)
- (二) 試列舉會議之種類，並說明其意義。 (百分之六十)

### 國 文

(書記官、監獄官、會計、統計)

- (一) 論 文  
坐而言不如起而行論。
- (二) 公 文  
擬厲行消費節約令。

### 本國歷史及地理

(書記官、監獄官)

- (一) 晉室東渡之原因爲何？試詳言之。
- (二) 試比較長江與黃河兩流域之民性，風尚，物產，及自然地理上之差異。

### 憲 法

(書記官、監獄官、會計、統計)

- (一) 人民之行使政權與國民大會之行使政權，有無區別？試申論之。
- (二) 總統之職權如何？列舉而說明之。

### 刑 法 概 要

(書記官、監獄官)

- (一) 何謂法律上之減輕與裁判上之減輕，及其不同之點安在？
- (二) 試述連續犯之意義，並舉例以明之。

### 法 院 組 織 法

- (一) 試述檢察官之職權及檢察一體之原則。
- (二) 試述裁判評議之程序。

### 民 法 概 要

- (一) 習慣法之效力如何？
- (二) 何謂財產權？何謂非財產權？試分述之。

## (B) 監獄官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本 頁)



國 文 (見 129 頁)

本國歷史及地理 (見 129 頁)

憲 法 (見 129 頁)

刑 法 概 要 (見 129 頁)

(監 獄 官)

監 獄 衛 生

- (一) 監獄衛生與執行刑罰之關係如何？
- (二) 試略述監獄衛生應注意之事項及如何督導實行。

犯 罪 學 概 要

- (一) 犯罪與經濟狀況有何關係？試說明之。
- (二) 試述季節與犯罪之關係。

### (C) 檢驗員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教 (見 129 頁)

憲 法 (見 129 頁)

國 文

(檢 驗 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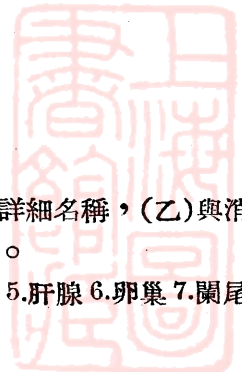
- (一) 論 文  
學然後知不足說。
- (二) 公 文  
擬某市政府勸告人民注重環境衛生佈告。

生 理 學

- (一) 試述正常血液之成份及其功用。
- (二) 試述呼吸系各部之功用為何。
- (三) 試述口，胃及小腸之功用。
- (四) 何謂肺血循環及體血循環？

解 剖 學

- (一) 試順序列舉：(甲)消化道(消化管)自口腔以至肛門各段之詳細名稱，(乙)與消化有關諸器官之名稱，(丙)消化道每段及每一器官在體內之位置。
- (二) 試述下列各器官之位置：1.甲狀腺 2.扁桃腺 3.胸腺 4.脾腺 5.肝腺 6.卵巢 7.闌尾 8.小腦 9.前列腺(攝護腺) 10.降結腸。



## 法 醫 學

- (一) 驗尸對弱尸與拋尸入水暨焚斃尸與焚尸滅跡，應如何鑑定之？
- (二) 何謂致命傷？其部位何在？而受致命傷者，有人立時身死，有人傷後歷相當時間纔死，有人竟不致死，有人因傷轉病而死，其故安在？如何以驗定之？

## 化 學

- (一)  $\text{Ca}(\text{OH})_2$  10.0克，用濃度為 0.120N. 之 HCL 中和之，問須用 HCL 溶液若干噸？(Ca=40.1)
- (二) 如何自
  - (a) 小粉製造酒精。
  - (b)  $\text{Al}_2\text{O}_3$  製造鋁。
  - (c) 空氣中氮氣製造  $(\text{NH})_2\text{SO}_4$ ？
- (三) 下列各物用何種材料製成：
  - (a) 玻璃。
  - (b) 電木。
  - (c) 漂白粉。
  - (d) 乾電池。
- (四) 解釋下列事實：
  - (a) 明礬清水。
  - (b)  $\text{Ca}(\text{OH})_2$  能溶於濃  $\text{NH}_4\text{OH}$  中。
  - (c)  $\text{H}_2\text{S}$  水久露空氣中則生沉澱。

## (D) 會計人員考試各科試題

國 父 遺 學 (見 12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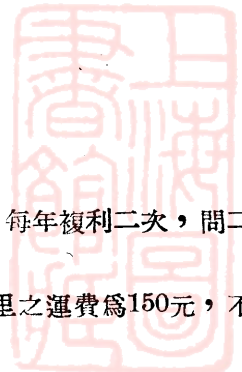
國 文 (見 129 頁)

憲 法 (見 129 頁)

商 用 算 術

(會 計)

- (一) 本金一千元，年利率六釐，求三十年後之複利終值。  
[註： $1.06^{20}=3.2071$ ,  $1.06^{10}=1.7908$ ; 計算至小數第二位]
- (二) 某甲每月儲蓄五十元，每半年末合併存入銀行，年利率六釐，每年複利二次，問二十年後，某甲在銀行共有存款若干元？
- (三) 某甲以商品 1,880斤運往185公里外出售，依規定每100斤每公里之運費為150元，不足50斤者以50斤計算，問某甲須納運費若干元？



## 會計學概要

- (一) 存貨估價在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上所需之標準有無不同試申論之。  
 (二) 試就下列試算表及應行整理各帳項，編製新昌商號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

### 新昌商號試算表

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	2,600.00	
銀行往來	7,800.00	
祥興號	9,100.00	
振華號	16,900.00	
大昌號	6,500.00	
興中號	5,850.00	
應收票據	9,100.00	
器具	2,600.00	
周新記		\$ 19,100.00
和豐裕		5,300.00 <sup>0</sup>
應付票據		7,800.00
資本主趙君		20,000.00
銷貨		175,500.00
購貨	159,900.00	
薪工	2,300.00	
房租	1,950.00	
文具紙張	1,040.00	
廣告費	500.00	
水電費	650.00	
利息	390.00	
雜費	520.00	
	\$ 227,700.00	\$ 227,700.00

結帳時應整理各事項：

商品盤存 (35/12/31)	\$ 5,000.00
用品盤存	100.00
應付薪工	200.00
器具折舊為原價之10%	260.00

## 經濟學概要

(會計、統計)

- (一) 經濟學研究之範圍如何？可否以純理論之研究為限？試申論之。  
 (二) 何謂土地報酬遞減律？試舉例說明之。



(E) 統計人員考試各科試題

國父遺教 (見 129 頁)

國文 (見 129 頁)

憲法 (見 129 頁)

經濟學概要 (見 132 頁)

統計學概要

(統計人員)

(一) 區別下列各名詞：

- (a) 連續數列與非連續數列。
- (b) 普通頻數表與分組頻數表。
- (c) 算術圖與單對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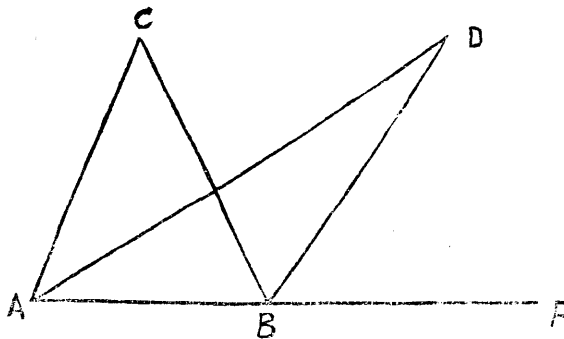
(二) 何謂衆數(Mode)? 說明其意義，並與算術平均數中位數比較其優劣。

(三) 試就下列統計資料求其中位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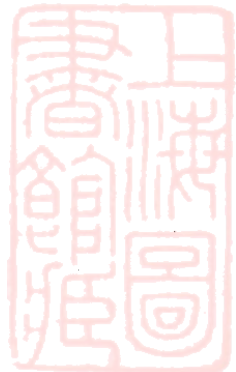
組別	次數
60—62	5
62—64	10
64—66	16
66—68	20
68—70	9
70—72	7
72—74	3

數 學

1. 解  $\sqrt{x+1} + \sqrt{3x+1} - 2 = 0$ , 並驗算之。
2. 若 AD 平分  $\triangle ABC$  之  $\angle A$ , BD 平分外角 CBE, 則  $\angle ADB = \frac{1}{2} \angle ACB$ .



3. 證明  $\sec A - \tan A \cdot \sin A = \cos A$ .



## 編後語

恩

去年本廳將三十五年高等考試，普通考試及特種考試等各種試題暨有關的重要法規彙編印成一冊後，於是各方來函求書者爲數甚多，但因本廳經費困難，印行的數目不多；除分贈省內外各圖書館、大學、及本省各重要機關和民衆教育館外，所剩無幾，這一點我們除了對來函各方諸君表示歉意外，同時我們覺得爲適應各應考人的需要，本年有再編印乙冊的必要，故於試務事宜結束後，我們即將它彙編完竣送交臺灣書店印售。我們很矜望：只要在可能的範圍內年年都能出版。

在排印期間，我們又忙於辦理本省首屆的縣長、普通、甄別等考試，因此校對的工作難免奚延和疏忽，對原訂出版期間也不無影響，我們很感遺憾。

編排方面我們仍照考試的種類分成七個綱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的中醫師考試，編列在(四)的特種考試裏，除了應考人及辦理考試人應行注意的重要法規外，我們還增加些統計比較表，分列爲(一)(二)兩編，使參考者便於查閱，並對本省此屆參加應考人的各種有個概識，於未曾參加應考者也不無鼓勵之處。

本書能够及時問世，編者亦感輕鬆，我們仍以此紀念品贈給去年協助高考一度辛勞的諸位先生，以示慰悃，並向幫助本書艱難的校對工作的張引南，楊蘭英，張桂岩諸先生，表示謝忱。



A541 212 0010 30598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初版

定價臺幣

元

### 三十六年

高等考試  
第二次司法人員考試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特種考試

### 臺北考區特輯

編者：褚應瑞 吳元新 洪再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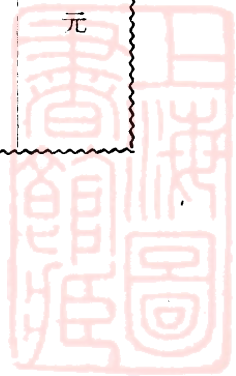
出版者：臺灣省政府教育廳

發行者：臺灣書店

(臺北市重慶南路四十二號)

經售者：本省各書局

印刷者：精華印書館





庚子年八月廿八日

1628669

上海圖書館  
1  
20.60

